

世界文學短篇名著  
美國小說名著

愛倫坡

霍桑

馬克吐溫

奧亨利

約翰李特

倫克倫敦等

## 引言

文學反映社會的意識形態，它只有時代的區分，卻不受國界的限制。所以近世各國表現國民性的國民文學，早已突破國界，一變而為具有國際性的世界文學了。我們中國因為僻處遠東，受着地理環境的限制，就很難與世界文壇相接觸；加以我國語言和歐美的相去懸殊，遂譯起來倍覺困難，因此外國文學的介紹工作，也還是近二十年來才開始的。

當林琴南先生用古文翻譯歐美小說的時候，國人的腦海中，除了唐宋八大家之外，簡直沒有別的世界文學。然而林先生所介紹的作品，都在外國二三流的水準上，況且他自己不懂原文，經過旁人的口述而轉到他的筆下，其正確性自然不言可喻了。直到周樹人先生以直譯的方法介紹『域外小說』，這才找到了正確的譯的門徑。從此以後，由于個人的和團體的努力，世界名著源源輸入中國，于是我們在世界文壇上，也漸漸地登堂入室了。自然這中間也有不少粗製濫造和硬譯死譯的現象，可是翻譯的作品對於中國新文學運動，確實盡過偉大的作用，這是誰也不能否認的。試問今日文壇上有成就的作家，誰個不是受了外國名家的影響的呢？

我們所惋惜的，是中國從開始翻譯外國文學以來，很少做過有系統的工作。從事於介紹的人，往往憑着個人的偏愛，隨便把外國的名著搬進來，有的甚至標榜着某種主義，大吹大擂的替自己宣傳，結果在文壇上引起許多不必要的糾紛，到末了也祇留下幾個主義的空洞的名詞，而始終不能造成一種實際的運動，或是產生真正名副其實的偉大的作品。例如中國雖然有人提倡過浪漫

主義，自然主義，唯美主義，未來主義，頹廢主義等等，但是每種主義在國外的代表作品，卻畢竟難以一一拿得出來。便是最風行的作家，像托爾斯泰，高爾基，易卜生和羅曼羅蘭等，在國內也還找不出他們的全集啦。

講到短篇和中篇的世界名著，已經譯成國語的確實不在少數了。但是大部份散見於雜誌報章，很少加以有系統的整理，有的經過長久的時間，沒有能够出版單行本，往往就那樣默默無聞地湮沒了。自然，也有許多出了單行本，關於某個作家的，或是某個國度的，但從來沒有就世界文學的觀點，加以一次大規模的編纂，以便利讀者作綜合的研究的。我們根據編印中國新文學叢刊的經驗，覺得上述的缺點是應當迅速予以補救的，而且補救所得的效果，一定有很大代價。

這裏，我們所收羅的有一百五十餘位作家，代表三十五個國度。就縱的方面說，從文藝復興期起，一直選到了最近二十世紀的四十年代，就橫的方面說，凡是每一個文藝思潮的主要作家，每一個有文字的民族或國家，這裏都收入了他們的代表作品。在編輯的過程中，我們的確遇着了不少困難，因為我們不僅要選出代表作家，而且要選出代表作品，我們不僅要考訂作家的小史，而且還要從數種中譯文中辨出那最可靠最推遠的一種。現在，我們也許可以不客氣的說它是世界名著的總匯，它是珍貴佳作的寶庫，它是中國目前文學青年的豐富文糧。當然，我們決不想在這裏做廣告，事實勝于雄辯，願聰明的讀者自己來體會吧。

最後，我們對於每一位譯者，以及所選雜誌或單行本的編者與出版者，均一概謹致熱烈的謝忱。

# 目次

長方箱	(一)	愛倫坡原著	吾 廬譯
聖水	(一〇)	霍桑原著	伍光建譯
畫家之死	(一七)	馬克吐溫原著	張夢麟譯
東方博士的禮物	(二八)	奧亨利原著	蹇先艾譯
革命的女兒	(三五)	約翰李特原著	傅東華譯
珍異的片屑	(四九)	傑克倫敦原著	傅東華譯
紙團	(五七)	安德生原著	趙家璧譯
垃圾堆上的愛	(六一)	哥爾特原著	劉穆譯
人生的開端	(六九)	特萊塞原著	顧仲彝譯
自由了感到怎樣	(八二)	孔洛夫原著	傅東華譯
米格兒	(八八)	哈特原著	胡適譯
暗殺者	(一〇〇)	漢敏威原著	黃源譯

## 長方箱

愛倫坡原著 吾廬譯

### 愛倫坡小傳

愛倫坡(Edgar Allan Poe)是美國的著名短篇小說家。一八〇九年生。他是一個絕世聰明的少年。人家因為他的詩文獨樹一幟而且富於神秘的空想，所以有「鬼才」之稱。他描寫恐怖的情緒可以說是超絕的。但他也因此落落不遇，終於病死。他所創作的偵探小說，實在比英國的柯南道爾要寫得好。

幾年前，我在一隻漂亮的小郵船「獨立號」上買了票，從南卡羅林那的卻而司頓到紐約城，船主是哈代。天氣好的話，我們預備在那月「六月」十五號開船，十四那一天，我上船去看艙位。

我一打聽，知道有很多的客人，女客特別的多。在乘客單上有幾個我認識的人，其間我看見華忒君的名字，覺得很高興的。他是一個年輕的藝術家，與我友誼很厚。在C大學同學時，我們相處多年。他有藝術家的通氣，稟賦世善感熱心的混雜，在這些性質上，他又加之以異乎常人的溫厚和真誠。

我看見三間艙門上都是他的名片；再去查乘客單，有他本人，太太，他的兩個妹妹。論房艙開闢不小，每艙上下兩舖。這些舖位固然很窄不能容一個人以上；我依舊不能了解為什麼四個人要三間房艙。那時我正是那麼一種沾滯的心情，特別喜歡考究細節；我很慚愧，對於房艙太多這件事會起了種種不大正當無理由的推測。當然這關我什麼事呢，但我還是固執地要用全力去解決這個悶葫蘆。後來得到一個結論。我想，「自然這是一個人用。早一點不會想着這麼明白的解決，我多笨！」於是又去看乘客單，但是我分明看見他們這一行並沒有預備帶用人來；雖然原來是要帶一個的，因為「and servant」這兩個字是寫上面而又劃掉的。「喔，一定是額外的行李，」我對自己說：「有些東西不願意擱在貨艙裏，要在他自己的眼前守着——阿，有了一幅

畫之類罷，大概這就是他最近和意大利猶太人尼可林諾講價的東西。」這一說我很滿意，把好奇心暫時擱下了。

華忒的兩個妹妹跟我很熟，她們都是極可愛而聰明的姑娘。他的太太是新娶的，我還沒有見過呢。可是他常常在我面前，用他平素的熱烈的情調講到她，說她有過人的美麗，敏慧與才能。所以我急於要想見見。

在我看船的那一天（十四）船主告訴我，華忒他們也要來的，於是我在船上又多等了一點鐘，希望可以介紹見他的新人；但是不久有話來道歉。「華夫人有點不舒服，直要等明早開船的時候才能來。」

到了明天，我從旅館向碼頭上去，哈代船主迎着我說：「因故。」（一個很笨而又便當的說法）他想一兩天內獨立號大概不會得開，一切都弄好了，他送信上來通知我，我覺得有點奇怪，那天有正好的南風，但是緣故既不說，雖然空盤開了一陣，沒有法子只得回去，而在閒暇中咀嚼我的不耐煩。

差不多有一個禮拜沒有接到船主那兒的預期的信息。可是，到底來了，我立刻就上船。船上擠滿了乘客，一切都在忙着預備開行。華忒他們來在我到後的十分鐘，兩個妹妹新夫人和他自己——他似乎又在發作那憤世嫉俗的癖性，我卻看慣了，並不去特別理會他。他竟不介紹我給他的太太，這儀節只好輪到他妹妹瑪琳，一個很甜甘聰明的姑娘，她用匆匆數言使我們相識。

華忒夫人嚴嚴的蒙着臉，當她回答我的鞠躬取去面幕時，我敢說我深深地吃了一驚。假如沒有長期的經驗告訴我，不要過於相信華忒對於女人的贊美，那麼許還要詫異得多。談到美麗，我很知道他容易沖舉到純粹的理想中去的。

事實是我不能不把華夫人看作一個姿色很平庸的女人。即使不算真醜，我想她醜也不很遠。她可是穿着得很秀氣，無疑她是用靈和智的美把我友的心給迷住了。她寥寥數語後，就同了華君到房艙裏去。

我以前的好奇心可又回來了。用人是沒有的——那毫無問題。於是我就去找額外的行李，就擱一會兒，一輛板車載着一隻長方的松木箱子來到碼頭，好像這就是期待中的一切。牠一到，咱們馬上開船，不久就平

安出口向海中去。

所說的箱子，是長方形牠大約是六尺長，二尺半寬；會注意地考查過，我向來是子細的。這形式是特別呢；一看到牠，就自信我猜得很準。我曾經得到結論，總還記得罷，我友藝術家的額外行李，一定是些畫兒，或者至少是一件；因為我曉得在那以前幾個禮拜中他和尼可林諾磋商過；而現在這兒是一個箱子，從牠的形象看起來，大概沒有別的東西，只是一件利奧那度最後晚餐的副本；這個副本是佛羅林司的小羅比尼臨的，我早就曉得在尼可林諾的手裏；這一點我以為完全解決了。我想到我的聰敏，不禁吃吃失笑。這還是初次發覺華忒背着我弄他藝術的頑意兒；但是這兒他公然要暗佔便宜，在我眼鼻之下偷運一件名畫到紐約去；打算使我一點也不知道。我決意要好好的嘲諷他一下，總有這麼一天。

可是，有一件，使我為難得不小。這箱子並不到那額外的艙裏去。把牠放在華忒自己屋裏，就此也沒有移動，差不多把全艙面多佔滿了，無疑這對於他們夫婦是怪不舒服的；尤其是用柏油和漆寫的灣灣曲的大字母，發出一種強烈而不好聞的，依我的幻覺有點使人作嘔的味氣。箱蓋上漆着這些字：『考尼劉司華忒老爺轉交紐約省阿爾拜奶城阿地來特客替司太太收。此面向上。小心莫碰。』

我早知道阿爾拜奶城客替司太太是華夫人的母親，可是現在我把這人名和地址，都看作特意為瞞我而設的。我便斷定這箱子和裏面所裝的，決不會帶到紐約光般司街我友的畫室再往北一點兒。

雖然頭三四天是逆風，我們卻有很好的天氣，當海岸看不見時，風已轉為北向。因此乘客們意興很好，都願意彼此聯歡。以華忒和他姊妹舉止這樣的峭厲，不客氣我一定得把他們除外。華忒的行動我倒不大理會。他原比平常更加沈悶了，實在是憂鬱；但他這樣乖僻，我早已抵擋好的。可是那姊妹倆呢，我卻不能為她們說辭。在大半的旅程中，她們老把自己關在房艙裏，雖我屢次去懇求，依然絕對拒絕和同船的任何人來往。

華夫人可好得多多。這就是說，她是愛說話的，愛說話對於海行卻非小補。她和一大半的女太太都十分托熟；而且我深以為異，她流露出含糊的傾向，衝着男人們賣俏。她很能娛悅我們大伙兒。我說：『娛悅，』其

實也不大知道怎樣說明我自己才好。不久我就找着這個真相，華忒夫人是招笑的時候多，大家同她笑的時候少。男人們不大講到她；太太們呢，不久就說她「好心田，相貌平常，完全沒受過教育，很俗氣。」最可怪的是，華忒怎麼會陷到這種配偶裏去呢？錢是普通的解釋，但是我知道這一點不成爲解釋，因爲華忒告訴過我，她既不會帶來一塊錢，也別無任何來源的希望。他說，他結婚「爲着愛，且只爲着愛，」而他的新娘遠不止值得他的愛。當我在友的身上想起這種說法，我覺得莫名其妙起來。他怎麼會迷胡了呢？以外我又能想什麼？這樣一個精緻的，聰明的，眼力很高的人，對於錯誤有這樣靈活的感覺，對於美好有這樣敏銳的欣賞的，確這位太太好像非常喜歡他，特別是背着他的時候，常常要說那「可愛的丈夫華先生，」使人不由得要笑。「丈夫」這兩個字好像永遠——永遠掛在嘴邊上。同時呢，船上人都看出來了，他在機伶地躲避她，而把自己老關在艙裏，實際上可以說完全全住在裏面，讓他妻子充分自由，隨心所好，在大餐間裏和衆人一塊兒樂。

從所見所聞，我的結論是，這藝術家因運命中某種不可知的突變，或者一陣激烈的幻覺的熱情之發作，遂將自己與一完全在他之下的人去結合，而這自然的結果，完全而迅速的憎惡，跟手就來了。我從心眼裏可憐他，但還不能因此就十分原宥他把「最後晚餐」祕不見告這件事。爲此我決意要報復一下。

有一天他到甲板上來，我依平日的習慣挽着他，來來回回的走着。可是他的憂鬱，（我想在這種境遇之下，這是很自然的，）好像一點也沒減少。他說話很少，有點嫌煩，而且很勉強。我冒昧說了一兩句頑笑，他很痛苦地掙扎着笑了。可憐的傢伙！一想起他的太太，我很奇怪他居然還有心腸裝出快樂的樣子。我終於冒冒險去觸着他的祕密。我決意要開始說一串關於這長方箱子的嘲諷，好讓他漸漸明白我並非完全是個傻瓜。被他那種小巧的手法所愚弄的。我第一的辦法是揭穿他。我只說到一點那箱子形狀的特別，說這話時故意作笑，眨眨眼，輕輕地用中指在他肋骨上碰了一下。

華忒聽了這種沒要緊的頑笑，他這樣子使我相信他是瘋了。起初他直瞅我，彷彿不懂我的俏皮話；後來好像漸漸地在理會，他眼睛也隨着要從眼眶裏突了出來似的，臉漲得很紅，又轉爲可怕的慘白，又彷彿我這嘲



諷使他快活得不了，他忽高聲狂笑，正驚訝中，他卻笑得不止，勁兒愈來愈大，足足笑了十多分鐘。臨了他沉重地摔倒在甲板上。當我去扶他時，完全像死了。

我趕緊去叫人，費了無數手腳，我們才把他弄醒，醒時他又說了一陣胡話。後來我們給他放血。安置在牀上。次早，從體力方面看，他可以算是復原了。自然關於精神方面，我姑且不說。以後在船上，我因船主的勸告，老是避着他，船主好像也跟我同意，說他有神經病，但是警告我不要把這事對船上的任何人說。

在華忒發病之後，跟着又有些情形增高我原有的好奇心。我且說這個，我那兩天神經不寧，又喝多了釀的綠茶，晚上睡不好——有兩夜我壓根兒不能說睡。我的艙門通大菜間，正和船上別的單間一樣。華忒的三個房間在後艙，後艙與大菜間以一輕巧的拉門隔之，就是夜裏也不上鎖。風老是刮，而又很硬，船艙向下風側着。只要船的右舷一在下風，兩艙之間的拉門就此滑開了，也沒有誰肯費事拉起來，把牠關上。我的牀位可巧是這麼一個位置，只要我的艙門一開（我因為怕熱，老敞着門）而所說的拉門也開了，那我就能很清楚地直看到後艙，正當華君的幾個房艙這一部分。那兩夜（不是連接的）我清醒地躺着，分明看見華夫人每夜大約十一點鐘，小心地從華君的艙裏偷出走進那額外的一間，就待到天亮，等華君來叫她方才回去。這分明在實際上他們是分開住的，他們各有臥室，大概是在準備永久的離婚；因此我想，這就是額外房艙的祕密了。

另有一種情形，使我很感興趣。在那不會睡的兩晚上，當華夫人走進那間空屋，華君那兒就有一種奇怪的，仔細的，做忌的響動，引起我注意。用心聽了一忽兒之後，我終於能夠完全譯出這個意味來。這是一種聲音，是他用鏈鑿之類去撬開那長方箱——鏈子的頭上，用毛織物或棉料所密裹的。（註）做忌原文是 *handsoed*。

細聽中，我幻想我能分辨什麼時候把箱蓋打開，也能決定什麼時候把牠完全移去，什麼時候把牠放在下舖上面，譬如他要輕輕地放下箱蓋時（艙面上再沒有餘地）在牀位的木框上微微地一碰，我就知道了。此後就死一般地寂，這兩晚上直到天將破曉，我都不會聽見別的；或者，除非我可以說有一點，低低的嗚咽或

者咕唧的聲音，簡直低得聽不大見，假如這些聲音不出於我的想像。我雖說這有點兒像嗚咽和嘆息，但是自然二者都不會是的。我寧以為我自己的耳朵響，無疑華忒又在姿賞他的心愛物，狂過他藝術家的癡，他打開長方箱，以其中圖畫的珍奇來飽他的眼福。這兒反正沒有什麼可以咽鳴的，所以我敢申說，這一定是我自己的幻想，被好哈代船主的綠茶激發了在那邊作怪。天將破曉時，我清晰地聽見華君又把箱蓋放在長方箱上，用裹着的鏈子把一些釘子頂入原洞。這個做好了，他就穿得齊齊整整從艙裏出來，到那房艙去叫華夫人。

我們在海中七天，現已經過海脫拉角，其時從西南方來了一陣激烈的風暴。我們已有幾分料得到，因為天氣曾有好幾次露出險狀，高高下下，一切都已弄得緊密，風力漸大，我們只得搶風而進，把前帆後帆都雙重縮起。

在這種裝束中，我們安安穩穩地走了四十八點鐘，從許多方面都顯出這是一隻極好的海船，偶然滲進點水也沒甚關係。可是，這一陣過後，又轉為颶風，後帆於是一條一條地碎裂下來，我們陷於浪谷之間，幾個大浪一個緊接着一個打上船來。這麼一下子，我們有三個人落水，并損壞了廚房及左舷上整個兒的船板。當前帆破裂時，我們恰巧清醒過來，就扯上備風的三角帆，頗能對付了幾點鐘，船破浪而去，倒比以前加堅穩。

大風還在刮着，我們也不見有減退的信號。船上的繩索漸漸的離了位，而又纏得過度，風起後的第三日，下午五時光景，我們的尾桅被風刮歪了，倒在船邊上。因為船搖晃得很利害，我們費了一點多鐘要去掉牠，還是不成，其時木匠到船梢來報告底艙有了四尺水。在這「二難」之外，我們發見排水筒已都不靈，差不多是沒用了。

一切在混亂與絕望中，但是還要努力，去拋卻所有的貨物，割斷兩根猶在的桅樁，以圖減輕船重。這個我們終於成功了，只是把那些唧筒毫無辦法；同時呢，滲漏迫着我們，愈來愈快。

日落時，大風的狂暴頓減，海波也隨着平下去，我們還有一些微弱的希望，用小艇來救自己。晚八點，風吹雲散，我們借得圓月的光，一點佳兆，振起我們沈淪中的精魂。

費了無窮的力，我們總算成功，把長舢板放下去，也沒有什麼磕碰，水手全體和大部分的乘客都擠在這裏面。這一組馬上就划開了。吃了許多苦，在遭難的第三天，才安抵惡克拉可克灣。

留着的十四位乘客以及船主，決計託命於船尾的小舢板。我們雖輕輕容易把牠放下，而觸着水面時，儻天之倖才算沒有沉。這兒共計船主夫婦，華忒一家子，一個墨西哥的官和他夫人四個小孩，我和隨帶的一黑奴。

自然我們沒有餘地帶別的東西。除了少許絕對必須的用具，一點糧食，身上穿的幾件衣服。誰都想也沒想再去搶出別的東西。最可詭的是，已划出距大船數『法丞』之後，華君在船尾座中立起冷冷地要求哈代船主把船放回，去取他的長方箱子。（註）一法丞六英尺。

『坐下罷，華先生。』船主回答，有一點嚴厲，『假如你不靜靜地坐着，你要把我們全翻下去了。我們的船沿差不多在水裏了。』

『那箱子！』華先生還是站着嚷，『我說，那箱子！哈代船主，你不能，你不要拒絕我，牠的重量不過一點兒，不算什麼——簡直不算什麼。看你生身母親的面上——爲着上天的仁慈——你將來總要也到天上去的，我求求你把船放回取那箱子！』

這船主，好像一霎間爲這藝術家的誠懇的央告所感動，但立時恢復他嚴厲的冷靜，只說：『華先生，你瘋了。我不能依你。我說，你坐下，否則你要把這船弄翻了。站住！拉住他，捉住他，他要跳水——看——下去了！』

船主說話的當兒，華君已從小船裏跳出，我們還在破船的『風蔭』（*oo*）下，他以超人的努力居然一把抓住由船首鐵鏈下垂的長繩，轉瞬他已上了船，狂熱地向艙房裏衝去。

其時我們被風掃過船尾，早離開了她的蔭護，於狂瀾猶激的大海裏掙扎性命。我們以決然的努力搖回去，但這小舟在風暴的呼吸間輕如片羽。我們一眼瞧到這薄命藝人的結局被判決了。

我們距破船愈來愈遠，那瘋子（我們只能如此稱他）在船長室外的胡梯上出現，仗着其大無比的力，

他親自把那長方箱往上拖，當我們極端詫異地注視着，他把二寸來粗的繩索，急急忙忙先在箱子上，後在自己身上繞了幾周，又一轉瞬連人帶箱皆入於海，立刻也是永久的不見了。

我們依然住斃，片晌留連，呆觀着那一答，終於引去了。默然不語有一小時，到後來我大着膽說：

『船主，你看見沒有，他們洗得多們快呀！那不是一樁非常奇怪的事嗎？我敢說，當我見他把細自己在箱子上，往海裏跳的時候，還有一線的希望，望他得救呢。』

『沈是一定的道理，並且還快得像飛箭一般，可是，他們一忽兒還會起來呢——除非等鹽化了。』船主答。

『鹽！我嚷。』

『別則聲！』船主點點那死者的妻和妹妹。『在較適當的時候，咱們再談這些事罷。』

我們吃了不少的苦，死裏逃生，總算運氣幫忙，和在長舢板上的同伴一樣，經過四天非常的艱辛，我們終於在羅諾克島的對岸登陸，簡直不大像個活人。我們留在那兒一星期，也沒有吃人家什麼虧。後來又得一位往紐約。

大約在獨立號失事一個月以後，我偶然在寬街碰見哈代船主。我們自然而然講到這次的遭難，特別關於可憐華忒的不幸。我方才知道以下各點：

那藝術家爲他本人，他太太兩個妹妹一個用人定了船位。他夫人的確是，照他所表白的，一個最可愛，最能幹的女人。在七月十四早晨，（就是我頭一次看船之日）她一病而亡，那年少的丈夫悲哀得發狂，但是環境絕對不許他遲延紐約之行。這是必須把他愛妻的屍骸帶給她母親，另一面呢，一般的成見不讓他公然這麼辦，是很明白的。假如船上帶着個死人，十分之九的乘客都要退票。

在這進退兩難之中，哈代船主想了個主意，把屍首先約略用香料製過，放在一隻尺寸相宜的箱子裏，盛

着多量的鹽當作商品往船上搬她的死既然一點也不說起而大家又都知道華忒君爲他太太定了船位那就必須要有個人在一路上裝扮她。她的一個使女，容易地被說服來幹這個。那額外的房艙，在她生時原是爲這個姑娘預備的，現在也就留着。這位假太太自然每晚來睡在這屋裏。在白天，她盡她的能耐，照她主婦的身分去做一切。在船上已仔細查過，那些乘客們沒有一個認識華夫人的。

我自己的過失，不用說是由於太魯莽，太愛管閒事，太由性的脾氣。但是此後晚上好好兒睡，簡直是少見的。有這麼一張臉，無論我怎麼轉側，總是纏着我，有這麼一種『歇斯替里亞』的笑老在我耳朵裏響。

——新月二十年一月九日，大風寒中。

## 聖水

霍桑原著 伍光建譯

### 霍桑小傳

霍桑(Nathaniel Hawthorne)生於一八〇四年，死於一八六四年，他少年時代，便好漫遊，他對於文學發生興趣，可以說受自然風景的賜與。他最大的傑作，便是紅字(H)母(The Scarlet Letter)，這是對於流行的道德，加以批判的。他的文學，最大的特點是：巧妙的想像，銳利的心理解剖，和優美文體，因此他成了美國初期作家的大宗師。

亥特格老先生是個醫生，是個異人。有一次他請了四位老年朋友，到他的書房。這四個老人有三個都是白頭髮，白鬍子的老頭子。一位叫作米特邦，一位叫作克力古，是個陸軍大佐；一位叫格士柯，第四位是個老寡婦，叫維雪理。這四位客人都是龍鍾潦倒，離死不遠的人。米特邦少年的時候是個富人，因為投機，不幸把錢都丟光了；現在比叫化子好得有限。克力古大佐從前最喜歡尋樂，把光陰財產身體都糟躓完了；這時候周身都是病，無時不病。格士柯是一位破產的政客，名譽最不好，現在他什麼名聲都沒有了，因為無人理他。那位老寡婦有人傳說她少年的時候是一位極豔麗的女子，其後因為謠言播傳得很不堪，人家對待她都有了成見，有好些年她不敢露面。還有一層：前好些年那三位老頭還是少年的時候，都看上這位維雪理，都戀愛過她。有一次他們三個人為這個女子，幾乎要動刀。有人還說這位亥特格老先生同這四位老客人，因為很不得意，都多少犯了些神經病。

且說亥特格把他們四位請了來，一面讓坐一面說道：「我的老朋友們！我在我的書房試驗一樣東西消遣，特為請衆位來幫我的忙。」

許多人傳說，這位亥先生的書房是一個極怪異的地方，是一間古老房子；地上堆滿塵土，房上四圍都是蜘蛛網。靠着四面牆擺了幾架書櫥，櫥下的一層一排一排擺的都是大本書；上層擺的都是小本的書。擺在中間的書櫥頂上是一個醫學祖師的銅像。老先生若是遇見有什麼疑難雜症，就要請教祖師的。屋子裏最黑暗的房屋，擺了一架很高的古老木櫥，櫥門略為打開一點。櫥裏放的是一副骷髏是無疑的了。兩個書櫥之間掛了一面大鏡子。有許多人說，這面鏡子是極異的，最怪異的是所有老先生醫死的人都到了這面鏡子裏，只要亥老先生看看鏡子，這些死鬼就瞪眼看他。鏡子對過掛的是一幅全身的少年女子畫像，穿的是極華麗衣服；不過年代久了，畫像的臉同衣服的面色都剝落了。五十年前，亥先生戀愛這個女子，正要同她行結婚禮，不料這位少年女子得了一點很輕的病，吃了亥先生一服藥，不幸死了。死的那一天，就是他們訂期行結婚禮的。早一天，這些怪異的事物都不算什麼；還有最怪異的是屋裏一本極大極厚的書，是用黑皮裝的，用銀打的活扣。書面書背都沒得字，不曉得這本書叫什麼名字。但是許多人都曉得是一本講邪術的書。據說有一次女僕走來打掃書房，不曉得這本書的利害，把這本書舉起來彈了塵土，忽然櫥裏骷髏就自動起來，動得很有聲響。同時那幅畫像裏，那位少年女子，一隻腳踏在地上；同時又有好幾個死鬼臉在鏡子裏出現。櫥頂上的老祖師搖頭說道：『不許動。』這就是亥先生的書房。

這一天正是夏天的午後，屋子中間擺了一張黑木小圓桌子，桌上放了一個極細巧的玻璃瓶，日光斜射在瓶上，返照在這四位老客人的死灰色臉。每位客人的面前放了一隻玻璃杯，是喝香資酒的。

亥老先生對客人說道：『請你們幫我忙試驗一件極怪異的事。』

亥老先生是個特別古怪的老頭子，人家傳說他的古怪故事多到了不得。有好幾段故事就是作者說的。作者自問是個說實話的，讀者讀了這段故事萬一不肯相信的話，作者很願意擔負造謠言的惡名。

四位客人聽見他要試驗，以為不過是在抽氣筒裏悶死一條小老鼠，或是用顯微鏡看蛛絲等等把戲；這是他常時作給屋裏的人看的。誰知他走過去把那本黑皮大厚的邪術書搬過來，打開活扣，翻了好些頁，拿出

一朵玫瑰花來，這朵花是夾在書裏不知多少年的了，花朵同葉子不獨變了色，並且乾枯了，用手一搓是要粉碎的了。

亥老先生歎一口氣說道：「這朵枯萎將要成灰的花是五十五年前從樹上摘下來的，原是華德小姐給我的，牆上掛的就是這位小姐的像；我原打算行結婚禮那一天戴的，我把這朵花藏在這本大書裏五十五年，你們能相信麼？我可以把這朵花變還原形，同五十五年前初摘下來的一樣。」

那位老寡婦搖搖頭說道：「胡說！你還不如說你可以把老婆子的雞皮縐面皮變還少年的那樣光鮮潤滑。」

亥老先生說道：「請你看！」他於是把圓桌中間擺的玻璃瓶打開，把那朵枯花放在瓶內所裝的聖水裏頭。起初這朵花浮在水面，一點水好像都不沾，不久卻很古怪的變過來，花瓣有點變動，顏色變了深紫，那幾塊葉子也變了青綠，這就是五十五年前華德小姐送給他的一朵玫瑰花，異常之鮮豔。

他的朋友們齊聲說道：「這是很好看的變把戲。」他們的話是隨便說說的，因為他們看見變把戲比這個變得還要奇巧驚人。他們又問道：「這是怎麼變的？」

亥老先生問道：「你們可曾聽人說過一個返老還童的聖泉麼？二三百年前有一個西班牙人曾經去尋過這個聖泉。」

那老寡婦問道：「那個西班牙人可曾找着？」

亥老先生答道：「他並未找着，因為他不曉得在什麼地方找，有人告訴我是在北美洲南部某處某湖旁邊。這個聖泉的來源有好幾株極大的辛夷樹蔽遮住，因為有聖泉培養，故此幾百年還是長春不老的。我有一個好朋友曉得我好奇，送我這一瓶聖水。」

大佐克力古絕不信老先生的話，清了嗓子問道：「這聖水對於人的肉體有什麼效果呢？」

亥老先生答道：「我的好大佐！你可以親身試驗，你們諸位都可以試了；吃口聖水，使你們都可以返老還



童我自己因爲受了一生苦惱才熬到老，我不願意再變作少年了。你們若是許我的話，我作一個旁觀人，看你們試驗這聖水的功效。」

他一面說，一面把聖水倒了四杯。水裏大約是含了一種氣，在杯子裏頭冒小氣泡。那四個老年人聞見香，曉得吃了是舒服的，卻並不相信有什麼返老還童的功能，很想立刻就吃下肚子裏。亥老先生卻請他們且等一等，說道：「你們都是有了年紀的人，是很有過閱歷的了。你們曉得的一旦如再變作少年，就有許多危險的事在眼前。你們何妨當未飲聖水之先，各人心裏先定一個作人的規則，好替同時的後生小子作個模範。」

那四位老朋友不答他，只付之一笑。他們都是嘗過世味的人，很曉得一失足成千古恨，卻還是不肯改，依然還要再陷覆轍。

亥老先生對他們點頭說道：「請你們飲聖水，我卻是很高興，挑選了四個極好的模範供我試驗。」他們四個人手抖抖的舉杯喝聖水。這四個人都是尸居餘氣，精力消磨淨盡的人。亥老先生果然挑得不錯。

他們喝完聖水，把杯放在桌上，卻也奇怪，果然他們飲了水之後，立刻就精神煥發起來，很像是飲了好酒一樣，臉上立刻寬舒得多，兩眼都很有神采。四個人你看我，我看你，果然臉上的縐紋也不見了。那個寡婦先把帽子弄正了，因爲她先覺得自己少年起來。

同時四個人都喊道：「再給聖水我們吃！我們年紀是變青些了，但是我們還是老。快來快給我們吃！」亥老先生坐在旁邊很安靜的看，說道：「耐煩些，耐煩些，你們經過了許多時候才能長到老，現在只要經過過半點鐘工夫就變作少年，你們還不能耐煩的等麼？好在聖水是現成的。」

於是再把聖水倒給他們吃，瓶裏的水足夠把半城的老頭子都變作少年。那四個杯裏的水還冒泡，他們四個人立刻都喝完了。這瓶的聖水真是神妙莫測，一到喉嚨，他們立刻就覺得同從前大兩樣，兩眼立刻有神，有光，頭髮已變黑了。那三個男人此時變作中年的人，那女人更變作少嫩得多，還不及中年。

那位大佐這時候兩眼只瞪那寡婦，說道：「我的寶貝！你的面貌真能迷人。」

這位美貌寡婦記得從前的事，曉得這位大佐向來好恭維人，所說的話不是十分可靠的，不敢自信；立刻跑去照鏡子，惟恐她自己的臉還是滿臉的雞皮繃紋。當下那三位男人的舉動是如醉如狂的。格士柯的心裏想的都是政客的生計，他想的是從前的國事，抑或是現在的，抑或是將來的；我們卻說不出來；不過只聽見他滿嘴說的都是什麼愛國，什麼國家的榮耀，什麼國民的權利；有的低聲說，好像是討論什麼秘密事，不可以令人曉得的；有的說得很客氣很恭敬的話，好像是對君主說的。那位大佐此時高唱酒後的歌，一面唱，一面敲酒杯，兩隻眼釘在寡婦臉上，坐在她對面。米特那嘴裏說的都是銀錢的事，作什麼事可以發多少財。還說出一個極妙的發財計劃，要設法捕捉許多大鯨魚，把大鯨魚都教練成熟，同教馬一樣，要用大鯨魚從北冰洋拉大冰塊拉到印度洋，給供印度人消暑。

那位寡婦照着鏡子，不停的哈腰說話，看見鏡中的少年美女是恭維極愛到了不得，隨即把臉緊湊鏡子，要細看看臉上還有縐皮沒有，又要看看滿頭的白髮變什麼樣，是否可以不必戴老寡婦的古老帽子。她一細看之後，歡樂極了，一步一跳的跳回來坐下，對亥老先生說道：「我的寶貝醫生，請你再給我一種聖水喝！」

亥老先生是怎麼說怎麼好的，答道：「有的是聖水，我已經又替你們倒滿了。」

他們一看果然是又倒滿了。這時候看見杯裏的水又清又亮，有金剛鑽那樣可愛。剛好快到日落時候，瓶裏的水杯裏的水都同時發光，照見老先生的面貌是個極可敬的年老老人。他們一面喝第三杯聖水，一面看見老頭子滿臉都是詭秘不可測度的神色。

不到一會工夫，他們覺得渾身氣血流通，都變作少年所有從前的憂慮愁苦病痛，一切都消滅了；好像作了一場大夢初醒過來的，重新變作另一種人，在另外的一個新世界。

於是齊聲喊道：「我們都是少年，我們都是少年！」

少年人自然是有少年人的思想舉動，最奇怪的是他們姍笑老頭子的衣服，老年人的舉動，裝作老年人

的模樣取樂，一個故意的裝出兩腿無力，在那裏學老人走路；一個裝作老人雙目不明，戴上眼鏡看書；一個坐在交椅上學作亥老先生的古老樣子。那位美貌少年寡婦（她這時候年紀變作很青，恐怕是還未出嫁不好稱寡婦的。）一跳一跳的跳到老先生身邊，說道：「老先生老寶貝！請你站起來同我跳舞。」

於是四個同時大笑，要看老先生跳舞。

老先生很淡漠的說道：「我又老又患風溼病，行動都不便利；我的跳舞時代是過了，請你饒了我吧！你們三位都可以同這位美貌少年女子跳舞。」

大佐對寡婦喊道：「請你同我跳。」

格士柯喊道：「不能，不能，我要同她跳。」

米特邦說道：「五十年前她答應過嫁我。」

三個男人都圍住寡婦，都要同她跳舞。一個捉住寡婦兩隻手，一個抱住她的腰，一個把手藏在她的頭髮裏。寡婦此時臉紅喘氣，又罵，又笑，又要掙扎，卻掙扎不脫。三個少年男子爭一個少年美女，情景的確是非常之好看。最奇怪的是那面鏡子照出的是三個老頭子爭同一個老婆子跳舞，看見了更令人發笑。

但是這時候那四個人的確都是少年，一看他們的蓬蓬勃勃的情慾，就曉得他們是少年。

那個少年寡婦一味的賣弄風情，耍手段，既不擺脫，又不說同他們跳。他們於是彼此互相仇視，各人要顯出各人的本事來：一面用一隻手仍然抓住美女，一隻手就對勁敵打過來，四個人鬧成一團，推過來，推過去，把小圓桌推翻了，把裝聖水的玻璃瓶打得粉碎，聖水倒在地下，滿地發光。此時是夏末初秋，有一隻飛不動等死的蝴蝶，躲在地下，沾了一滴聖水，立刻就飛起來，飛來飛去，飛了好幾轉，落在亥老先生頭上。

老先生說道：「你們三位來吧！維雪理太太來吧！你們鬧得太不成樣子了，我不能讓你們再鬧了！」

他們四個人聽了，立住不動，渾身打戰，好像是老態慢慢的回頭了。他們看看老頭子，老頭子在地下把玫瑰花檢起來對他們動動手，他們四個人才坐下，因為他們雖仍是少年，氣力用得過多，都覺得疲乏了。

亥老先生舉起那朵玫瑰花說道：『我的可憐的小姐給我的玫瑰花又起首要萎了！』

果然是的，當那四個人看這朵花的時候，這朵花就萎了，同從前夾在書本子的時候一樣。他把花一抖，把水點子掉丟了，把花送到唇邊接吻，說道：『我愛這朵枯花同他鮮豔未枯時一樣。』話才說完，頭髮上那隻蝴蝶跌下來，跌在地上。

那四個人又發抖，很覺得通身發冷。他們面面相覷，好像是符水失靈，他們臉上的縐紋又發現了。難道他們剛才不過受了迷術麼？何以從前幾十年的不知不覺的變遷，不過頃刻之間又變過來了麼？何以從前變得那樣慢，這時候變得這樣快？難道是他們又變作老年人了麼？

他們很愁苦的喊道：『這頃刻之間我們又變老了麼？』

他們果然是又變老了，原來聖水的功用不過頃刻，還比不上酒的力長。那個寡婦覺得尤其難受，伸出兩隻有皮無肉的手掩住臉，以為既不能久作美貌少年女子，反不如用棺材蓋住臉了。

亥老先生說道：『朋友們！是的，你們又老了。聖水都倒在地，我也可惜。假使我門前有一道聖水河，我也不肯彎腰喝牠一口。假使聖水的功用不是頃刻的，是功效很長遠的，我也可喝。這次的試驗，很令我明白得多。』

但是他的四個朋友經過此次試驗，卻另得見解；他們打定主意去北美洲的地方找尋聖泉，永遠住在那裏，不分日夜的喝聖水。

## 畫家之死

馬克吐溫原著 張夢麟譯

### 馬克吐溫小傳

馬克吐溫(Mark Twain)，生於一八三五年，死於一九一〇年，他是美國幽默文學的代表作家。他的觀察，非常銳利，又用富於談諧諷刺的筆調，嘲笑著假君子 and 偽善者。他的作品，正適合於活潑的美國人的嗜好，因此有着廣大的讀者。

千八百九十二年的三月，我是在孟德拉過的。這裏本是一個僻靜的地方。可是，隔此不過數哩的歡樂鄉如蒙特卡洛、尼斯等表面上所有的一切利益，我們在這裏都偷着有了。這即是說，我們免去了那些無謂的雜沓，不愉快的虛飾，而又享有溫和的日光；芳香的空氣與蔚藍的海源。孟德拉這個地方，是極沉着，極悄悄，極沒有虛飾的一塊土，有錢的紳士，時髦的男女，不會到這裏來的——這麼說，也許稍有一點語病，他們照例是不到這裏事實上，有時也有富翁們來。其中的一個，在不久之間，就和我成了相熟的朋友了。現在，為祕守他的真名起見，我暫且叫他做史密斯先生。有一天，我們在英國飯店一塊兒早餐的時候，史密斯突然發出驚呼的聲音，說道：

「喂，喂，看那個人，此刻剛走出去的那個人，着實看清楚！」

「爲什麼呢？」

「你知道他是誰嗎？」

「知道的。他較你早來這裏五六天。據說是里昂一位經營絲業的，此刻因年紀已老，不做生意了。據我看來，好像是兒女親戚都沒有似的——你看他時時都是沉默着，就好像在夢想一樣，也不同誰說一句話。他名

字叫馬格南呢。」

爲什麼這位馬格南老人，使史密斯先生這樣的注意呢？——我以為史密斯一定繼續講出這個理由來。可是事實剛好和我的揣測相反，他一句話也不說，突然沉默着深思起來了。接着，在暫時之間，他就好像把他對談的我，與世間上的一切，都忘掉了似地，一個人在那裏追懷冥想，一面時時用指頭在他那白髮的頭上搔着。一直到吃了一半的早餐都冷冰了之後，他才開口說起話來。

「真不行，全都忘了，一點也想不起來。」

「什麼東西想不起來了！」

「安徒生的童話中有一段故事，我簡直記不起來了。我只記得大略是這樣。有一個小孩子喂了一個小鳥。小孩子雖很愛這鳥，可是有時一不注意，便忘記去照顧它。小鳥也不受他的稱贊，也不受他的愛護地，每天都盡量歌唱着。但是漸漸受飢渴的逼迫，它的歌聲，也就變成如泣如訴，終於有一天停住——原來這小鳥已經死了。這回小孩子跑來看見，懊惱無及，於是約集了朋友們，在悲嘆之中，替這鳥兒盡心竭誠營葬。其實，把詩人餓死了之後，才拿本來可以使他安樂過一生的金錢，來替他營葬，立紀念碑，這種矛盾，原不僅是小孩子爲然，誰也不會注意到，可是……」

說到這裏，剛好有別的事來打擾，我們便就這麼分手了。到了晚上，我在過道裏會着史密斯先生。他約我到他的室裏去喝酒吸煙。他的這屋子裏，排着很舒適的坐椅子，點着很明亮的洋燈。橄欖樹的枯木，在那闊口式的暖爐裏熊熊地燃着，像是在歡迎人來的一樣，而且還有更適意的，便是夜浪擊岸的嗚咽之聲，遠遠地傳了過來。我們喝完第二杯威士忌酒，閒談了一陣之後，史密斯氏便道：

「這回才真是各樣都準備好了——我向你說了一段非常奇怪的故事，你聽我說這段奇事的準備，已經好了。這段故事——不，乃是真正經驗過的實歷——這段實歷，本是一段很久很久的祕密。但是我現在要把這祕密公開了……請隨便用吧。」

「謝謝，我是很隨便的。請繼續你的話。」  
「以下便是史密斯先生的話。」

「我在年輕的時候，是一個畫家——老實說，只是一個初學繪畫的人——那時，就在法國的鄉村裏各處跑着寫生，不久，就和兩個與我工作相同氣性很好的青年，碰在一塊了。我們都是年紀很輕，又兼志同道合，大家非常愉快，愉快的程度，正和我們貧窮的程度相等。或者我們窮的程度正和我們的愉快程度相等。無論你怎樣去想都可以的。這兩個人一個叫弗烈爾，一個叫布蘭傑，兩人都是極快活的青年。一點也不以貧窮爲意，不管風吹或者雨打，他們照例都是極其快樂的。」

「可是，過後我們在布烈因州的某村裏，終於窮到山窮水盡的地步了。剛好在這個時候，一個和我們境況相同的畫家，把我們從餓死——這決不是過事形容，實際真是快餓死了——的境地救了出來。這畫家的名字叫弗蘭索·米勒……」

「什麼，是那個大名鼎鼎的米勒嗎？」  
「大名鼎鼎嗎？對不起，那個時候，他老先生也和我們一樣，一點也不大名鼎鼎。因爲那地方就是他的家鄉，所以一點也不惹人注意。而且非常的窮，每天除開拿蘿蔔給我們吃而外，什麼也沒有。就是蘿蔔，也有時供給不來呢。我們四個人便成了共生死，共患難的好朋友了。老實說，那時我們也相當地畫了許多許多的作品，四個人都大努其力，結果，得了有山那麼高的繪畫。可是一張也很少賣出去。雖是這樣，我們過得很快活，只是時時非常地受苦，你知道，大家都是患了窮病……」

「我們這樣地過了兩年多的歲月，終於有一天，弗烈爾這麼說了」

「喂，各位，我們快完了，大家都明白了吧——真是走到絕境了。他們都對我們組織了不買同盟。我在村裏各處走了一轉，他們都異口同聲地說以前的欠賬，若不償清，今後是一文也不賒的。」

「大家聽了這話，都冷了半截，幾個人狼狽得顏色都變了。我們到了此刻，真覺得已到了山窮水盡的境

地。暫時之間，誰也不開口說話。過後，米勒終於嘆了口氣，說道：

「簡直想不到好辦法——簡直，你們有法子想嗎？法子。」

「誰也不答。如果大家悲痛的样子，能算得是回答的話，那麼，這就是當時我們的回答了。布蘭傑突然站了起來，在屋子裏走來走去，走了一陣之後，說道：

「事情到了這一步，真是屈辱。看看我們這裏的畫！像山一般地堆積着的這些作品，我相信每一張都是比全歐無論什麼名家所繪的，決無遜色。我們畫的時候，那些在側邊看熱鬧的，不也是這麼說過嗎——至少，這一類近似的話，是說過了的。」

「可是白說一陣，不買也是枉然的。」米勒說。

「買不買那又是別一問題。總之他們是這麼說了的。而且這也是事實。譬如這一張『晚禱』，你們看怎樣？」

「哼，我的那張『晚禱』嗎？有人出五法郎想買過……」

「什麼時候？」

「誰出五法郎要買？」

「你爲什麼不賣呢？」

「喂，喂，不要這麼總攻擊似的，我以為他還要多出一點——確實覺得他會多出幾法郎——因爲他那樣子有點像，我便說要八法郎才賣。」

「唔，過後呢？」

「那人就說那麼我再來瞧吧。」

「糟之糕哉！弗蘭索，所以你……」

「我知道，我知道，我弄糟了。但是我也是爲大家的利益着想，你們該能原諒，我又……」



「我們自然能够原諒，不要說了。以後再不要這麼笨呀！」

「我嗎？當然不啦。這回只要有人出一把白菜，我也賣掉，再不笨了。」

「白菜不要再提了！——叫人口水都淌了出來呢。說一點叫人可以忍受的東西吧。」

「諸君！」布蘭傑說了。「諸君！這裏這些作品，都是缺乏真正的價值嗎？請你們答應我！」

「決不會有這樣的事。」

「那麼，真是有極高的真價嗎？」

「自然有的。」

「那麼，如果落上大家的款，一定如飛地賣得很高的價錢。你們都這樣想，對不對？」

「對的——對的！」

「喂，我不是在說笑，當真是這樣嗎？」

「自然是這樣。我們也沒有在說笑。可是這樣又怎樣呢？這和我們有什麼關係？」

「有這樣的關係。你們聽！——我們就在這些的作品上，落上大家的名款！」

「話說到這裏，突然地中止下來了。幾個人的眼睛裏，都含着莫名其妙的神色，一齊望着布蘭傑。到底他這話是什麼一個意味？在什麼地方去借一個大家的名款來，而且誰去借呢？」

「布蘭傑坐了下來，又說道：

「我現在不得不提出一個嚴重的提議。這是我們唯一躲避被送進貧民院的法子，而且我相信也是最確實的法子。我的這提議，是根據人類歷史上無數的事實而生的。這個計劃如果實行了，我們都要成富翁的！」

「富翁！你不是發瘋了麼？」

「發瘋！」

「是呀，發瘋了——第一，你知道成富翁是什麼一回事！」

「就是小小的估計，一人也可以得十萬法郎。」

「這一定是瘋無疑了！我就覺得他有點兒奇怪。」

「發狂發狂！可憐的布蘭傑結局你還是被貧窮打敗了。那麼……」

「布蘭傑，你吃一點藥，即刻去睡一睡吧。」

「我看還是先把繃帶包起來，先把頭包起來，然後……」

「不，先包腳，他的頭已冷靜下來了——我最知道的。」

「喂，大家都不要鬧吧！」米勒很神氣地說了。「我們聽布蘭傑說完他的話不好嗎？喂，布蘭傑說吧，你的

是什麼一個妙計？」

「那麼，先請你們留意到這一點——即是，大多數的美術家的真價，不到他們餓死了之後，決不會爲人所認識，這是極普遍的事實，已經有過若干次了。我就根據這個事實，立了一個定則：即是無名的美術家，死後即可成名，他的作品，死後便可貴價出售。於是，我的妙計，便是我們四個人抽籤，抽着的就要他死！」

「他說話的態度，是那麼沉靜，所說的話，又那麼出人意外，我簡直連吃驚都忘記了。接着大家又鬧一陣叫醫生，買藥醫布蘭傑的瘋病。布蘭傑忍耐地等着大家平靜下來，又繼續說他的計劃。

「是的，抽着籤的，爲救其餘的人，而且爲救他自己，不得不死。他死了，成了名，我們大家就成了富翁了。你們不要鬧，不要鬧，靜靜地聽我說——我是有成竹在胸才獻的這個計策，不是胡鬧着說的。我的策略是那抽籤該死的人，今後三個月間，得努力盡量的作畫——不必都要完成的繪畫，就是畫一點粗稿，畫稿，或者畫稿的一部分都可以。甚致於稿子的碎張都可以。就連隨便塗上幾筆，認都認不清楚是什麼東西都可以。可是每一張都得有他落的款，他的款式要有一種奇癖，使人一望而知。這回這樣款式的繪畫，一天作他五十張——於是，等到這位大美術家死了的時候，他的畫就一張張地像生着翅膀似的，售賣出去，世界各國的博物館，

爲要收藏他的東西，不惜出莫大的金額。我們就趁這時候，起碼預備了一噸作品，一噸！其他的三個人就擔任看護病人，操縱巴黎的各界人士與代售人等，這也是不容易的一件工作——都是爲行將發生的大事件作準備。等到時機一熟，我們就宣布一世的名家達爾長逝，對嗎？同時，我們盡力地舉行盛大的葬禮……如何，明白了嗎？」

「還不十分……」

「你們真笨！抽籤中了的人，並不要他真死，只叫他換了姓名藏起來就行了。我們就拿蠟人裝在棺材裏行葬禮。大家痛哭流涕地悲痛——一般的人們，也幫着我們幹起來。於是我……」布蘭傑用不着再說下去，大家都一致稱讚起來：

「妙計，妙計！」

「我們這幾個人突然地都高興起來，大家拍掌歡呼，有的跳了起來，在屋裏跳着走，或者互相擁抱，說不出那麼欣喜地鬧了一陣。過後，大家又對於這個大計劃商量了幾個鐘頭，飢餓也忘了。終於萬事都準備了之後，抽籤得的結果，是米勒中了——米勒抽着該死的籤。於是我們便把無論怎樣都不離手的物品——即是人家送作紀念的贈品，都收在一塊，一齊送進當舖預備了一頓分別的夜飯和早餐之後，還剩下五六法郎的路費，和一點夠米勒過活幾天的蔬菜。

「第二天一早，我們三人吃了早飯之後，便分道出發——自然是徒步。各人攜着米勒的畫有十二三張準備出售。布蘭傑到巴黎，在那裏去準備固定米勒的名聲，以爲將來大事的準備。弗烈爾和我分頭往法國各處。

「這麼地幹了起來看時，這工作的容易和有味，真叫我吃驚。我只走了兩天便開始做起生意來了。原來有一天，我正在一個大市鎮的郊外，對着一所別墅寫生的時候，——我因爲看見那家的主人站在階級上的過道上，想去試他一試——那主人便慢慢地走了下來——我料定他要走來的。我爲繼續提起他的興味，便

老老實實地畫了起來。他在側旁看着，好像很佩服似地，時時露出一些稱讚的話。不久，他就越看越熱心，開始和我談起話來，稱我叫名手。

道：『我放下繪筆，伸手在包裏去，拿出一張米勒的畫，指着角落裏米勒的署名，做出得意的樣子，對那人說道：

『你當然知道這個人吧。這畫該是好的。那是我的先生呢。所以我也還可以畫幾筆。』

『這一來，那人現出不知怎樣說的好的樣子，默着不說話了。我便裝出可憐他的聲音，說道：

『你真的連米勒落的款都不認得嗎？該不是的吧！』

『他當然是不認得米勒落的款。可是正在這麼不知所措的時候，經我這樣的幫助他，那樣子真是滿足極了。他便連忙說：

『是呵！果然不錯，這是米勒，是米勒——真是米勒！我怎麼這樣恍惚。經你這一說，我才想起這真是米勒落的款。』

『接着他就要我拿這張畫賣給他。我說：

『我也並不是有錢的人，可是也不至窮得要出賣米勒的畫。』

『可是他再三的要買，終於算八百法郎賣給他了。』

『只賣八百法郎嗎？』

『是的。叫米勒本人來的話，恐怕一片豬肉，他也願和人家交換呢。可是一張小小的畫，賣了八百法郎。在現在的話，我就出八千法郎，也願意把它買回來。但是這樣的時代，老早過去了。過後，我把那所別莊寫生完了之後，叫那主人出十法郎賣給他。可是他很客氣，說這麼大名家的弟子，不值這一點，便出了一百法郎拿去。我即刻把這八百法郎，寄給米勒。第二天，又動身到別處。

『但是，我已經用不着步行，可以坐馬車走，過後一直都是馬車代步。我一天只賣一張，決不賣兩張，而且

每賣一張便對買主這麼說

「出賣米勒的畫的我們，都是非常笨的笨蟲。因為米勒先生的壽命，只有三個月好活。先生一旦死了之後，他的作品就再出多少錢也不能到手了。」

「我盡力地把這事宣傳出去，以為那就要到來的大事件作一準備。」

「至於這個賣畫的方法，我簡直可以說是我的功勞——這原是我出的主意。我們在出發的前一夜，大家商量作戰計劃的時候，我提出了這個方法，大家要決定我們三個人最初先這麼去試試看，如果不行的話，又換其他的法子。可是一出手就大大的成功，用不着換了。我只徒步走了兩天，弗烈爾也走了兩天——因為我們覺得就在米勒故鄉的附近，使他成名有點兒不大好——尤其最成功的，要算布蘭傑。他只走了半天，過後便王侯似地繼續他的旅行了。」

「我們又時時和田舍的報館記者相親近，請他在報上把這個記事登了出來——並不是叫他介紹一個新近發現的名畫家，乃是叫他登出現在沒有一個人不知道米勒的名字。也不叫他在報上恭維這個天才藝術家，乃是叫他登載米勒的健康消息——有時似乎好了一點，有時又完全絕望了。總之，時時都露出早晚這大畫家得辭人世而去。我們得了這報紙，便在記事旁邊加上赤線，凡是買過米勒的畫的人，都送他一張。」

「不久，布蘭傑到了巴黎，更加大地宣傳起來。他接受了各國常住的通信記者，把米勒的病狀從英國起一直宣傳到歐洲大陸各國以及亞美利加等等地方去。」

「從發端起六星期之後，我們都在巴黎相會，先結束了賣畫的事，這回才寫信通知米勒進行第二步計劃，現在時機已熟，再不下我們所預定的那個大打擊就要追悔莫及。一切都不容躊躇了。於是我們就寫信給米勒——叫他倒牀，一天一天地衰弱起來，如果準備已齊，就請他十日之後，長辭人世。」

「我們又來計算各人賣畫的所得。三個人共賣了小小繪畫八十五張，得款六萬九千法郎，賣價最高的是布蘭傑那張「晚禱」，他就售了二萬二千法郎。我們對於布蘭傑真是獎而又獎。當時我們都不是神仙，誰

又知道不久法國中爲爭那一張畫，至於鬧架，而外國人出了五萬五千法郎跪地哀求都得不到手呢？

「那一夜我們開了一個成功的慶祝宴。第二天布蘭傑和我又收拾行李出發了——這是去看護米勒的病，直到他死爲止，不讓那些好管閒事的人，闖進家裏面來，而且把米勒先生的病狀每天寫來寄給在巴黎的弗烈爾處，叫他傳與焦愁着的大衆與各大陸國家不久，先生遽爾長逝的消息也傳了出來。弗烈爾爲幫忙營葬，也從巴黎趕回來了。」

「你大概還記着那盛大的葬儀吧，當時那喧騰全世界，各國的名士都來送葬致哀的景况，你大約也是知道的。我們四個人——共生死患難的四個人，擡着棺木，不讓別人幫一點忙。這也是有原故的。因爲棺裏面裝的是蠟做的人，如果別人來擡的話，輕重上也許要出問題的。因此，便由當日共患難的四個友人來擡……」

「四個人嗎？」

「我們四個人——米勒也來幫着擡他自己的棺材。自然是裝成是他的親戚——他的一個遠親。」

「真是駭人聽聞！」

「是的，但是我這話決不是虛假的事。過後米勒的畫是如何的價錢，你也是知道的了。我們找了錢嗎？那自然是找了大錢。老實說，錢多到不知怎樣處理的好呢。現在巴黎有一個人共收藏了米勒的畫七十張，爲這些畫，他給了我二百萬法郎。至於我們旅行間所賣的那種畫稿和碎片等，每張的賣價——否，不是賣價，是人家哀求我們分讓給他時所出的價錢，高到什麼程度，你如果知道的話，也要使你吃一大驚呢。」

「真是驚人的一件實歷！」

「是的，——結局是很驚人的一件事。」

「那麼米勒過後怎樣了？」

「你能夠守秘密嗎？」

「能夠的。」

「那麼，今天在食堂裏早飯時，我請你注意看的那個老人，那就是弗蘭索·米勒了。」

「呵呀！這……」

「你吃驚了吧，也不怪你，只有這一次，世間不把天才餓死，而把他應得的報酬送與別人。只有這一個小鳥，並不受那種冷酷的待遇——在生時一點也不受喝彩地盡量歌唱到死，死後才受盛大的營養那種冷酷的待遇，因為我們盡了全力，不讓他這麼受的。」

——中華幽默小說集

## 東方博士的禮物

奧亨利原著 塞先艾譯

### 奧亨利小傳

奧·亨利 (O. Henry) 本名 William Sydney Porter, 奧·亨利為他的筆名, 生於一八六二年, 卒於一九一〇年。只受過不完全的教育, 青年時代即到 Texas, 先入土地局, 繼入銀行工作。他因受商業上的牽連, 曾一度短期入獄。在獄中, 他便開始向各種雜誌投寄小說。在他臨死的時候, 他已成了美國最普遍的小說作家之一。在他死亡時和一九二〇年中間, 在世界上凡能讀英文的, 無不爭讀他的作品。他的短篇小說, 富於發明, 聰穎, 趣味濃, 最以布局奇巧 (Plot plot) 見長。有時題材雖然平淡無奇, 但他都能按照他自己的故事典型把牠們精妙地表現出來。文字簡潔, 篇幅短小, 在描寫中他喜用雙關的典故或比喻, 尤耐人尋味。作者的年齡只活了四十八歲, 在小說家中, 要算是短壽的。如果天假以年, 成就也許還不止此。這裏所譯的一篇, 是從他的短篇集四百萬 (The Four Million) 中選出, 一般公認牠們是奧·亨利的代表作品。

一元八角七分。就只有這些。裏面有六角錢還是零銅子。這些零銅子都是採用和雜貨商、菜販子和屠戶糾纏的手段, 直到別人暗地非難着這種錙銖計較的吝嗇, 因而臉上發燒, 這樣一次一個兩個地省下來的。黛娜把牠數了三回。一元八角七分。不過第二天就是聖誕節了。

顯然沒有什麼辦法想, 除了倒在橙樓的臥場上去號泣之外。於是黛娜就那樣做了。這件事煽動起了精神上的感想, 就是人生是用嗚咽, 流涕, 與微笑造成的, 而流涕卻最佔優勢。

當這個家庭的主婦的悲哀逐漸從初期降到第二期的時候, 她環視了一下她的住宅。八元錢一星期帶家具的一層樓房, 牠雖然用不着乞討筆墨形容, 但是牠的外表確很像一座乞兒院。



下面的走廊裏有一個不會有信進裏面去的信箱，和一個沒有人的手指按得響的電鈴。在那裏還貼着一張名片，印着「詹姆士·棣林漢·楊。」

在從前興旺的時代，牠們的佔有者每星期捧三十元的時候，「棣林漢」這三個字也曾出過風頭。現於管進項縮到二十元的時候，「棣林漢」三個字望着卻模糊起來，好像牠們在嚴肅地想縮短成一個謙恭的，不擺架子的「棣」字。但是無論何時，只要楊先生回家來，走到上面他那層樓房，楊太太總是管他叫「詹姆。」緊緊抱着他。（楊太太已經給諸位介紹過了，就是那位叫做黛娜的。）這個情形永遠沒有錯。

黛娜哭完了之後，使用粉撲去料理她的面頰。她站在窗戶旁邊，默望着一隻灰貓在灰色的後院中灰色的籬笆上走着，明天就是聖誕節，她只有一元八角七分，拿牠們給詹姆買一點禮物。她盡力地一個銅子一個銅子地積蓄了好幾個月，才有這樣的結果。收入一個星期不會超過二十元。支出卻比預算大得多。情形常常總是這樣。只有一元八角七分去給詹姆買一點禮物。她的詹姆，她已化費了許多快樂的時間來計劃給他買一點滿意的東西了。——一點美麗珍奇，貨真價實的東西——一點稍微值得有給詹姆佔有的光榮的東西。在室中的兩窗之間有一面窄壁鏡，或許諸位都看見過八元錢一層樓房中的窄壁鏡，一個很瘦動作敏捷的人，一條長片一條長片地很快地連續着在鏡中去注意他的映影，便能得到他的外貌的一個很準確的概念。黛娜身段細長，早已精通這種藝術了。

忽然間她從窗戶轉過身來，站在鏡子面前。她的眼睛明亮地閃爍着；但是她的臉在二十秒鐘以內卻褪了顏色。她很快地把自己的頭髮拉下來，讓牠儘着所有的長度垂下去。

楊家現在有兩件他們夫婦引以為傲的東西。一件是祖孫相傳的詹姆的金錢。那一件便是黛娜的頭髮。假若示巴女王（一）住在通風坑井對面的那層樓房裏，黛娜總有一天要把她的頭髮在窗外懸曬着，減低皇后陛下的珍寶的價值。假若梭羅門王（二）做了門丁，把他的寶貝全堆在地下室中，詹姆每次路過的時候，一定會把他的錶掏出來，為的要看看他因嫉妒而搔着鬍鬚的神情。

現在黛娜的美髮披垂在她的身上，波動着閃閃有光，宛如一個棕色的小瀑布。頭髮達到她的膝下，給她差不多做成了一件衣服。從來她又精神振作很快地把牠挽了起來。她躊躇了一分鐘，靜靜地站着，有一兩滴淚飛濺到破舊的紅地毯上。

穿上她的棕色舊短服，戴上她的棕色舊帽子。圍裙一轉動，眼睛裏仍然還帶着光亮的閃耀，她急忙跨出房門，下樓到大街上去了。

她停住腳的地方，招牌上寫着：『蘇佛郎里太太。收買各種頭髮。』黛娜飛也似地跑上樓，神志略微鎮定一下，喘息着。那位太太，個子很大，太白皙，冷淡，不大像什麼『蘇佛郎里。』(Sohronie)(三)

『你願意買我的頭髮嗎？』黛娜問道。

『我買頭髮。』那位太太說。『摘下你的帽子來，讓我看頭髮的樣子。』

棕色的小瀑布波動着流下來了。

『給你二十元錢好了。』那位太太一面說，一面用熟練的手把那堆頭髮提着。

『快把錢給我吧。』黛娜道。

呀，底下的兩個鐘頭閃着薔薇的羽翼便飛過去了。忘掉這個毀謗的隱喻吧。她正在店鋪裏搜尋送詹姆的禮物啊。

她終於找到那個禮物了。這一定是給詹姆定做的，不會為別人。在別家鋪子裏，沒有跟牠一樣的東西，她把一切鋪子的裏面都翻遍了。牠是一條白金的短鍊，設計很簡單而雅緻，只是正當地拿實質來表示牠的。

(一) 示巴女王 (The queen of Sheba) 為古代寶藏最富之女王，事見舊約聖書列王紀略第十章；她曾以金珠寶石饋贈梭羅門。

(二) 梭羅門王 (King Solomon) 為耶穌紀元前第十世紀之以色列王，以多智著名，貨財珠寶亦甲天下。相傳著有箴言、雅歌、傳道及梭羅門的智慧和事跡見舊約聖書列王紀略。

(三) 希臘語，意即美滿的氣態。

價值並不倚靠引誘人的裝潢——一切的好東西總是金玉其外的，牠同那隻錶也還相稱，她一看見牠，她就知道牠一定得是詹姆的東西。牠像他一樣沉靜與價值——這個描寫可以應用到兩者上面。他們從她那裏拿走二十一元的錶練價，她呢，便帶着八角七分匆匆回家。那隻錶上有了錶練，詹姆在交際場中便會正當地關心着時間了。像那樣高貴的錶，他有時卻偷偷地拿出來看時候，因為他沒有錶練用的是一根舊皮帶。當黛娜到了家的時候，她的陶醉卻有點屈服於慎重和理智了。她拿出燙剪來，點燃了煤汽燈，便從事修理那被增加到愛情上的慷慨所造成的殘破遺跡，這種事情常常都是一個可怕的工作，親愛的朋友們，——一個古象的工作。

在四十分鐘以內，她的頭還是被微小，貼緊的髮髮遮蓋着，那些髮髮把她的外貌弄得很奇異，好像一個逃學的學童。她對着鏡中的影子仔細地，帶着批評眼光地望了良久。

「假若詹姆不殺我，」她對她自己說道：「在他看我第二眼以前，他會要說我的外貌像 個康來島 (二) 的歌女的。但是我能做什麼——唉！只有一元八角七分，我能做什麼呢？」

七點鐘，咖啡煮好了，沸騰着的鍋放在爐子後面很熱，預備煮肉片。

詹姆決沒有歸遲。黛娜把短錶練雙疊在她的手裏，靠近他常常進來的那道門邊的棹子角落坐着。後來她聽見在下方的第一段樓梯上他的腳步聲，她的臉色變白了一會兒。她有一個對於極簡單的日常事情，說沉默的短祈禱的習慣，現在她低聲道：「上帝呀，請你讓他以為我還是美麗的吧。」

門開了，詹姆進屋來，關上門。他的樣子很瘦而且很莊嚴。可憐的人，他才二十二歲——便負着一個家庭的重擔了！他需要一件新大氅，他連一雙手套都沒有。

詹姆在門裏邊停住腳，像一隻波狀長毛的獵犬嗅到鵝鶉氣味那樣地固定不動。他的眼睛凝注在黛娜身上，眼裏帶出一種她不能領悟的表情，使她吃了一驚，既不是忿怒，也不是驚駭，也不是嫌惡，也不是恐怖，也

(1) (Coney Island) 爲紐約附近的島嶼，以出歌女優伶著名。

不是任何他早有着準備的感情。他只是臉上帶着特殊的表情，屹然地睥視着她。

黛娜扭轉身離開棹子，上前去迎着他。

「詹姆，好人兒，」她喊道：「別那樣瞧我哪！我把我的頭髮剪下來賣了，因為不送你一點禮物，聖誕節我就要過不去。頭髮會再長起來的——你一定不在乎，是不是呢？我不得不這樣辦。我的頭髮長得非常地快說，「愉快的聖誕節」吧！詹姆，讓我們快樂吧。你不知道我給你得到了一件多麼滿意的——多麼又美麗又滿意的禮物。」

「你把你的頭髮剪了嗎？」詹姆艱辛地問道，好像甚至於經過極困難的內心考究，他也沒有歸着到那明顯的事實上。

「剪下來把牠賣了，」黛娜說。「無論怎麼樣，你還不是照樣地愛我嗎？沒有頭髮，我還是我，是不是呢？」詹姆精細地環視了一下屋子。

「你說你的頭髮沒有了嗎？」他帶着差不多白癡的神情問道。

「你用不着去找牠，」黛娜說。「牠已經賣啦，我告訴你——已經賣了，沒有了。今兒是聖誕節的前夜，孩子，對我好一點吧，因為都是爲了你，頭髮才沒有的，我頭上的頭髮或許數得清，」她的態度忽而變得很誠懇，甜蜜續說道：「但是沒有誰算得出來我對你的愛情。我得把肉片放上去了吧，詹姆！」

詹姆好似從催眠狀態中很快地醒過來了。他擁抱着他的黛娜，趁這十秒鐘讓我們來審慎地談一下另一方面無關緊要的事情。八元錢一個星期或者一百萬元一年——有什麼分別呢？一個數學家或者智人，都會給你一個錯誤的答案。東方博士（二）帶來了貴重的禮物，但是這件東西卻沒有在禮物裏面。黑暗的固守不久就要光輝照耀起來了。

（一）東方博士（The magi）爲古波斯的學者，在東方見耶穌之星，遂往猶太伯利恒拜見嬰兒基督，啓寶盒，以黃金、乳香、沒藥獻。通譯皆稱三博士（The three magi）。

詹姆從他的大警口袋裏掏出一個小包來，投在棹上。

「別誤會了我，黛兒，」他說，「我覺得剪髮也罷，刮臉也罷，洗頭也罷，都沒有什麼關係，牠並不能減少我愛我的女郎的心。不過假若你把這個小包打開，你就會明白最初你使我迷惘了一會兒是怎麼一回事了。」

白哲而敏捷的手指撕開了繩和紙，跟著一聲快樂底失神的喊叫；於是，呀！一個迅速的女性的轉變；歇斯底尼亞的流淚與號泣；需要着這層房子的主人急刻使用所有的安慰才能。

因為那裏擺着一些壓髮梳——一套壓髮梳裏裏面面，黛娜在大街鋪窗中崇拜得很久久的壓髮梳。美麗的壓髮梳，是純粹玳瑁做成的，珠子鑲的邊——撒在那美麗的消失了的頭髮上，色調恰好相合，她知道牠們是很貴重的壓髮梳，從前她的心只有對着牠們渴慕與嚮往，沒有一點據為己有的希望。如今，牠們成了她的東西了，但是那應當裝飾着渴慕的裝飾品的頭髮卻沒有了。

不過她還是把牠們擁抱在胸前，最後她才能帶着朦朧的眼睛與微笑，向上望着說道：「我的頭髮長得很快啊，詹姆！」

於是黛娜像一匹燒了毛的小貓跳將起來，喊道：「啊呀，啊呀！」

詹姆卻還沒有看見他的美麗的禮物。她熱心地把牠拿出來，放在她攤開的手掌上。那個沉重珍貴的金屬品似乎閃耀着她底光明與熱情的精神的反映。

「這不是一件好玩意兒嗎？我找這個東西，搜遍了全鎮。你現在一天得看一百次時候了。把你的錶給我吧。我要瞧瞧牠繫上錶鍊是個什麼樣子。」

並不服從他，詹姆倒在臥榻上，把手放在腦後，微笑着。

「黛兒，」他說道，「讓我們把我們的聖誕節禮物扔在一旁，把牠們保留一會兒吧，牠們太滿意了，目前反而用不着了。我賣了錢，得的錢來給你買的壓髮梳。現在我想你該把肉片放上去了。」

諸位都知道東方博士是幾個有智慧的人——是幾個有驚人的智慧的人——他們給馬槽裏的嬰孩

送禮物來。他們發明了送聖誕節禮物的藝術。因為他們本已是有智慧的人，他們的禮物無疑的也是智慧的禮物，或許還帶得有重複時交換的特權。不過，我在這裏卻殘缺地給你們敘述住在一層樓房中的兩個傻孩子很不智慧地互相把家中的寶貝都犧牲了的，平淡的歷史。但是對於當代賢明，我卻有一點忠言：就是在所有送禮的人們中間，這兩位是最有智慧的人。在所有的送禮和收禮的人們中間，能夠像他們那樣的，也是最智慧的人。無論在什麼地方，他們都是最有智慧的人。他們是東方博士。

## 革命的女兒

約翰李特原著 傅東華譯

### 約翰李特小傳

約翰李特 (John Reed) 生於一八八八年，死於一九二〇年，他是美國人，以新聞記者著名的。他的短篇小說集中命的女兒 (The Daughter of Revolution) 是他在做新聞記者的時候奔走各地探訪的事蹟，由別人搜集的。他情願捨棄快樂的生活，投入下層羣衆中，描寫普羅階級的生活。這裏選的一篇革命的女兒就以巴黎公社時代爲背景，描寫一個佳妃侍女的心理。

那一夜，巴黎下着那種不似尋常要濯溼人的雨，我們坐在羅東咖啡館涼台上角落裏一張桌子，——弗雷特、瑪賽和我三人——慢慢啜着「兒蓬納」，那時雖是十一月，天氣卻很溫暖。因爲戰事的緣故，咖啡館一到八點鐘就都關門了。我們每晚照例總要坐到那時才走。

我們的鄰座是一個法國的青年軍官，頭上綁着綁帶，一隻手臂很舒服地撐着琴妮披着的綠斗蓬的肩膊。她脫理絲和愛麗絲離開我們較遠，坐在耀目的燈光底下。我們的背後，可以從窗幕縫裏窺見一間煙氣薰騰的屋子，內中有一班喧囂的男子夾在一羣女子中間，拍着桌子唱歌，兩個老年法國人夷然在對弈，一個潛心的學生在寫家信，他的 amie (女朋友) 的頭擱在他的肩上，五個陌生人和那侍者都屏息靜聽一個從前敵回來滿腿污泥的兵士說故事。

黃色燈光泛濫在我們的眼際，並把一陣金浪潑在那黑沉沉的地上；人們帶着傘，溪水一般不住流漾着；一個破爛不堪的老廢物，賊頭賊腦的在我們脚下摸捲煙頭；外面的路上有一種曳地的行軍步伐聲不期然落在我們的聽慣了的耳朵裏，還有那水淋漓的斜荷的刺刀，偶從蒙巴納斯大街的那面橫射過一道光芒來。

今年羅東咖啡館裏的女子裝服都一律：頭上帶着小圓帽子，頭髮剪得短短，低領子的背心，長斗蓬拖到腳，卻學着西班牙式，把衣裙揀在肩上。瑪賽就是她們當中的一個型像。而且她把嘴唇塗得猩紅，兩頰抹得死白；有時態度不很矜持，便極猥褻的話也會說；有時嚴肅起來，便只談她的傷感了。她已經「餉」我們以她的富有的世家的歷史，和被一侯爵引誘的悲劇，以及她自己的性情了；又誇說自己並不是一個普通的下等妓女……

說到這裏，她忽用一種粗厲化了的細聲，一切拿錢做前提，對於眼前的事情熱烈地評論起來；我那時自付，這就算我們已經澈見瑪賽的肺腑了。她對於人事的評論，都是辛辣的，激烈的，創見的，但是稍過一回，就馬上要減味。一種不安分的心情和不知羞恥的苟且求生的心理，只不過熬得片時，終於流露出來了。總之，瑪賽是因彼玩弄太多而弄污的了……

我們聽見一陣激烈的吵鬧聲，隨見一個穿亮橙色絨線緊身的高個兒女子從裏面走出，後面跟着一個侍者指手畫腳地嚷道：

「可是你叫的那八瓶茴香酒呢，*Nom de Dieu*，(註一)〔我的老天爺啊！〕」

「我告訴你會給你的，」那女子回過頭來大聲說。「我到銅蒙去拿錢去。」說着，便跑過光耀的街那面去了。那侍者目送着她，氣洶洶響着兜裏的找錢。

「你用不着等了，」瑪賽嚷道。「那銅蒙還有一個門是通代蘭伯路的！」可是那侍者並不注意她；他已在賬櫃上會了酒鈔，而那女子果然不回來了。

「這是老把戲了，」瑪賽對我們說：「你若身邊沒有錢，從侍者驅點喝喝是容易的，因為他不能要你先給錢後喝酒。這點把戲，在現在打仗的年頭是該學的，因為男人這樣的少，又這樣的窮！」……

「可是那侍者呢？」弗雷特反駁說，「他也要生活的！」  
瑪賽聳了聳肩，「我們也要顧我們的生活，」她說。



「這地段從前有個 *Calle Type* (俏貨)」她一會又接着說：「名字叫做美麗哦，她生得一頭好頭髮——真詫異——又歡喜旅行……有一次，她坐地中海船到埃及，除開身上的衣服，簡直一個錢都沒有。她正在憑欄，湊巧有一位先生走過，對她說：『你的頭髮真好得出奇，姑娘！』」

「她馬上掉過頭來回答道：『你歡喜，我就一百法郎賣給你。』」因便割了她的頭髮，到了開羅，又遇着一個英國的爵士。」

此時門口那侍者深深地歎了一口氣，黯然地搖搖頭，這才走進門裏。我們都默然，心想要吃飯，雨在下着，也不知怎的，弗雷特忽然無精打采地吹起『加爾馬孀勒』(註三)歌來了。我本來毫不注意，卻忽聽得另一聲音也加入來。回頭看時，原來是那受傷的法國軍官，眼睛茫然地瞪視着對面的鋪道，也在那裏哼着『加爾馬孀勒』歌。那時他的手臂已經從琴妮的肩頭放下，懶洋洋的掛着了，卻不知這個穿着國家制服的善感青年，口唱着這反叛的歌曲時，眼中所見的是什麼一種影像！他見我看他，突然住了口，現出驚覺的樣子，慌忙站起身，拉着琴妮走了。

同時瑪賽狠狠地抓住弗雷特的臂膊。

「這叫 *Defen du* (被禁止的)——你要我們大家都捉進去呢！」她這樣叫時，眼中現出比恐懼還要熱烈的情緒，使我覺得很有趣。而且，她又說：『這種下流的歌兒也犯不着唱它。這是革命的——*Voyous* (無賴)唱的，——窮人唱的，——叫化子唱的——』

「那末你不是不革命的了？」我問。

「我 *Bien* (好罷)不敢賭呢！」她熱情地搖着她的頭。『*Michants* (惡徒)流氓，才革命呢！——他們什麼都要推翻！』瑪賽顫震起來了。

「瑪賽，你聽我說！我問你，在這世界上過這種生涯到底快活不快活？這世界除將你趕到大街上去賣身，究竟於你有什麼好處？」弗雷特開始他的熱烈的宣傳了。『等將來紅的日子到了，我是曉得要歸順那一邊

的——

瑪賽開始笑了。這是一種苦笑。這是我第一次看見她失了自覺。

「Tagnelle（得了吧，）我的朋友，」她突然插進來說。「這套話我都知道的。我自從那末高起，我就聽見說過了……我知道的。」說到這裏，忽又停止。只對自己笑，一會兒才啞嘴的說出口道：「我的祖父就是因替「公會」拿紅旗在馬爾勒舍滋牆上槍斃的。」這話說出，她似乎有些驚震，羞答答看着我們作猶笑。「那末你們知道我是下流人家出身的了！」

「你的祖父！」弗雷特嚷道。

「請你別提我的祖父罷！」瑪賽淡然道。「你讓那瘋狂的老傻子在墳墓裏安靜些罷。我是向來不提他的，我也不願意替他的靈魂點蠟燭。」

弗雷特抓住她的手。他那時有些興奮了。「願上帝祝福你的祖父！」

由於她的職業上的靈敏，她揣度出自己的話已經為着一種神祕的理由討人歡喜了。她便輕輕唱起「國際歌」的最後數行，算是她的答語。

「C'est la lre Fimale（最後的奮鬥呀）——」她對着弗雷特獻媚。

「你可以再說點祖父的事情嗎？」我問。

「再沒有可說的了。」她半羞半喜地說着全然的反語。「他是個只有天才曉得是什麼地方的人。他沒有父親，也沒有母親。他是個石匠，人家都說他工夫好。可是他常把時間浪費在讀書，又是個罷工運動的健將。他是個野蠻人，口裏常常嚷着「打倒政府，打倒資本家。」人家都叫他 Le Faran（野蠻人。）我記得父親告訴我，兵士們怎樣把他拿出槍斃。那時我父親才十四歲，他把祖父藏在一條牀蓆底下，可是兵士們拿刺刀在那裏刺，有一人刺穿他的肩頭——因此他們看見血了。於是我祖父對兵士們演說——他是常常演說的——並且要求他們不要殺「工會」的人……但是他們只向他笑笑——」於是瑪賽也笑，因為這是很好的。

頑的。

『可是我的父親——』她接着說：『啊，我的老天爺，他還要壞呢！我還記得克累撥工廠的那次大罷工——等我想——哦，就是開大展覽會的那一年，我父親也參預罷工的，那時我的哥哥還是個孩子——方才八歲，已經跟那些窮孩子在一塊兒做工了。那些罷工工人正在遊街，我父親忽然聽見一個小聲音叫呼他，——原來就是我那小哥哥，也像衆同志的樣子，手拿着一面紅旗在街上走呢！』

『喂，老頭子！』他對我父親這樣叫。（Carrai, 註三）

『那次罷工，工人槍斃的不少。』瑪賽假意地搖着頭說：『唉！那個下流東西！』

弗雷特和我都覺有些感動，又因呆坐在一塊地方，覺得寒冷起來，便敲窗子要了白蘭地。

『現在你們總把我的可慘家事聽够了。』瑪賽帶着一種不屑的神氣說。

『再說下去罷。』弗雷特沙聲說，說時一雙眼睛灼灼地閃着。

『可是你們要帶我去吃飯的，不是嗎？』瑪賽這樣提醒我，我點點頭。她就猶笑着接着道：『那末算數了，你知道我父親是沒有像這樣吃飯的——他！自從祖父死後，我那老頭子就得不到工作，他餓得要死，只得一家家去討吃，只是我祖父當初那些同志的老婆，大家都閉門不納，說道：『別給他東西，那個 Salard，污賤東西。』他就是槍斃了的 Le Farau 的兒子。』於是我父親只得像狗一樣，偷偷到咖啡館桌子底下去拾些麵包皮來吊命。這個給我很大的教訓。』她搖着她的短髮說：『你對於養活你的人總要好好待他，我所以不肯像那女子去驅侍者，並且總說自己是體面人家的人，要不然，我就不免要替父親吃苦，猶之我父親替祖父受罪一般。』

我聽到這裏方才恍然，原來這令人難解的下流心理，又得一個辯護的理由了。這就是瑪賽之所以懦弱，這就是瑪賽之所以污賤，她所感到苦痛的，並不是罪惡，卻是那些地上主人翁對她精神上的不堪的輕辱，那些渴愛自由的人的可怕的懲罰。

『我還記得，』她說，『那克累撥罷工事體結束之後，那些領袖們是怎樣收拾他們的討厭工人的。那時是冬天，一連好幾個禮拜，我們只有母親從田裏拾來的柴，藉以取暖，以及理事會給我們的一點麵包和咖啡罷了。我那時還不過四歲。我父親決計要到巴黎，於是我們就動身——步行的。他把我駝在一個肩上，還有一個肩，擗着小小一細衣服。我母親也帶着一細衣服——又因她已經得了肺癆病，每一個鐘頭就得休息。我哥哥在後面走……我們順着那白洋洋的直路，上面薄薄積着一層雪，兩邊夾着高聳裸赤的白楊。如是者走了兩日一夜……晚上，我們就縮在一個修路人的空草棚裏，我母親不住的咳嗽。第二天不等太陽上，便又動身了，一路上踏着雪走，我父親和我哥哥喊着革命的口號，又唱着：

Danson la Carmagnole

(我們跳舞加爾馬孀勒)

Vive la son—Vive la son—

(歌聲萬歲——歌聲萬歲——)

Dansons la Carmagnole,

(我們跳舞加爾馬孀勒)

Vive le son du cenon!”

(砲聲萬歲)』

瑪賽唱着這個禁歌時，已不自覺地把聲音提高了；她的兩頰泛紅了，她的兩眼顧盼着，並且蹬着她的腳，突然地，她住了口，怯生生四周一看，可是並沒有人注意她。

『我哥哥有一種高亢的聲音，像女人一樣。我父親每見他在身邊昂然的走，哼着那憤恨的歌聲，像個老罷工家一般，往往不覺要失笑。

『Allons Petit cheminain (我們前進罷，你這小小的開路者！)我包管警察有一天要認識你！』說着，

他拍拍他的背。這使我母親嚇得臉孔發青。有時半夜裏，她從牀上溜出來，去到我哥哥睡着的角落裏，流着淚告訴他，叫他大起來須做好人才好。有一次被我父親醒來，拿住她這種祕密行動……但這是後來的事情，我們已在巴黎了……

『又記得他父子二人常常要唱：

*'Debout freres de mesere!*

(起來罷，可惱的兄弟們！)

*'Ne voulons plus de frontieres;*

(我們再不要在邊疆當值！)

*'Pour egorger la bourgeoisie,*

(搶劫那中產階級！)

*'Et supprimer la tyrannie,*

(打倒那虐民政策！)

*'Le font avoir du coeur,*

(我們須得有心腸！)

*'Et de l'energie!*

(我們須得有能力！)

『我父親又常眼睛閃耀地直視着，像在軍隊裏一般的走路。我母親每見他這種神氣，便要嚇得發抖——因為這就表示他要有不安分的舉動，或跟警察拚命，或將有流血的罷工，因此她就怕他了……我可以知道她當這種時候心裏是怎樣的感覺，因為她也跟我一樣，是很守法的；至於我父親，說起來確是不好。』說到這裏，她忽然發抖起來，將她的白蘭地一口嚥了下去。

「我未到巴黎之先，簡直是什麼都不懂的，」她又接着說，「因為到巴黎之後，我才有些長大。我的第一個記憶，差不多就是我父親領導愛文義路上底利容煤場大罷工那件事。他那天回家，手臂已被警察打折了。從此之後，便工作，罷工，罷工，工作的更換着，弄得家裏吃食不周，我母親一天衰弱似一天，終於病死。繼娶的是個吃教的婦人，後來只落得天天到禮拜堂去替他的不道德的靈魂祈禱……因為她知道他是深恨上帝的。」「他每禮拜總要等晚上聯合會散會才回家，眼睛像星一般閃着，在街上一路嚷着些褻瀆上帝的話語。他是一個可怕的人。他常常做人家的領袖，我記得有一次他參加蒙馬爾脫街上的示威運動。地點在朝着巴黎那山頂一個白色大禮拜堂名叫清心院的前面。你們知道那禮拜堂底下有個巴爾武士的像嗎？那是古時一個不肯對宗教行列行禮的青年，被一個教士用十字架打折了手臂，又被教事裁判用火焚死的。那像帶着鏈條立在那裏，他的折斷的手臂掛在旁邊，可是他的頭那末傲然的昂着。Ed. Jan好罷，」那些工人正在那裏舉行反對教堂的示威運動，或為別的事情也未知，他們都有演說。我父親站在法院的台階上，忽見那教堂的Cure（教士）出現了。我父親使用一種雷一般的聲音嚷道：「Adieu（打倒）教士！那個燒殺他的豬！」他指着那像說：「將他拖到街燈上去！豈不將他吊死！」於是大家都大嚷着湧到台階去——警察就開手槍向大衆射擊……好罷，我父親那晚回來，滿身都是血，在街上差不多不能舉步了。

「我繼母在門口接着他，怒氣沖沖地說道：『你到那裏去的，你這廢物！』」

「『參加示威啊，Oui（怎麼）』」他怒吼道。

「『這就叫活該，』她說。『我想這回該醫好你了！』」

「『醫好我！』他從那血淋漓的沒牙齒的嘴裏嚷出。『還得等下回呢！Catherine！』」

「這話一點也不錯，就在勒柏甫上斷頭台的時候，那些穿鐵背心的騎兵大拿社會黨，便將我父親頭上插着刀擡到家裏來了。」

瑪賽口裏銜着一枝捲煙，彎過身來，就弗雷特的捲煙上點火。

「大家都叫他 'Casse—Tete' Painsat——就是「敲頭棍子」的意思——他末，也確是一個硬漢子。……你看他多麼痛恨政府啊！……有一次我從學校回來，告訴他已學唱「馬囊歌」(註五)了。

「他就拿緊了拳頭對我嚷道：『我倘若聽見你唱這種該死的漢奸的歌曲，我就打破你的臉！』」

我彼時心中已可想見這個粗暴而心窄的老戰士，彷彿見他身被着許多和警察無聊戰鬥的傷痕，又彷彿見他開會回來，在醜陋的街上踉蹌走着，他腦筋裏燃熾着一種再造人間的憧憬。

「還有你的哥哥呢？」菲雷特問。

「哦，他比我父親還要壞。」瑪賽笑着說。「你對我父親還有許多事情可以談，對我哥哥，那簡直有些事情是不能談的了。他自從小孩兒的時候，做事便叫人可怕。他常對我說：『你放了學，到這麼這麼一個禮拜堂來會我——我要到那裏禱告去。』我就依他，和他在禮拜堂的台階上相會，一同進去跪着。可是我在禱告的時候，他常常突然的跳起來，在禮拜堂裏亂跑亂嚷，踢翻坐椅，搗碎供燭……若在街上遇見一個 *Cine*，他總跟在他後面，大聲嚷着：'*Abas les Calottes Abas les Calottes*！打倒小帽子！」他曾經被拘過多回，甚至關過感化院。可是他總能逃出來的。十五歲的時候，他從家裏逃出，過了一年也不回來。有一天，我們大家正在吃早飯，他忽然走進廚房裏。

「早晨好呀，」他說，好像沒有出門過的樣子。「早晨很冷，不是嗎？」

「我繼母駭得直叫起來。」

「我是見識見識世界去過了，」他接着說。「我因沒有錢肚子餓才回來的。」我父親並不罵他，就讓他在家裏住。他白天總在咖啡館的角落裏遊蕩，夜裏總不到半夜後不回家。後來一天早上，他又不見了，跟誰也不會說過一句。這一去，又是三個月才回來，樣子餓得要死。我繼母對我父親說，他該叫孩子去工作才好，又說一個懶惰不法的人是難供養的。可是我父親只對她笑笑。

「隨他去罷！」他說。「他自己知道該怎麼辦的。他身上有很好的奮鬥的血呢！」

「從此我哥哥這樣忽來忽去的一直鬧到差不多十八歲，後來這幾年，還沒住定在巴黎之先，他總是做工做起幾個錢才走的。以後他終於在這裏一個工廠找到一樁長生活，並且結了婚了……」

「我哥哥有一副極好的歌喉，每當他唱起革命歌來，常能引得大家摒息而聽。晚上他工作完了，常把一條大紅巾結在頸額上，跑到音樂廳或酒店裏去。他進去時，倘遇有歌者在台上歌唱，他常常提起嗓子，大唱其 *Chorus* 或國際歌。那時台上的歌者就不得不止，聽衆們也就回過頭來看我那坐在頂排凳上的哥哥了。」

「他唱完時，總要叫道：『諸位聽了怎麼樣？』於是大家都喝采他。他便又叫道：『那末大家跟我叫：『打倒資本家！打倒警察！拖他們到街燈上去！』』於是便聽得有的喝采，有的吹哨。他便又嚷道：『誰對我吹哨嗎？誰對我吹哨的到外面打去！』於是他便走到街上，那怕十個十五個敵手，也跟他打做一團，必等到警察來干涉爲止……」

「他也喜歡做罷工的領袖，可是他常有一種喜笑和豪爽的態度，因此他的同志沒一個不愛他……：假如我父親當他年輕時不教得這樣不守法，也許他有一天會做議員的——」

「現在他在那裏呢？」弗雷特問。

「到那邊不知什麼地方的濠溝裏去了。」說着，她把手臂隨便向東一指。「因爲他雖則痛恨軍隊，可是戰事起來後他就不得不跟別人同走了。不過他在軍隊裏也真怕死人！他是怎樣也不肯服從的。有一次他決計要升職，居然不到一月便升做隊長，說起來又真乖覺……可是他第一天就不肯指揮他的隊伍……：「我幹嗎要指揮這些同志呢？」他嚷道。「有人叫我指揮他們開濠溝去。Vogons（你瞧）他們難道是奴隸嗎？」因此他重又降職做兵士。他便組織了一個叛黨，並教他們射殺他們的軍官……可是他們自己也都爲此受了辱，就被大家將他拋出牆外去。他對於戰爭是這樣痛恨的！那年議院通過「三年服兵法」的時候，也就是他領導暴民到蒲爾蓬宮去的……現在他也跟別人一樣是不得不去殺 Boche（德國人）的，也許他已經死了，我可不知道——我一逕沒有消息。」又憑空接下一句道：「他還有一個五歲的孩子呢！」



原來是三代傳下了強硬而自由的血，不倦地爲着一個自由的迷夢而奮鬥，而如今還有第四代尚在搖籃裏！他們也曉得爲什麼奮鬥嗎？這個不相干，因爲這是一種更深於理性的東西，這是一種人類精神的本能，非是武力和理論可以剷除的。

「那末，瑪賽，你呢？」我問。

「我嗎？」她笑道：「我該告訴你說不會被一個侯爵引誘嗎？」她說着，現出一點慘苦的冷笑：「那末，你們就要看不起我了——因爲我知道你們過路的朋友們總歡喜聽點『浪漫』才快活的。可是事情是真的，我的事並不浪漫。在我那可怕的急切的生活裏，我就只追求快樂，追求幸福。我常常總要笑，要漂亮，簡直是出娘肚皮便如此的。我心裏想的只是喝香檳，上戲園，我要的只是珠寶，美服，和汽車。我父親早就看出我的嗜好，傾向這方面；他對我說：『我看你要丟開一切將自己去賣給有錢的人罷。我現在告訴你，你要是一犯了事，我就將你趕出門外，再不認你做女兒。』」

「家裏實在登不住了。我父親對於那種未結婚而有情人的女子一概都不肯饒恕，他常常說我已經走到罪惡的路上。後來我年紀稍大，若不是和繼母一起便不許出門一步。我一到成人，他便急忙要替我找一個丈夫，說是算救我。有一天，他回家來說，已經替我找了一個了——是個蒼白的跛腳的青年，就是同街坊一個客店老板的兒子。這人我也認識，他倒不算壞，可是想起要結婚，我就覺得難受，我是這樣愛自由的。」我和弗雷特突然插進道：「自由這不就是那老頭子拚命在奮鬥的東西嗎？」

「那末那天晚上，」她繼續說：「我從牀上起來，穿上我的星期夜服，外面仍罩着日常衣服，便溜之乎了。那一夜我整夜在街上走，第二日又走了一日。及到第二天晚快邊，我顫抖抖尋到我哥哥做工的工廠，在門口等他出來。可是心裏害怕，不知他會不會把我送給父親去。一會兒他出來了，和幾個同伴一路嚷着唱着，他遠遠就看見我。」

「好呵，你怎麼來的？」他抓住我的臂膊這麼叫：「有什麼爲難嗎？」我告訴他是從家裏逃出來的，他

放了手，將我看看：「你還沒有吃飯罷。」他說。「跟我一塊兒家去見你嫂子去。我包你會喜歡她。我們一塊兒吃飯罷！」我就依着他。他的老婆真詭異！她竭誠的歡迎我，他們又給我看那娃娃。那時才一個月……而且是這麼的胖！我覺得他們的屋裏一切都溫暖，一切都快樂。我還記得是她自己燒的飯。我是從來沒吃過那樣的飯。沒有吃飯之先，他們沒有問我什麼。吃完飯後，我哥哥自己點起一根煙，又給我一根。我是怕吸煙的，因為我繼母常說，女人吸煙就要入地獄……可是我嫂子對我微微一笑，便自己接過去吸了。

「現在！」我的哥哥開言道：「好罷，你有什麼打算呢？」

「我是沒有打算的。」我回答道。我必須自由。我要漂亮，我要好衣服。我要上戲園，我要喝香檳。」

「他的老婆慘然搖着頭。」

「我從沒聽見過一個女人的工作會供給她這些東西的。」她說。

「你當我要工作嗎？」我禁不住說了。「你當我會爲着十個法郎一禮拜就把我一生賣給工廠，或者賣身到和平街上縫紉婦的家裏，穿着別人的衣服在街上跑嗎？你想我肯聽誰的命令嗎？不，我是要自由的。」

「我哥哥嚴肅地對我臉上了看了許久，然後說道：『我們是同胞生的。我當然不好跟你爭辯，也不好強迫你。大概做人，誰都得做工做出自己的生活來。你應該去愛做什麼就做什么。可是你記着，你無論何時，要是沒得吃，或者不高興，或者被人遺棄，我這人家總不拒絕你的——你在世一日，你到這裏來，總是歡迎的。』」

瑪賽狠狠的把手背擦着眼睛。

「那天晚上我就住在哥哥家裏，第二天我到城裏各處去跑。找那些咖啡店的女子談談——也就像我現在這樣的。她們對我說，我如要有一個長久的情人，就不如工作，因此我就到一家百貨店裏去做一個月的工。後來我竟有情人了，是個阿根廷人——他給我美麗的衣服，帶我上戲園去。我從來沒有這樣快活過！」

「有一天晚上，我們到戲園子去，路過我哥哥的門口。我心想進去一下，也讓他知道我的生活是怎樣罷。」

異了！那時我穿一件豔藍色的袍子——我現在還記得，真是可愛！腳上穿着一雙後跟極高的鞋子，上釘着亮晶晶的鈕兒，白手套，一頂大帽子上插着一枝黑色鴉鳥毛，還帶着一個面幕，虧得面幕是放着的，因為我踏進哥哥門口的時候，剛巧我父親站在台階上呢！他對我看，我便站住腳。我的心也停止了。可是我看出他還沒有認識我。

「Ya, ten (滾開)！」他嚷道：「你這種人到一個工人家裏來做什麼，你這算什麼，拿你的綢緞和羽毛到這裏來侮辱我們，不曉得這都是工廠裏的貧苦人病着老婆死着孩子從血汗裏榨出來的東西，噯！快滾開，你這孩子！」

「我那時心中大震，就怕他要認識我！」

「此後我就只跟他見過一次面了。我的情人棄了我，我又別的情人……我兄嫂後來搬到聖滕尼斯和我父親相近的地方。我常常到他家裏過夜，跟他們那長大很快的孩子玩耍，這真是快樂的日子！我每天早晨，當天一亮就走，生怕碰着我的父親。有一天早上才天亮，我到街上，看見我父親已帶着飯籃兒去上工，他卻沒有看見我。我那時沒有別法，只有在他前面趕快走。那時不過五點鐘，街上行人還很少。他在我後面走，我覺得他腳步兒越走越快了。一會兒他低聲道：「姑娘，等我一會，我們是同路的，好嗎？」我只索把腳步加緊聽他，又說道：「你很美麗，姑娘，而我也還未老。我和你同到那裏去好嗎？」我那時簡直發狂了。我心裏嚇得什麼似的，就怕他看見我的臉，我又不敢打旁路走，怕他要看見我的側影。所以我一直向前走——一直走了幾個鐘頭，一直走了幾哩路……我不知他是什麼時候停步的……我也不知他如今是死是活……我哥哥說他從來沒有提起我……」

她說話停了，街上的喧囂暫時似乎絕無所聞的，這時重又打動我們的耳際，而且加上一倍的紛嘩了。弗雷特彼時很有些激動。

「真詫異！」他點着桌子嚷道：「同一的血統，同一的精神！卻看一代傳一代，這革命的意味便愈加推廣」

愈加甜蜜了！你看她哥哥所見到的自由，是她老頭子所不會見到的！」

瑪賽帶着駭異的神情向他的臉上射了一眼：「你這話怎麼講？」她問道。

「你父親自己一生爲自由而奮鬥，卻因你要「你的」自由便把你趕出門去！」

「哦，這是你不懂。」瑪賽說。「原是我的錯，原是我的壞，我假如有個女兒像似我，我也要同樣的對付

她。」

「你還不明白嗎？」弗雷特大聲道：「你父親只爲男子謀自由，卻不爲女子謀自由。」

「天然的。」她聳肩道。「男子和女子本來不同。我的父親是對的。女子必須要——規矩！」

「女子還得再一時代才有自由呢！」弗雷特慘然道。

我抓住瑪賽的手。

「你也懊悔嗎？」我問她。

「懊悔我的爲人嗎？」她傲然點着頭，倏然回答我。「嘿！不！我是自由的……！」

（註一）篇中有許多巴黎下流話，原文中用以描寫咖啡館女子的口吻，茲亦保存，而於括弧中注明意義。

（註二）加爾馬嬌勒（Carmagnole）爲法國西第一次革命時的一種舞曲，作於一七九三年。

（註三）Ca ira 爲法國西革命初期的一種民歌，Beccoubt 作，其結句爲 Ah ca ira, Ca ira,（這將進行而不息），Les artistes a l'antenne（將黃族在街燈上吊死）當法國的恐怖時代，此歌是人人能唱的。

（註四）法國革命時，黃族多在街燈（Lanterne）的繩索式練條上絞死（參看前註）。

（註五）馬賽即 Marseille，法國共和時代的國歌，作於一七九二年。

——開明兩個青年的悲劇

## 珍異的片屑

傑克倫敦原著 傅東華譯

### 傑克倫敦小傳

傑克倫敦 (Jack London)，生於一八七六年，死於一九一六年。他少年時就和勞工住在一起，因此傾向社會主義。他的前半生，從事許多苦工，可以說是勞動者慘淡的記錄。後來曾做過幾次軍事通信員。他的作品，有幾分像托爾斯泰，所以博得「亞美利加托爾斯泰」的徽號。

兄弟們，聽我說，我要告訴你們一隻手臂的故事。這是湯姆·狄克生的手臂。湯姆·狄克生就是那拘魂使者而兼主人翁的羅傑·凡特瓦脫的工廠裏一個頭等的織工。那工廠名叫地獄底……是在裏面做苦工的奴隸們替它叫出名的，我想他們總該知道這名字的所以然罷。這工廠的地址是在金絲巴力，就在凡特瓦脫的消夏別墅的那一頭。你們不曉得金絲巴力在那裏嗎？兄弟們，現在有許多事情是你們不曉得的。這就因為你們不曉得自己是奴隸的緣故。等我講完這段故事，我要替你們組織一個班，好讓你們學習讀書寫字。我們的主人都能夠讀書寫字，而且賤着許多書；這是因為他們是我們的主人，而且都住在宮殿裏，不消工作的緣故。勞苦人如果大家都學會讀書寫字，他們便會漸漸的強壯起來；那時他們就可利用他們的氣力掙破了束縛，那末就無所謂主人，無所謂奴隸了。

兄弟們，金絲巴力就是阿拉巴瑪的一個舊市府。三百年來，那凡特瓦脫一姓向來主有金絲巴力和它的奴隸工廠，以及別處許多市府的奴隸和工廠。你們總都聽見過凡特瓦脫那一姓人的——真的，誰不曉得呢？——但是還有許多事情你們不知道，待我來告訴你們。那凡特瓦脫姓的第一人也是一個奴隸，正如你和我

一樣。你們懂了嗎？他是一個奴隸，那是三百餘年前的事了。他父親是亞力山大·勃勒爾的奴隸，裏一個機器師；他母親是個洗衣婦，也在同一奴隸裏。這事毫無可疑。我說的都是實話。這是歷史。這是一個個字都印在我們的主人的歷史書裏的，可是你們不能讀，因為你們的主人不許你們學會讀。你們總不懂，書裏既然載着這種事情，爲什麼他們不許你們學會讀。他們自己是知道的，而且他們很聰明。如果你們在書裏讀到這些事情，你們就要對你們的主人不尊敬，這將是一種危險的事情……在你們的主人。但是我知道這些事情，因爲我能讀書；現在我就要把從我們主人的歷史書親眼看來的東西告訴你們。

那凡特瓦脫族的第一個人並不叫凡特瓦脫，卻叫凡傑，就是別爾·凡傑，是機器師葉吉斯·凡傑和洗衣婦羅拉·伽梨的兒子。青年的別爾·凡傑是很強壯的，他本可以繼續在奴隸幫裏並且領導他們到自由的路的；誰知他卻專替主人出力，因而博得豐富的報酬。他還是個小孩子的時候，便替主人在奴隸裏做偵探了，據說連他自己的父親有時說煽動的話，他還去報告呢！這是事實。我是親眼從書裏看來的。他在奴隸裏做奴隸，實在是委屈的。亞力山大·勃勒爾從小就將他提拔出來，教他讀書寫字。他又學會了許多別的事情，後來投身到政府充當秘密差使。當然，他那時是不復穿奴隸衣裳的了，除非有些時假裝起來，到奴隸當中去探聽秘密。後來那位大英雄同志勃勒爾夫·耶可布斯被拿受訊，在電椅上受刑罰，也就是他才十八歲時弄出來的事情。這勃勒爾夫·耶可布斯的神聖名字，你們當然都聽見過的，可是說他是被這名叫凡傑的凡特瓦脫姓的始祖弄死，在你們該是一件新聞罷。我卻早已知道我在書裏看見過那書裏還有許多像這樣有趣的事情。

勃勒爾夫·耶可布斯受了這羞辱的死之後，別爾·凡傑的名字便開始經過許多的變化。先則遠近都叫他奸猾的凡傑。那時他的秘密職務已經高陞，又得了很豐的獎賞。然而仍舊還沒有列入主人的階級。那主人階級裏的男子，雖都願意奸猾的凡傑加入他們，但是其中的女人都拒絕他，奸猾的凡傑替主人服務確是能幹。他自己是個奴隸出身，所以對於奴隸的事情很熟悉，什麼也瞞不了他的。那時候的奴隸，比現在的奴隸勇

敢些，他們常常嘗試着爭自由。於是，奸猾的凡傑便到處奔跑，使得他們的計畫和策略都歸無效，並叫他們的領袖都去坐電椅。及到二二五五年，他的名字又經第二次的變化，那就是『大暴動』發生的一年事情起於落磯山西部的區域，共有一千七百萬的奴隸，勇敢奮鬥，要想打倒他們的主人。假如當時沒有這個奸猾的凡傑，又安知他們不會成功呢？然而那奸猾的凡傑活潑得很。他的主人們給他全權，交他專辦這件事。經過八個月的戰爭，便有一百三十五萬的奴隸被殺了。這是凡傑、別爾、凡傑、奸猾的凡傑殺了他們的，也是他打散那次的大暴動的。於是他又大大的受賞，而他的手已被那些奴隸們的血染得緋紅了。因此他又被人叫做血染的凡傑。你看，我的兄弟們，一個人只要會讀書，書裏有多麼有趣的事情可以看見呢！而且，你們要相信我的話，還有許多其他有趣的事情，也載在書裏。你們如果願意跟我學，只消一年功夫，你們就自己會讀那些書了——不，只消六個月功夫，你們有些就能夠讀了。

血染的凡傑活到很高的壽，平日主人們開會議，沒一次沒有他的份；可是他本人卻始終沒有做到主人。這是，你們知道的，因為他生在奴圈裏的緣故。然而他的報酬已經很夠了！他有十來所的宮殿供他居住。他雖不是個主人，手底下卻養着論千的奴隸。他在海上有隻大遊船，便是他的飄流的宮殿。他又賤着整個兒一塊海島，有論萬的奴隸在那裏替他種咖啡。但他老年的時候，他覺得很寂寞，因為他過的是孤零的生活，一方面他那些做奴隸的兄弟們人人都恨他，一方面則那些不認他做兄弟的又人人看不起他。他之所以被主人們看不起，就因為他是生來做奴隸的緣故。他死的時候，實在闊綽得很；然而他死得很可怕，因為他受良心的刺戟，懊悔以前所做的一切，又且惱恨自己名字上所染的血污。

但是他的兒女就不同了。他們不是奴圈裏生的，所以經當時貴族領袖約翰·莫理孫的特許，他們就陞到主人的階級了。就從這時候起，歷史上便不再有凡傑的名字。凡傑的名字從此變成了凡特瓦脫，而血染的凡傑的兒子耶孫·凡傑，就變成耶孫·凡特瓦脫——這就是凡特瓦脫一系的第一人。但是這也已三百年前的事情了。如今的凡特瓦脫姓人，早已忘記了他們的來歷，且彷彿以為他們的資質是跟你們及一切奴隸

的資質根本不同的。我現在要問你們，爲什麼一個奴隸可以做別個奴隸的主人呢？又爲什麼一個奴隸的兒子可以做許多奴隸的主人呢？我現在把這些問題留給你們自己去回答，可是不要忘記，凡特瓦脫一姓人是奴隸出身的。

兄弟們，現在我的話要說回來了——我要告訴你們關於湯姆·狄克生的手臂的故事。原來羅傑·凡特瓦脫在金絲巴力地方的工廠，確是該叫做「地獄底」的，但是在裏面做苦力的卻都是「人」而不是鬼，這個你們自己該知道。女人和孩子——並且極小的孩子——也有在裏面做苦力的，凡在裏面做苦力的人，都得享有法律規定的奴隸權利，但也只有法律規定的權利可以享，因爲他們有許多權利已被那地獄底裏的兩個監察員一個叫約瑟·克藍西一個阿道夫·門斯脫的剝奪盡了。

這事兒說來話長，可是我並不完全告訴你。我只告訴你那隻手臂的故事。照那工廠裏的法律，奴隸們的養命工資每月都要扣一部分下來作爲公款。這筆公款的目的是預備救濟那些受傷或疾病的不幸工人用的，你們自己也知道，這筆公款是由那兩個監察員保管的。因爲這是法律所規定，所以那地獄底的公款就在那兩個受人咒罵的監察員掌握裏面了。

誰知克藍西和門斯脫竟把這筆公款拿去自己用。凡是工人遇着意外，照習慣，是該由公款裏津貼他們的，可是那兩個監察員不肯付這種津貼。這叫奴隸們有什麼辦法呢？他們原有法律規定的權利，可是他們無法去見法律。誰要敢向監察員去訴苦，那末馬上就受罰。你們也曉得這種刑罰是取怎樣方式的——或者事情沒做錯硬說做錯，要他罰錢；或者公司的賬裏多取費；或者虐待他們的妻子；又或者故意把壞的機器分給他們，叫他們做不出工，活活餓死。

有一次，地獄底裏的奴隸們會向凡特瓦脫去抗議。這就是他在金絲巴力住過幾個月的那一年。其中有個奴隸是會寫字的，因爲他的母親會寫字，所以她會祕密教給他，猶之當初她的母親祕密教給她一樣。所以這個奴隸就寫了一張公狀，訴說他們的苦楚，所有的奴隸大家都打過手印子。於是信封上貼足郵票，把這公



狀寄給羅傑·凡特瓦脫。羅傑·凡特瓦脫並無舉動，單把那張公狀給兩個監察員。克藍西和門斯脫因而大怒。那天晚上，他們便把守衛兵放到奴圈裏去。那些守衛兵手裏都拿着鋤頭柄。據說到第二天早晨，就只贖一半的奴隸會在地獄底做工了。他們都穿着實實的被打了。而那會寫字的奴隸打得尤其厲害，只過三個月工夫就嗚呼了。但是當他未死之先，他又寫過一次字。待我告訴你們是爲什麼寫的。

原來這事以後差不多四五個禮拜光景，有個奴隸名叫湯姆·狄克生的，一隻手臂被地獄底的皮帶切斷了。他的同人照常替他從公款裏去分津貼，而克藍西和門斯脫也照常不肯付。這個會寫字的奴隸那時已經瀕死，卻重新寫起一張訴苦狀，將他放入湯姆·狄克生斷下來的手臂的手裏。

那時剛剛碰着羅傑·凡特瓦脫臥病在金絲巴力那一頭的宮殿裏。可是他的病，兄弟們，並不是那種要叫我和我姻倒牀上的劇病；只不過稍稍發點肝火，或者，也許因吃喝過分，比頭痛略甚一點的病罷了。但是這也已經夠他受用，因爲他平日養得好，身體是很嬌嫩的。大概像他們這種人，一輩子包在羊毛胎裏，故而格外要比別人嬌嫩些。兄弟們，你們要相信我的話，羅傑·凡特瓦脫感到頭痛的苦楚，——或「自以爲」覺得苦楚，——正不亞於湯姆·狄克生感到手臂連根拔去的苦楚呢？

羅傑·凡特瓦脫是歡喜講究科學的種植法的，離開金絲巴力三哩路的地方，在他的農場裏，他曾經種起一種新種的楊梅。他對於這新種的楊梅心裏很得意，此番若是不病，正當楊梅初熟，他本來要自己出去採的。因爲病了，所以他吩咐管農場的老奴把第一筐採下的楊梅親自送來。這些話，都是他那宮廷裏的廚師傳出來的，因爲那廚師每天要到奴圈裏來宿。那管農場的老奴本來就可把楊梅送進去，卻因套馬折斷一隻腿，也躺在牀上了。那天晚上廚師來說，曉得第二天早上楊梅要送到，於是地獄底奴圈裏的人們開了一個會議——因爲他們究屬是「人」，不是懦夫。

那個能寫字的奴隸，彼時因受鋤頭柄打，正在病得要死，但說自己願意把湯姆·狄克生的手臂送進去；又說他反正是要死的，那未死得早一點又何妨得？於是那天晚上，等守衛兵最後一匝巡查之後，便有五個奴

隸偷出了奴圈。其中有一個，就是那能寫字的奴隸。他們藏伏在路旁的樹叢裏，一直到第二天早上，便見那農場老奴趕車而來，要把那珍貴的菓子去送給主人了。那農場的老奴因爲年老有風氣，這能寫字的奴隸則因挨打而受傷，所以他們走起路來是一般模樣的。這能寫字的奴隸便換上那老農的衣裳，又把帽簷拉到眼睛上，爬上他的車子，一直趕進城來。那老奴則被大家吊在樹叢裏，一直吊到晚上，纔有人替他放掉，但是那幾個人回到奴圈裏，便又都受了破壞規矩的刑罰。這是後話。

當時羅傑·凡特瓦脫躺在他的奇異的臥室裏等着楊梅——那其間真是說不盡的珍奇舒服，叫你我這種沒有見識過的，簡直眼睛都要看花。那能寫字的奴隸後來說，真像是窺見樂園一般！可不是嗎？化費了論萬奴隸的勞力和性命來造成那樣一間臥室，他們自己卻須像野獸一般臥在醜陋的窩裏呢！那能寫字的奴隸用一個銀子的托盤把楊梅拿進去——你們要曉得，羅傑·凡特瓦脫是要親自找他說話的。

那能寫字的奴隸搖幌着他的瀕死的身體，走過那奇異的房間，跪在凡特瓦脫的牀側，把托盤呈在他面前。那托盤上有好些很大的綠葉蓋着，便有他的貼身僕人將它們掀開，使得主人可以看見。凡特瓦脫將臂支着，掙扎起來看。他看見新鮮奇異的菓子好像珍寶一般，而在菓子的當中，便是湯姆·狄克生那隻折斷的手臂。兄弟們，那隻手臂當然是洗得乾乾淨淨的，且跟那血紅的菓子相映，顯得它非常之白。他又看見在那僵硬的手指中間，有一張由地獄底奴隸們呈來的狀子。

「你拿去看來。」那能寫字的奴隸說。正當那主人把狀子取去的時候，那站在旁邊嚇得一點不動的貼身僕人，忽爾舉起拳頭向那跪在面前的奴隸的嘴上揮去。那奴隸本已快死，且極虛弱，所以毫不介意。他一點也不作聲，側身倒下，很安靜地躺在那裏，聽憑口中的血流着。一會兒，那個跑出去叫宮廷守衛的醫生已經帶領他們回來了。於是那奴隸便被倒頭兒的拖出去，但當他們正要將他拖起的時候，他的手已經抓起落在地板上的那隻斷臂了。

「把他活活地拿去餵狗！」那貼身僕人大怒的嚷着。「把他活活地拿去餵狗！」

但是羅傑·凡特瓦脫那時已經忘記他的頭痛，仍舊用臂支着，吩咐大家肅靜，便開始讀那狀子。當他讀的時候，房間裏果然肅靜無聲，大家都筆直的站在那裏——那忿怒的貼身僕，那醫生，和那些宮廷的守衛；而在他們當中，便是那個奴隸，口中流着血，仍舊抓住那隻斷臂。及至羅傑·凡特瓦脫讀完狀子，便向着那奴隸說道：

「這狀子裏若是有一句假話，你就得悔不該生了。」

那奴隸道：「我是直到如今一遲是在悔不該生的。」

羅傑·凡特瓦脫將他細看了一遍，那奴隸便道：「你總算待我已够的了，我如今是將死的人，至多也不過再活一個禮拜，所以你現在殺了我，也沒要緊。」

「你把那東西拿去何用？」主人指着斷臂問；奴隸回答道：

「我把它帶回奴圈去葬去。湯姆·狄克生是我的朋友，我們在工廠裏是貼隔壁坐着做工的。」

兄弟們，這故事已沒有什麼可說了。那奴隸和那斷臂，用一輛車子送還奴圈。其他的奴隸們也都沒有受罰。羅傑·凡特瓦脫確實徹查了一下，那兩個監察員，克藍西和門斯脫，都受了刑罰。他們的田產被沒收。他們在額頭上刺了字，又將他們的右臂割掉，逐出大街，求乞到死。從此那工廠裏的公款，暫得正當的處理——然而只是暫時的，兄弟們，因為羅傑·凡特瓦脫之後，到他兒子阿爾伯脫手裏，便是個半瘋狂的虐主了。

兄弟們，這個將斷臂送給他主人面前的奴隸，就是我的父親。他是一個勇敢人。他當初曾教我讀書，也猶他母親秘密教他讀書一樣。因他受鋤頭柄打之後不久就死，所以羅傑·凡特瓦脫使我脫了奴圈，並用種種法子幫助我，我本可以在地獄底裏做個監察，可是我情願做個說故事的人，因為如此，故可以到處浪遊，和那些做奴隸的兄弟們接近了。我如今秘密地把這樣的故事告訴你們，原是我知道你們不至於告發我的，因若你們告發我，那末你們也跟我一般明白，我的舌頭就要拔掉，我就再不能說故事了。至於我帶給你們的消

息，兄弟們，就是說將來有個好日子會來，那時世界上一切都好，也沒有主人奴隸之分了。可是你們須得預備着這個好日子的來到，預備的方法就是要學會讀書。書裏的字是有能力的。我若在這裏，我就可教你們讀。我去之後，也仍舊還有別人來，使你們可以得着書——就是那種可以使你們知道主人的事情，並使你們學得跟主人一般強壯的那種歷史書。

——開明兩個青年的悲劇——

## 紙團

安德生原著 趙家璧譯

### 安德生小傳

紙團的作者休伍·安德生 (Sherwood Anderson) 是美國的現實主義作家，以溫斯堡、奧海奧 (Winesburg, Ohio) 短篇集聞名於世。這一個短篇便是其中最可愛的一篇，寫一個歷經風塵的女子，結果在一個四十五歲的老年人身上找到了安慰，而這個老年人，也是三十年前美國小城市中典型的孤獨的感傷主義者。

他是一個老年人，長着白鬚，大鼻子，大手。遠在我們認識他之前，他早已是一個醫生了，趕着一匹疲乏的白馬，從這家到那家的在溫斯堡的街道上趕來趕去，後來他娶了一個有錢的女子，這女子在她父親過世時，得到了一大塊豐沃的田地，她是一個嫻靜而膚黑的高個子，在許多人的目光中，她要算是很美麗的，每一個在溫斯堡的人都奇怪她為什麼嫁給那個醫生呢。出嫁不到一年，她便死去了。

那位醫生手上的節骨特別的大，當他把手握緊時，看來像是一串沒有上色的木球，大得像用鐵杆緊緊的繫在一起的胡桃一般。他抽一只煙斗，在他妻子死去以後，便整天的坐在他的空洞的醫室裏，滿結着蜘蛛網的窗子前。他從來不開窗，自從那次在很熱的八月天，他想去開窗而發見牠已緊緊的膠住了以後，便永遠想不到這件事情了。

溫斯堡地方早已忘記了這位老年人，但是在李費醫生的心裏，卻隱藏着秀美的種子。他獨自在海克奈區 巴黎雜貨公司樓上黴臭的醫室裏，不停的工作，造了一樣東西，遂後又自己去破壞。小小的真理的金字塔，造成了又拆下，這樣也許他可以得到一些真理去造另一些金字塔罷。

李費醫生也是一個高個子，十年來，祇穿了一套衣服，袖口上已經擦破，膝蓋處和肘節處，都有了小洞。在

醫室裏，他又罩上一件線織的罩衫，罩衫上有很大的口袋，他不時的把碎紙屑塞進去，隔了幾個禮拜，這些碎紙屑已經捏做了小而硬的圓球，當袋裏裝滿了小球，他便把牠倒在地板上，十年來他祇有一個朋友，也是一個老年人，叫做斯板尼亞特，他是一個養樹園的主人。李費醫生的時光，用了一種嬉笑的態度，從他的袋裏摸出一把紙團，向那個養樹園的朋友丟去，一邊捧腹而笑的大聲說：「你這個快樂的老感情主義者，這要使你嚇一跳呢！」

李費醫生的和他的向那後來做了他妻子而又把錢遺留給他的那個身高膚黑的女子之求愛故事是很奇特的。他倆的故事像在溫斯堡生長的那種小而乾癟的蘋果同樣的甜蜜。在秋天的時光，我們在蘋果園裏散步，腳下的土地已經冰凍得很硬；樹上的蘋果已被人摘去裝入了箱子，運到城市裏在充滿了書報傢具和貴客的公寓裏被人吃掉了，留在樹上的便祇有幾隻沒有被人採去的乾癟的蘋果。牠們看來雖和李費醫生手上的節骨相似，可是假如細細的咬嚼，那味道才是不差的。蘋果所有的甜味都集在蘋果橫頭的小而圓圓的部分，有人在結了冰的園地裏從一棵樹到另一棵採摘着那種乾癟了的蘋果，把牠放在口袋裏。天下祇有少數的人，才懂得這種乾癟蘋果的甜味。

那個女子和李費醫生間的求愛開始於一個夏天的午後。當時他是四十五歲，那個時光，他已養成了那種把碎紙屑塞在袋裏，捏了一個個的小硬團再把牠丟掉的習慣了。這一種習慣之養成，是他坐在駕着疲乏的灰色的馬兒的四輪馬車裏，沿着鄉下路慢慢走去的時光。在那種碎紙上寫着他的思想，寫着思想的結論與前提。

這些斷片慢慢的在李費醫生的心間結成了一種思想，從許多思想裏，他得到了一個很強的真理，這一個真理便掩蓋了世界，慢慢的又變做了可怕而消滅掉，於是小的思想又重新開始。

那個身高膚黑的女子因為她悽了娘，始而有些害怕，便去看李費醫生。她之弄到那般地步，是因為接連的有許多也是奇奇怪怪的事件之故。

她雙親的逝世以及許多田地落到她的手裏，便引起了一聯串在她背後追求的男子。有兩年功夫她差不多每個早晨要去見求婚的男子，除了兩個人以外，其餘都是千篇一律的。他們都給她講愛情，當他們望着她的時光，在他們的眼光和聲音裏都有一種做作的熱情，兩個不同的人，他們之間又互相差別：一個是漂亮少年，生着一雙雪白的手，是溫斯堡的珠寶商人的兒子，不斷的講貞節問題，當他和她在一塊兒的時光，他從沒有離開過這個題目；另外一個是黑頭髮大耳朵的男子，不說什麼話，祇想把她引誘到一個黑暗的地方去和她接吻。

有一天，這位高個子的女子想和珠寶商人的兒子結婚，但是她一聲不響坐着聽他講了幾個鐘頭，她又害怕起來。在他所講的貞潔的話底下，也許有比別人更大的慾望在呢。她覺得他對她講話時，總是把她抱在手裏的，他又幻想着她的身體被他的白嫩的手慢慢的玩弄着，熱切的凝望着，在晚上，她夢見他咬着她的身體，他的嘴唇邊還滴着鮮血。她做了三次這樣的夢以後，便和那個不說別的話而在她熱情的時光真要咬破她肩頭的男子結合了。因此有好幾天，他的齒痕時常留在她的肩頭上。

這位身高膚黑的女子認識了李費醫生之後，她好像再不願意離開他了。有一個早晨她到他的醫室裏去，她一句話不說，他好像已經知道了她的心事了。

在醫室裏正有一個女人在，她是溫斯堡開書店妻子，正像一切鄉下的老式醫生一樣，李費醫生是兼理牙科的。這個女人拿了一塊手帕掩在嘴上呻吟着，她的丈夫陪着，當牙齒拔掉以後，他們大家都叫起來，鮮血流在那個女人的衣衫上。那個高個子的女子卻一點沒有留心到這些，當那個女人和男人去了以後，醫生微笑着說：『我伴你坐馬車到鄉下去吧。』

有幾個星期，這個醫生便和身高膚黑的女子幾乎每天在一起。她嫁給了他以後，身體便患病起來，但是她好像一個發見乾癟蘋果的甜味的人，她已不能再集中她的心意，在城市的公寓裏那種被吃掉的圓圓的好蘋果上。她認識李費醫生那年的秋天便結了婚，到第二個春天就死去了。那一年的冬天，他把所有寫在

碎紙上的斷片的思想都講給她聽，他講完以後，把牠們塞在袋裏，又捏成了許多小硬團。

（譯文第二卷第一期）



## 圾垃堆上的愛

哥爾特原著 劉穆譯

### 哥爾特小傳

哥爾特 (Michael Gold) 美國青年作家，是左翼文壇上的健將，曾主編新羣衆 (New Mass) 雜誌。著有無錢的猶太人和一萬二千萬。

有幾個仇敵傳布出謠言說我曾經在過哈佛大學。這是謊話。我在哈佛底都會波士頓垃圾上做過工。但就是這點。

波士頓垃圾堆是在市外幾哩路的光景，在一個港口上。試想，一塊二百愛克平方的地上也沒有樹木與房子，凋萎和惡魔般得像 Dore 的畫一樣，一塊黏泥污泥的地方，一塊淨土。

臭魚的小山點綴着這平原，那里也有番茄鏽鐵罐的高山。谷間流注着各色破衣衫，舊瓶，碎鏡，報紙，木箱的妖道似的花園。

垃圾腐爛了之後發出臭氣來，悲哀嗅起來也像個動物院。滿佈着的煙氣起初使我想起好像全美國是完結的了，精萎得等着死。鷹鷲在天空中游蕩式者舞踊起來，在國民底屍體上亂啄。

我當時年青而狂亂，而且一定供出美國這樣的消滅印象充滿着我烏托邦的幻夢。

在這垃圾堆上做工的是三十個男人，女人同青瘦的孩兒。意大利和葡萄牙不幸的農民，他們在風雨中坐在轉運具的一邊。

這動的皮帶是一個沒有完結的拒絕底推動力。當它輾過他們那些農民像喜鵲般地在這酬報品的各處掠奪機器的殘部，服飾，橡皮貨等從一般地腐化中得救。

後來救世軍及其他得到好處的見得到這酬報品的殘部再賣給最窮底窮人。

我不要描述形容在這日間運轉着的轉運器上的各色物件。

我也不要告訴那些農民想入非非地裝飾他們自己用了領帶，鬧鐘，花帶，皮袋，縵身及其他古怪的東西，這樣一來，在晚上他們中的幾個會像未來派的聖誕老樹。

這是他們滑稽的法子。像我已說過，當時我是太年青太狂亂，因此不能領略他們的滑稽。

在他們的化裝跳舞會裏看見過了之後，我有時害着病似的，好像在戰場上死屍都起來了在跳舞着愛國的爵士 Jass。

我在捆報機上做工。

兩個意大利人立在一家老報館的尼哥拉上，鏟着報子下來給另一個工人同我。

我們一個八尺高的大箱中分配着成噸的報紙。要是這箱子裝滿了，我們用了一根很大的木槓以我們的臂力將它壓緊，然後我們縛好了這包捆，車子將它們載到沸點的溶爐裏去。

終日滾着報紙，在它們上跳着，踢着，並不是對於嫉惡資本主義的是個好事體。

當我的肌肉覺得酸痛的時候我有時休息一番，看看成堆的報碎片。

當我潛思着失戀者底忠告，著名隨筆家的好的警句，或者我研究着百老匯戲院的零碎消息，同最近的裁兵消息，我底怒恨會起來而激怒我。

然後我很高興我的工作能使我在報紙上蹂躪，在它們上吐痰，摺疊它們在一個大包裏投向到沸點的溶爐裏去。

我的一個同伴是一個深黑憂慮的人，約莫有五十歲光景，有奇突的黑眼睛，番紅的臉，同鷹鼻。我想他是個意大利移民，并且不能說英語，在頭上的三個月我們並不會說話，但是像馬車架上縛着的一面一匹馬似的。

一天我呷着報紙，他用着很慢但是很準的英語發着怨言：

——我要殺盡他們。

——誰我問道。

——垃圾編輯，他說後仍就蹲在摺機上。

因此我們變爲朋友。以後我的日子充滿了同此人對於美國文明底恐怖的討論。

他不是個意大利人，乃是一個克羅印第安人，他的白人名字是詹姆士雪莉。在東部都會中尋出一個紅人不是平常的，但是那里是有幾個。

雪莉底故事是一個不幸的故事。他生在蒙他那的一塊居留地上，曾經在過政府所設立的卡里司兒印第安人學校。

這位詹姆士雪莉被賜予得一個心。但是美國政府從來不承認紅人是有心的。在卡里司兒這青年學生受的手工藝教育。這是雪莉最大的禍患。

詹姆士雪莉以木匠畢業，對不給予他正式教育的白人政府非常嫉恨。經過了幾年沈思以後他的嫉恨變爲瘋狂，他很堅決地覺得他是個發明家，是在發明一種死光機能將那些專橫的白人死去。

雪莉非常祈求大批的殺剝，他想到那一天他的機器完成的時候會攻殺秘密及一切可怕的方法。國會議員的全體，銀行家，大學校長，汽車製造家及著作家。

我曾經指示他過這是無用的，別個資本家也會占據他們的地位。我對這瘋人引用馬克斯的語言，證明我們的救藥是在改變產生那些人的經濟制度，只有爲這制度而將工人組織起來才能成功，我如此辨道。

但是他是個奇怪的個人主義者，我們的辨論是冗長兇猛而且是無用。

引用馬克斯到古立治對於這個紅人他的強烈的心在自己工作像一條蛇在自殺中感到苦痛。我常常覺得遺憾當人家遇到這樣神經錯亂的工人，他們有許多。這是在公學裏教示他們的思想的結

果。他們是逼着企望着美國底大總統，他們能夠讀寫，然後，以這個危險的拿破崙的雄心和幼稚園的教育，他們是關進在工廠裏，紗廠裏和礦裏，去做無望的一生活工錢的奴隸。

在工人中智識程度較高一點的變爲革命家，其他的變爲神經錯亂者和瘋子

我的水手朋友皮爾雪門，是這種人的鑑賞家，有一次告訴我他所曉得的一個洗盆者，這個人爲了他要做一個偉大的音樂隊領袖思想的圍攻。

每夜他總要在他的賤價的寄宿舍的一個房間裏展開了留聲機，然後，用了根棒，他很熱情地指導和樂隊和歌劇，足足好幾點鐘。假如有什麼使他滿意，他馬上停止這留聲機，很堅決地命令他的樂隊回到某節去，他們如此做當然，這些練習差不多進行了有十五年了。

皮爾雪門還告訴我一個同船的工人，一個長大的火夫，有一天在橫濱喝醉了酒，兩天之後搖搖動動地回來頭上刺着一個很大的蝴蝶。他刺着的時候正是喝得酩酊大醉。他是個非常嚴肅的人給糊塗如此地羞辱了一番，現在永遠地像一個鉛因。C. P. 底牌子他慢慢地生病讀書最後變成一個通神家。

我在十九歲的時候是個蠢大，想愛兩個女人，一個是康卻，一個在垃圾堆上做工的葡萄牙女子。其他一個是住在斐根雪兒的新英格蘭貴族。

後者我從不曾見過，我也不知道她底名字。從我住着的肥的亞美尼亞人的宿舍去搭電車，我一定要走過斐根雪兒的某條街路，在夜間，我經過這條街，從辛臭的與汗水流浹背工作回來。

從這條街上一間非常好看的古老的殖民時代式的房子窗裏，一個女人在黃昏裏彈着馬查特——Mozart，我總要在那里站住我心裏很美麗地覺着痛苦地聽着。

在這黃影之後，我能夠看見在蠟燭光裏一個女子坐在鋼琴旁的側影。就是這點，但我已經深深地愛她了。

我當時相信兩個不同的愛情，肉體的與精神的，一個是下流，一個是高貴的。

康卻，我很羞恥地曉得，我要她的肉體。我聽見一個自大的葡萄牙工人常常同她同回去而且和她同居，這在我的寂寞中，使我燃燒，我也要她。

她不會說什麼英語。她是十八，黑黑的，高而有生氣，像野貓一樣的好看。生命在她飽滿的乳峯中燃燒，從她的圓的臀部，大腿，手臂上放出光來。她太多生命了，不能全保留。她跳舞，取鬧，歌唱，她是眼睛射出火花，她是充滿了危險的電氣。康卻還不曾被灰色帶貧苦與工人的年份打敗。她是個懶惰的年青的小丑同我們垃圾堆裏悅耳的天鵝。

她似乎歡喜我，人人都同她調情，莊恩，年青的自大的葡萄牙人，是認爲她最滿意的人。但是在吃飯的時候，她讓我帶她到番茄罐山後去吻她，這發生了好幾天了。這使我得到成年的歡悅和得意。

有一天我要求她像莊恩一樣地帶她回家。她很神祕地笑了，打亂她有光的深藍的頭髮。

——也許可以——她說——後來你會看見的。

莊恩對我吃起醋來，我也和他吃醋，有一次在番茄罐山後捉住我和康卻，對我們頓呈不豫之色，捲捲他的兇暴的黑鬍子。

——混帳！他對我說——你拿了我的女人，啊！

——啊，落地獄。我爲肉的爱而沈醉了說。

正放汽笛，莊恩即刻去上工。康卻好像對於這取鬧很得意地笑了起來。

『Juan, he crazy man.』She whispered, 『No good man, you come anyway himby to my horse, next week, maybe.』

『莊恩，他是個瘋子！』她低低說。『不是好人，你以後儘可以到我屋裏來，下禮拜，或許。』

我不能說出來在我成年的熱狂中這使我如何神異。康卻明顯地愛我，在垃圾堆裏的一羣她似乎最愛我。我在夜裏簡直不能睡覺，思念着我可愛的康卻，我簡直等不住。

這是放工的時候，我正在印機後脫下我的工衣，詹姆士雪莉四周注視了一番，沒有有人在私聽，很信任地告訴我他底另一個奇異，可怕的祕密。

——我剛發明一種新機器，他說，他的黑眼睛極注視在我的面部。——注意，這一回是無線電眼機器！科學家正在搜尋，但我尋着了它！我把它開上，射入任何房屋，看見世界各處正在發生的一切事。

——你能看見馬利皇后出浴嗎？我故意地問，顯出我對它有興趣似的。

——當然，但這沒有什麼，這是很平常的，他低低地說。——我能看見華爾街銀行的陰謀，我能看見政府從紅人手裏偷去土地，我能看見白人謀殺黑人，我要帶他們來審判，我對任何人要告訴他們實情！

——這是好的，雪莉，我說，——保管它，我搖搖他的頭，和沈落在阿令比亞的幻想中的成噸的報紙和他離開了。在從前的時候，貧人中的瘋人夢想神來替他們復仇，現在他們夢想機器了。

我急忙地回家，洗拭一過，然後在我的廊前進了食，慢慢地走向北端，像詹姆士雪莉一樣地沈浸於玄想中，或許，但是較為優美。

當午，在番茄罐山後，康卻很靜悄悄地笑着說，——今夜你也許可以到我家中來了，她給我她底地址是以她可愛的孩兒似的手在信封背很聊草地寫的。

這是春天，我是十九歲，在到我愛的路上，每一神經為一種愚笨的歡悅所搖震，這我完全不能忘記的。

她住在北端的一間木頭小房子中，近着保爾雷佛雷騎上戰馬而出名的革命的故地。

她在門邊含笑迎我，房間是很低和氣悶，點着火油燈，他們完全好像是在一八五〇年——一點沒有近代的設備，一個老婦人和兩個孩子呆呆地注視我。

——My mamma, my broder, my seesta, 我的姆媽，我的兄弟，我的妹妹，康卻指着他們對我說，這老婦人好像蘭白蘭脫的燈光畫一樣，她面皮已皺而很悲哀似的很呆滯的注視我，這些孩童很有康卻的拉丁美，但是青瘦而養育得不發達，穿着破衣。

就此在悲哀的靜默中各自注視一番，我覺得窘起來，古怪起來，不曉得以後會發生什麼。

——路意司屈尼特老婦人很尖銳地向孩兒們說。在昏迷之後終於出來了。他們起來跟着她很柔和地走進睡室。他們關上門。

康卻此時笑了起來：跑過來坐在我的腿上。

我的心膊跳動得很快，當我聞嗅到她底有生氣的身體底熱的而有生命的芬芳，我特然感到快活。

她爲了我來已經裝飾起來了。她已塗上胭脂，戴上耳環。我一定這些東西她從垃圾堆裏尋出來的。那穿在她身上的紫色的絲的短衣，褪色的襪布，在牆壁上的五彩的畫，我也肯定是從垃圾堆裏來的。

——You like-a-me, boy? 你歡喜我嗎，喂，康卻在燃燒着的朱唇在我耳邊輕說。

——是我說。

——Me like-a-you, too. 我也歡喜你，她說。

我們接吻。一個長時間是過去了。我能夠聽見老母和孩兒在臥室裏攀登上牀的聲音。

——你給我一圓，好吧，康卻說。

——什麼！

我驚嚇起來。

——你可以給我一塊錢。康卻很痛苦地再說。她看見我面有不豫之色，所以覺得痛苦。她開始很快地，誠實地，痛苦地向我說。

『Me poor. Me make \$8 a week. Me papa he die. Me Poppa he sick and die. Me mamma she sick,

Me like-a-you, no bad girl, e me send brodder, seesta, to the American school-a. Me too much poor.

Sabe?』

——我窮。我賺八元錢一禮拜。我的父親他死了。我的父親他生病死了。我的母親生着病。我歡喜你，不是

垃圾堆上的愛

個不好的女人。我送我的兄弟妹妹到美國學堂去。我太窮。曉得嗎？

當我給她一塊錢的時候我的心覺着痛。

我慢慢地走回家去，覺得非常羞恥。肉的爱再度迷我。我走過波士頓的街道，五月黃昏的黑暗，光線與聲音使我昏糊，呪詛自己及呪詛我不好的卑劣的將來。

我低賤地完結。我的得意的野貓之做這件事不是爲了愛，卻是爲了一塊錢！天啊！我能從美國的垃圾堆裏逃出來嗎？

差不多自動似的我的腳領我到貴族的裴根雪兒的街上。其他的一個女子仍就從窗裏在彈馬查特。我靠着欄杆，覺聽清淨的明亮的聲調，我的心碎了。如何的一個對照呀！

這是精神的美的，音樂的，藝術的，高尚的爱底世界，我，無產者，永不能進去的。我的終點是明顯的，我是像一隻在垃圾堆上的老臭狗似的死。

我想爲了悲苦和可憐而哭。我預備放棄我那不能完結而無効的生存底奮鬥。我覺得柔弱怯懦，我要死。然後來了一個巡捕。在春夜的神祕的朦朧中出現。用了警棍輕輕向我背上敲打。

——走。——三。他說——三。到這裏來幹什麼？這裏沒有你的事。

當然我走了。我覺着震怒。怒着救我出柔軟的自憐。粗暴乾脆像海中狂風的震怒。我沿着查理士河的爱司白郎頭各事在我的頭腦中忽然一清。我回到強烈的無產階級現實中了。

——馬查特和燭光和精神的价值。一切葬入地獄吧！我想——你們是寄生蟲。康卻是爲了你們而犧牲！在垃圾堆上做工比在裴根雪兒做寄生蟲是更爲榮耀。

假如康卻要一塊錢。她是有權向人要。這是那在裴根雪兒的無用的寄生蟲彈彈馬查特的人使康卻這樣低落。當時，不像詹姆士雪莉，我很怒地夢想着一個偉大的工人自由運動。我加快了速度回家，在我的想像中一個青年共產黨向着防禦物前進。

——金屋一萬二千萬。



## 人生的開端

特萊塞原著 顧仲彝譯

### 特萊塞小傳

特萊塞 (Theodore Dreiser) 是美國的革命作家，與新黨有密切關係。他生於一八七一年，第一本創作《屠殺》(Sister Carrie) 發表於一九〇〇年，頗不受讀者歡迎。十一年後才刊印第二本創作，此後幾乎每年一本，其中較爲著名的有《理財家》(The Financier) 一九一二年版，巨人 (The Titan) 一九一四年版，短篇小說集有自由及其他 (Free and other Stories) 一九一八年版，一九二五年發表美國悲劇 (An American Tragedy)，頗爲批評家所讚賞。

納爾孫·佩忒勝是瑞典父母的年青美國人。他來自達科，是我在紐約最早遇到的朋友之一。我第一次遇見時，他身材中等，一頭黃髮，半灰半藍的眼睛，當時在我看來他的體力很強，並有很大很使人感動的野心。像許多我當時所遇到的人一樣，他的野心是著作。長篇小說，短篇故事，論文——總之，只要能使他得到聲名地位的，他都寫——並且我還覺得他的藝術批評的反響已得到大眾的注意。同時，照我的判斷，他對於著作的心智上的組織不及他自己所知道的來得完善。他的年齡和智力都嫌不夠，並且也太浪漫。實際上他的生活還不夠，說不定他還看得不夠，對於人生還沒有達到重要的結論——唔，好像吉卜寧所說，這是另外一個故事。

佩忒勝是在西北農場上長大的，那兒的冬天久而冷，夏天短而熱，工作——至少在他家——是多而忙。像其他的農場一樣，他的工作是耕耘、播種、拔草、收割、畜牧、磨粉、飼養，玩耍的時間很少，讀書的時間更少，袋子裏零碎錢是難得有的。當然，吃、穿、住是有的，但他父親非常省儉，雖然他有一大塊地，但早就重利的押出去了。佩忒勝有一次對我說：『當我是小孩子時候，我跟一個長兄，兩個妹妹，父母在農場上工作，我常常奇怪我們

爲什麼要工作。我們的屋子不很好，我們的穀倉好得多——父親爲了這穀倉，覺得非常驕傲。但是房價拖欠着，至今還沒還。並且沒有時間遊玩。我常常這樣想到星期六，乘父親或大哥坐車到哈得孫去取信，買週報，和購買必不可少的東西時，他們如果帶我去是多麼有趣呀！

他對於哈得孫的房屋的回憶，非常豐富，那時他覺得那兒的房屋大得像宮殿。藥店、布店、鐵器店、汽油站等等的夥計們都好像比他的地位好。有一件東西在他的生命上好像是哩程碑，那就是高大紅色的米穀昇降機，聳立在哈得孫北太平洋鐵路車站的近旁。他在他父親農場的西邊小山上可以望得見那昇降機，黃色的車站，車站上的車廂和電線木。在夏天——即在冬天雪下得不很大時——他說他有功夫爬上山頂，喜歡遠望那昇降機，火車站和停在站臺旁的車輛，尤其是當客車或貨車到站的時候。路過的或轉入支路的火車經過時，那火車頭上冒着的煙感動他得最深。『這種煙，』他有一次告訴我，『我說不出來，他是多麼遠，飄散得多麼快，好像整個外邊的世界向我說話。這使我想到了最近我家鄉的大城俾斯麥，我們的週報就從那裏送來的。還有明尼亞波利斯，聖保羅，芝加哥和其他東方的大城。牠們很早攫住我的想像，把它燃燬了。』

他說，在這小村或村裏的學校裏，離他的家有兩英里光景，他得了一點人生的智識。那兒有些書，有時偶然還可以看到明尼亞波利斯或聖保羅的日報和雜誌，週刊如世界主義者，星期六煤礦夫，這一切都使他覺察到外面的偉大世界。他農場上勤苦辛勞的工作暗示給他，脫逃僅不過是時間問題。最後，一個小錢一個小錢省下來，慢慢的從俾斯麥，明尼亞波利斯，芝加哥，底特律，一直奮鬥到紐約，當然在紐約他迷住了。他從離家到現在一直在想寫東西——成本的書，雜誌上的文章，並且想寫劇本。他做過司機人，芝加哥家畜場的助手，汽車站的助手，某商報的律師，最後做該報的採訪員。在那時那地，他纔決定做訪員。他又告訴我，當他站在父親農場邊的小山上，看着遠處米穀的昇降機和哈得孫的火車煙時，他感動得想寫一首詩，或者像詩一類的東西。不過後來，據我所知道，他從未寫過詩。

當我遇到納爾孫·佩忒勝（他對於自己的名字非常自負）的時候，他也沒有寫成什麼值得提起的

東西當然他會寫過幾個短篇一齣戲但我遇見他的時候他已經在安定下來替一張不很成功的日報做機械的新聞工作。很古怪的，他並不因為生活的困難而感到痛苦煩悶，卻為懷疑自己創造寫作的能力而覺得到壓迫的疼痛。那時他錢很少，私人努力的時間也很少，但他仍然願意到紐約無名作家、藝術家所常到的地方去，希望從他們那裏學到什麼東西是值得寫的，並且知道他們怎樣售脫他們的稿件。從他們那裏，他已經學會反抗的口號，不一定反對社會，而是反對老式的，至少是通行公認的文學形式。他和他的朋友充滿着青年所慣有的熱忱，想寫些新的不同的東西，從奮鬥去得到社會的認識。

有一年之久，他每次來看我，總告訴我同樣的故事，後來他忽然離開了紐約；等到我接到他的信，才知道他已在靠近維爾民敦的某興旺的社會主義試驗場裏參加工作，並在地方報館裏當編輯。他信上說起情形不很好，他的薪水很小，沒有發展的機會。但一樁真正偉大的事情發生了。他遇到了一位非常好的女子，她愛他的深切，跟他的愛她一樣。他們都說不上有錢（從他信上的口氣，她比他更窮），不過不管有錢沒錢，他們快要結婚了。他現在的最大野心是回到紐約來，重新再奮鬥。他有意思想寫一部小說，幾篇短篇小說，一齣戲。但在寫這些之前，他必須另外覓得紐約一家新聞報館的職位，並且這報館一定要好一點的，信裏充滿着輕快和樂觀，我以為這都因為是那女子的關係。

雖然他信上寫得那末迫切要回紐約，以後我卻有六個月，一點沒有聽到他的消息。六月之後，他帶着他的夫人出現在我的書齋裏。他到來的目的，照我的判斷，不僅僅證明他是有力的作家，而是介紹他的夫人來見我，他夫人的聰明和狡麗證明他找到娶到這樣的夫人，正是他的運氣和智慧。

我一看見她，真的，我就下結論，至少他對於戀愛沒有找錯。她比他年青，非常動人，在我看起來，她比他富於均衡力，外交手段和心智上的穩定，雖然恐怕她缺少他的想像的閃光。當他告訴我最近的經歷，他找到她的運氣，他們的將來計劃，她好像喜歡凝視和旁聽而不願插嘴——讓她的人格和外貌代替她說話。

我現在知道他們已結婚四個月了，雖然他們在紐約並無親戚，很少的錢，並且寓所在何處都沒有定局，

但是他說，她使他拋棄了維爾民敦的職位，到紐約來找事做。

很明顯的，從她的外貌和儀態上，她對佩忒勝的信仰比他自己來得強，並且我也可以看出，她覺得有她在旁邊幫助領導，他現在一定能進步。從她的儀態上和時時看他的眼神上，我纔這樣想。我覺得她信任她的丈夫是很愛她的，而他從她的勇氣和憑藉上，得到了力量。她在我的室內走來走去，翻看我的書畫，有時聽了她丈夫的過甚之言，加以糾正，有時用微笑和自信來鼓勵他。後來他們走了，又有三個月不聽得他們的消息。可是，在這三月中，佩忒勝設法和一家唯一的社會主義日報發生關係，這張日報毫無生氣，銷路也壞。這是暫時的關係，他說，使他慢慢和大些的報館有接近的機會，在這三個月的期間，他又開始寫作，比前成功得多了。他寫的兩篇故事，有一篇賣掉了，並且——雖然他抱歉地說這是暫時的——他們在南華盛頓區一條小街上租了一間房，並且在七個月之內，佩忒勝在流行的雜誌上指給我看三篇他的短篇故事。有一篇是描寫西北農場上的佃工的緊張故事，結局是悲劇，但並不是一毫不做作的快樂結局，——這使我相信在這一方面他會成功的，因為這一點，又因為我特別喜歡他，我很高興，看到他熱烈的文學野心，他的可能的失敗常使我煩擾。

兩年之中，三件有趣而有希望的事先後發生。第一件是佩忒勝已在紐約某晚報館得到一個很好的位置。第二件那報上的文藝欄已完全交給他。第三件他跟阿伐已遷入好一些的寓所裏在五十七號與五十八號街之間，面向東河。這一切因一小孩的誕生而達到了最高峯，我想到佩忒勝的藝術家前程的慾望，我覺得這好像很不適合的，但不久那理由就很清楚了。

當他們住在華盛頓區南部單房的時候，我有時去拜訪他們，她的家具雖然很少——幾本書，一張桌子，一張牀，一隻書架，幾扇顏色鮮麗的窗簾，幾盆花，她能弄得精緻舒適，這是她的聰明的地方，使我留下深刻的印象。她把空洞的方形房間佈置得非常嬌美。我更加深切感到佩忒勝從前住的地方真是太骯髒，太不舒服了。

在較好的住屋裏，或出於她自己的心思材幹，或由於佩忒勝夢想的精神的實現，她用最富於美感的方  
式，表達她丈夫和她自己。佩忒勝驕傲地說這是他的小天國，在他們未到之前是一所銜角破舊低層屋，北  
東兩面的窗開出去，看見船隻和海鷗。在前面，你可以看到幸福島的輪廓，有煙囪，拱頂，尖頭等等。她裝飾了這  
三四個房間，他們既快樂又興奮。

春夏，秋冬都使這幾間房充滿了美麗和羅曼斯，不論誰見了都不會忘記這些和佩忒勝夫人——就是  
阿伐——以及那些光滑的表面，鮮明的顏色，尤其是她對於生活和娛樂需要的儉省。

我看出佩忒勝現在很精緻的優閒的舒適安靜了，我覺得他最近幾篇故事的寫成都得歸功於阿伐和  
她的影響。她很少說到他的書，他的寫作，但她房內一角上的綠屏風後，藏着一只打字機，幾張打了字的稿紙，  
那幾張放在檯上的校樣上，也有她的改正，我知道她在幫他忙，並且從他告訴我的許多話當中，他常常提到  
計劃中的故事結構，他說有的阿伐贊成，有的阿伐不贊成，我就斷定他受到她批評——如果不能算是她激  
勵他去創造的話——的影響比他願意承認的還要多些。

到了這個時候，我可以看到，佩忒勝已成為他妻子的熱心崇拜者，他在我書齋的談話裏，他提到了她的  
鑒賞力，她的文學和藝術的興趣等等，他總表示欽佩。我羨慕那站在高瘦烏木几上的高而透明的綠玻璃水  
瓶，瓶裏放着不是金色而是銀色的鱈魚。兩樣東西都是阿伐找得來的。還有一張狹而長的精緻食桌，圍着六  
張破舊的海柏化的椅子，這些她是從偏僻的鄉下找來的。她的挑選書籍，從各個時代各個國家，和佩忒勝的  
現實的及滿足世俗的觀念，完全不同。她個人最喜歡的是馬基雅弗利的王子，波盧塔克的傳記，雪萊，濟慈，陶  
孫，寶維孫。佩忒勝的興趣僅在美國，好像只願意收集美國的長篇和短篇小說，但阿伐卻為自己留一小書架，  
把他的書籍雅緻的放在別處——她替他預備的一間書房，在我自己，過了一時，我也喜歡聽她而不喜歡聽  
他講話。她的興趣是在舊世界的文化，常常說到她的父親，她的父親是律師，在遇到佩忒勝前幾年就死了，他  
一生致力文學，對於美國文學一點也不喜歡。

在我自己，很早就受阿伐的衣服的雅美和潔淨無塵的，身體所感動。雖然有很久時候，他們的進款很少，並且她還上市買東西，整理家庭，燒飯，孩兒生了，還得照顧，但她還有時間去梳洗。至少我每次見到她，她總是很適當的穿飾得齊齊整整，你看到她的頭髮，皮膚或手，沒有不注意到她的小心修飾。她的衣飾雖然不多，並且不貴，但沒有一樣不調和的配合起來；不但衣飾互相調和，並且與她的人都很調和。她知道她的身材纖小端雅，她儘量在隱抑的方式下修飾她自己，使她的美貌，更爲動人。這當然有不少虛榮的分子含在裏面，但這點虛榮却很使人樂意，因爲是並不明顯。她並不用做作的舉動，或驕傲的眼光。事實上，她好像完全讓你去注意或不注意，一切由你的高興總之，我早知道她是很有野心的，不過並不使人討厭。漸漸的他們的朋友也多起來了，藝術家，作家，戲劇家——許多都是我所喜歡接近的。

這十分可愛的家庭中，最引動人的是那嬰孩，不過我可以看出，佩忒勝比他妻子要喜歡那嬰孩得多。這使我覺得很有趣。他常常講到那嬰孩，回家去總不會忘掉逗他玩耍一會。她對於那嬰孩的注意，使他穿着整齊，可愛可親，使他成爲一種半被動的，她自己可愛的肖像。可是同時她並不想改造佩忒勝，在觀念上或社會的交應上。

我長期觀察他們的共同生活，以及結論，這種的態度，我得到覺得佩忒勝不會改變那自由的抗辯的美。西半部分的氣質，我現在離開紐約，預備作比較長期的告別，我覺得佩忒勝現在已安穩的快樂的生活着了。

一年之後，我回到紐約，佩忒勝是最先來看我的一個人。他看到我的名字，找出我住在什麼地方，打電話給我。在電話中，他的聲音有點異常，我就猜想有什麼壞事發生了。當他到來，我打開門，就知道我的直覺並沒有錯。你再也不能想像得出，比他更加頹喪更加改變得厲害的青年人。他瘦了一點；一種自然的活潑和喜悅——這是他跟阿伐同居時他的個性——完全消失了。他不但是頹喪，並且是有病。他自己最先告訴我說，阿伐已經離開他了，我問他爲什麼，他說她愛上了別一個男子。

「唔，這精透了，」我說道。「你坐下來告訴我罷。喝口酒——讓我看壞到怎樣的程度。」簡短地說，這是壞透了。事實是如此的：

六月之前，一切都很好，至少這樣想。他跟阿伐住在蘇登的寓所裏。她離開他的時候是五月的下半月，他描寫她如何美麗可愛，天氣多麼好——從這描寫裏可以知道她在他生命是多麼重要。跟平常一樣，他在替 *The Mail and Express* 雜誌寫稿。他不但短篇小說寫得成功，並且由於阿伐的激勵，完成了一個劇本。這劇本還在經理人手上輪流評閱着。在這個時候，作家的虛榮心影響了他。他不願意早就告訴人這是齣好戲，不過他相信這齣戲一定有人接受，一定有人演出。但是那破壞和頹喪的真理是阿伐離開了他。這一切來得太突然，太想不到。

他下午五點鐘從辦公處出來，同她吃了飯，預備到友人家去。那時一切像從前一樣都很好，他解釋這段事實時，他的態度執拗兇猛，他的大而強的白手指在椅臂下彈着，他幾乎要賭咒了。他們的飯堂在五十七號街的一面，那扇大窗望見東河，從食桌那面望出去，可以看那平靜的，太陽光照着的河面，他們日常一面喫飯一面談着河上的事。他回家來，她跟他接吻，談笑着那天發生的事情。他告訴我那天他特別快樂，因為那本戲已經完成，正在出售中，在喫飯之前和吃飯時候，她跟平時完全一樣，她並沒有平常計劃着離開丈夫的女子的頹喪或沉默的神態，她依然喜笑快活，好像沒有什麼事在煩擾她的心。那嬰孩當時也在旁邊，他們還講到他。但當晚飯吃完，那傭人——現在雇了傭人了——端進咖啡來，她把咖啡杯推開，點上一枝煙，很嚴重的靜默的向他沉思了一兩分鐘，於是說道：

「納爾，我有點很嚴重的事情要告訴你。」他頓然停住，好像一陣冰凍的冷氣吹在他身上——有點怕又有點痛。

於是他就問她是什麼事，他說他當時不情願，夢想是真的什麼嚴重事情。她宣告：她要離開他了。他笑着問她說的是什麼，她答道：

「納爾，請你嚴重些罷，因為我是嚴重的。我很誠懇的對你說，我真正愛上了另外一個男子——不是我。我要離開你，跟他去結婚，如果你願意，跟我離婚。如果你不願意，我也得要走的。」

這並不是長篇小說，我不能把當時精細的顏色都繪摹出來。我記得他說他呆住了，沒有生氣，弱而無力。他不懂，他暴哮，他懇求，他輪流着發作。他們一向多麼快樂，他又問她這樣預先決定的事怎麼到最後一分鐘纔爆發，她怎樣會把她一向的行動瞞過了他。他沒有看見別的男子。什麼時候看見的什麼地方看見的，他是誰？她告訴他他的名字叫樓伯利，他在華盛頓的外交機關裏辦事。現在他或在阿根廷，或在墨西哥，但正在回來了。她在什麼時候什麼地方遇到他的呢？是在某一公衆的宴會遇到的。此後便通信和接觸，不過最重要的是她愛他，要離開佩忒勝，其他都不重要。他應該明白這一點，現在佩忒勝嘆着氣承認了，知道事情已經完全定局。他早就知道阿伐是一個富於思想，堅決，有計劃的人，不過他只曉得關於日常生活的瑣事——關於他們兩人共同生活的許多事情。他想不到她對於她個人的事情也會這樣靜默，這樣堅決。

總之，這件事情發生之後，他才回到他的觀察和記憶上去發現何以這樣驚異之事會發生。阿伐不及佩忒勝浪漫，比佩忒勝來得實際——這是真理，我觀察阿伐一年後就覺到，早可以告訴佩忒勝。不過在沒有遇到樓伯利之前，她的確很喜歡他的，因為他代表一種創造的世界，他所喜歡的世界，他至少合於她性情的某一角，反過來，樓伯利，他開始告訴我，是個年青，漂亮，社會上有地位，世界上有經驗的人，代表她性情中喜歡的另一角，代表一精雅的審美的社會的人生的一面，在佩忒勝那裏是永遠找不到的。他呢，太年青太無社會經驗，他的生活太平民化，太人道化，而不是阿伐所渴望的一種生活。

無論如何，她在這宣布脫離或結束的時候，她清理了一下從會面到現在的生活線索。雖然我所給你們的印象是這一切都都很安靜的進行着，他們都坐在桌旁面對着面，其實並不如此，事實上他形容自己當時好像一半發狂了。總之，他一時恐嚇她和樓伯利，但他後來覺得完全毫無用處。到了半夜，他爲了將要失去她而感受到身體和心理的劇痛，他走出屋子去跑了一點鐘，回家來又繼續剛纔的討論。他說他不能够相信這是



真的。他不相信。他辯論。他甚至於咆哮。她最後指點出道：雖然在那時她以為很深的愛他，後來結婚後一二年之內她還是這樣想的，但到後來她明瞭她的喜歡他是要幫助他的工作，幫助他明白沒有她他能夠做什麼，幫助他獨立成功，不是有了她才成功。總之，要他做自己。後來她找到他已經有了文學或創造的觀念，並且一切事很順利，有了很好的報館的位置，他的第一本戲已經完成——唔，她現在覺得應該讓她去實現她所歡喜的生活——而從來沒有實行過的生活。後來遇到樓伯利，她纔明白她所渴求的是什麼。所以現在她真實所追求的是去生活，跟他在某一個世界裏生活，在那個世界裏他由家世和訓練已有了相當的地位——這樣的世界就是她所真正渴求的。

我給他一切的同情，雖然說不上什麼勸慰，我的驚異跟佩服，一樣的大。我雖然感覺到她的野心和實際精神，但我所看到的決不會使我想到她會這樣突然的離開他的。但是，他說，她已經離開了五個月了。得到他的同意和允許，她把嬰兒帶走，並且在累諾得到了離婚，離婚的費用都是樓伯利出的。嬰兒愛麗斯暫時寄養在德拉瓦她母親的家裏，兩方面同意他可以去看那嬰兒，將來有時也可以佔有她幾天。除此之外，他說，他的驕傲和他的懂得人事使他放棄了她，而他獨自盡力去奮鬥，可是這分離使他總極難忍受，身體上和心精神上，即使在現在因為她宣告脫離之後，有幾個禮拜，他的生氣完全給打掉了——報上的特欄也拋棄了，因為他不能做下去，出售劇本更沒有這樣優閑的心思了。起先他還住在原來的寓所裏，但他不能，於是連報館的位置同時都拋棄了，告假休息，但最近他決心完全放棄，離開紐約。真的，他現在心神上有病，不能忍受着住在這城裏，所以這次來一方面是告訴經過情形，一方面是向我告別。照他所想到的計劃，他預備到西南去，大概去做牛羊打印的事，因為這是他做過的老事，為什麼他默在紐約，他自己也說不出，因為他自己並不情願再在紐約閒蕩。在離去之前，阿伐，肯以朋友的情份來見他，但是她想為他和她還是不見的最好，這雖然使他難受，但我也贊成。可是他的痛苦常常存在，咬骨地痛。阿伐，愛麗斯他們小小的寓屋，耶穌基督呀！

後來我表示了我平常的意見，說過得一天是一天，不必去焦慮，將來不論是怎樣總跟過去是一樣好的，

何況你還年青，他準備走了，他真的走了，拉了拉我的手，回過頭來用奇怪，半帶熱情地望我一下，好像我應用着同情的神祕權力，真的可以幫助他。我有三年不看見他，我有五年不看見佩忒勝夫人。

三年之後我從西部回到紐約來，我又找到佩忒勝跟瑟約一報館發生關係。他主編一欄，還做雜誌的編輯，時時寫些電影劇本，有一本已很成功的在百老匯開映。我們在某處酒館裏會見，坐下來談了一會，我立刻看出這三年的光陰在他起了很大的改變，心神的和身體上。他粗鹵一點了，歡喜尋開心，有經驗得多了，不很浪漫了（至少在表面上）而大大的實際得多了。

『真的，我現在好啦，』他說道，『但是當然，那件事情在當時是個打擊。』

據他告訴我聽，他離開我之後，他到西南的得克薩斯去，他真的做牛羊打印的事做了一年，他很喜歡這件工作。後來他跑到墨西哥去，一直到墨西哥京城在那裏他找到了一連串的故事，有些他希望能夠編成電影。過了一時，他寫作的熱忱又高漲起來。他在前年又回到了紐約，沒回來之前，在新奧爾良他找到了另外一個女子——聰明，美麗，現在他跟她同居着，他們的近況非常好。她不是阿伐，但是她是個很好的女子，知道阿伐和他的一切事情。不，他們沒有結婚。他不想再試一下，至少暫時不。但是他的確喜歡愛美，說不定他們將來會結婚。內中最重要的是，一件有趣的事實，愛美也是一個作家，至少她希望做一個作家，她已經寫過出版過許多故事。她是從聖安多尼俄來的，遇到佩忒勝的時候正在新奧爾良從事新聞事業。他跟她在一起之後寫成了兩電影劇本，都已由電影公司購了去，一張正在電影院中上映。我問他現在好了麼，完全恢復了麼，當然，這當然不是一天可以忘得了的事。說不定他太愛阿伐了。他當時也許太一往情深，但是他要設法不再讓這種事情發生——無論如何，不會那樣的了。他微笑，我可以斷定他不是真正完全恢復。這個傷痕很深，傷痕的記認可以在他的聲音裏和眼睛裏聽看出來。自從他離開紐約之後，唯一的治療法是工作，做了很多的工作。他回來之後，看見過嬰兒，但當然不去看阿伐，不去再看當她和她的丈夫在意大利和巴西執行外交的職務時——大部分時間在外國——那嬰孩就在華盛頓寄養在阿伐的母親家裏，阿伐的母親他

很喜歡，去看了對他也沒有什麼損害。

除了第一次的不幸事件外，他覺得現在並沒有什麼不滿足的地方，他很忙，他和愛美俐希望在好萊塢做點事情，我的結論是在我面前的那位青年正在從事第二種他所挑選的生活，他在竭力設法使他喜歡這生活。但是決不是站在達科他山頂上望米穀昇降機和東部城市的浪漫青年了，他依然很強壯，健康，有活力，但夢想已消失了——年紀僅不過三十三歲。

我不記得過了多少時候，我遇見了阿伐，說不定兩年，說不定四年。我看見她的時候在一銀行家的家裏，臨窗可以望見中央公園。到來吃飯的客人有十位。後來音樂開奏，跳舞開始，又來了許多客人。阿伐和她第二丈夫是在後來的客人中間，我沒有想到她，也不曉得她現在的新姓，我完全想不到這個故事會在這兒結束。我站在火爐旁邊，看過桌去，我纔看到她，看到她的眼裏去。立刻她用認識的眼光回看我，她一笑。『喔！她叫出來道，我立刻跑過去，說了七年不見，還提到蘇登那地方，她就告訴我幾年來改變的事情。當然，納爾孫已經告訴過我了。她知道他會告訴我的。事實上，如果當時我在紐約，她一定會親自來告訴我或寫信給我，因為她覺得納爾孫如果能跟我接觸，一定會好過一點。但是實際上我不應該怪她不對。』我猜這事太可怕了。』她續說道，『但是我覺得這還是最好的辦法。第一點，我對於納爾孫的情分並不是他所希望的，或者至少不是他要我的用情方法。你知道，我們剛會面的時候，他的地位很低，我自己也困苦得很。我父親死了，我把以為有愛情的情人丟開了。並且納爾孫當時極需要人家幫忙，我覺得我可以幫他忙。於是他一直追求我，但是我猜我當時也不對，無論如何，我以為我可以幫他忙，我並且的確幫過他忙。至少我把他從維爾民敦帶出來，叫他回到這兒來工作，你知道的罷。』

『是的，我知道，』我說。『你替他做的比幫助還多。』

『並且，』她續說道，『當我離開他的時候，他已經能獨立了。他有一個好位置，多少有點兒名聲，他的第一齣戲已經完成。有一件事情我怕的就是納爾孫太想依靠我，並且我知道他不應該依靠我。他富於天才，應

該自己去努力成就。現在他做到了。」

我微笑，想到他第二次的聯姻。她沒有注意到。

「他真正所需要的，」她續道，「是自信力，在我離開之前，他已經得到了。並且，我跟他結婚後不久，我明白我所嫁的並不是我所喜歡的人，如此我就不能夠快樂，如果我不能快樂，他自然也不能夠。」

「但是那孩子呢，」我問道，「她怎麼樣？」

「喔，」她續道，「我不應當告訴你，不過我並不要愛麗斯。納爾孫要她完全是偶然有的。並且，我當時很想施行手術，雖然我喜歡愛麗斯，我現在知道生她是我的錯誤，按照我當時的感覺。但我依然想，爲納爾孫關係，還是最好的。我當時就知道這一點，但你不要以爲我們吵過架，我們沒有吵，不是這個。嚴重的事是我真正愛上了柏頓——樓伯利先生——當我一眼看見他。這是我注定的命運。並且——」——她在這裏頓一下，半確定地半退讓地——「喔，唔，這件事唯有這個辦法。沒有別的方法，照我看——沒有真正誠實的方法。我不能這樣下去。當然這使我難受，這使我難受，但我覺得這是我能夠做的方法——很快很真實的。」

「十分對的，」我說，對於她的話覺得很真實很同情，她告訴我的完全是事實。『並且你大概是對的。在這種情形之下，愈快愈好。但告訴我一件事，爲什麼你要這樣做呢——五月的下午，晚飯之後。』

「喔，這個。我知道這看起來很兇。我現在看起來都覺得兇。但是我告訴你，一方面是爲我，一方面爲納爾孫。納爾孫這樣的愛我，又愛我們創造出來的地方，所以我覺得普通的方法我絕對不能用——用長而慢的解釋。當時我覺得唯有戲劇化一下纔能使事情清楚明白，並且，我不能做得比我所做的還要確定。我知道這個。並且——唔，我想不出別的更真實更確定的方法。」

「但是五月的春天！」我說道。

「喔，是的，我知道。五月的春天，喔，親愛的！」她很古怪的看着我，一半懇求我似的，於是加說道，「但是我丈夫來了，樓伯利先生——特萊遜先生。」

我看看樓伯利先生，於是看看她，我能夠明白，原諒地，爲什麼從前所發生的。一切事情，他比佩忒勝更近於她的一類。高大，膚黑，優美，善於外交，和善，保守，我猜想這些情性對於她是最能夠共同生活和工作的——他和她都合於他們暫時喜歡的世界。

可是，佩忒勝！但是我當時對我自己說，我們中間有幾個覺得我們有應該有的東西。有多少東西完成我們，也有許多東西破壞我們。關於佩忒勝，我覺得對他是最有益的。他這樣一來事實上能做更好的工作。他有一齣戲是關於這一點的——他自己的故事。

——黎明世界文學

## 自由了感到怎樣

孔洛夫原著 傅東華譯

### 孔洛夫小傳

孔洛夫 (Manuel Konoff) 一八九〇年生於紐約。他在新聞界混過多年。先在俄國，再到日本，後來到過上海，在

大陸報做過幾個月事情。他的小說，筆下奇刻，然而是很細膩的。

照常吃了早飯過後，他被帶到樓下來，叫他洗了一個澡，給他一套新製的普通衣服，這才把他帶到辦公室。在那裏，又給他幾件文件跟一張五元的鈔票，典獄員從寫字檯上站起來。「我查你的案卷，視你在這裏已經十二年了。好，你在監裏很守規矩，再見了，願你前途順利。」他們握了手。

他被帶過院場，到了大門口。時辰終於是到了。他跨過門口。他們又在門前握了手，隨即門關起來，鎖了將他鎖在外面做自由人了。

他手裏拿着他的帽子，向下山的路上開步走去。他遇着了一陣新鮮爽人的微風，覺着一種使人昏迷的廣漠的感覺；一種浴在光裏的廣漠。他的眼睛不住的閃閃，他的腳步短促而躊躇。

在灰色高牆的牆頂，一個衛兵手裏拿着來福槍，跟他同一個方向走來。「再見了，祝」他嚷道。「自由了感到怎樣」

自由了感到怎樣……被拘禁，被關防，受了人的遏制，拘束，支配——而今突然的放到一個叫人眩暈的世界上來了！

一陣灰色的霧像波浪一般捲上前來，你試想像你自己完全給包裹着，彷彿你的生命已被一種濃霧定

息了一般。是一種對面看不見東西的濃霧。只有在你頭頂你可以看見一個極小的圓孔，光明的天像一顆晶瑩的寶石從那裏面照過來。一會兒你就發見那霧已在你周圍凝固起來了。濃霧已把你完全匣了起來，只有頭頂留着那個遙遠的洞孔。你把四周的牆壁細察一下，發見它是一長條一長條的灰色賽璐珞帶子做成的，彷彿都從天空那個小箍箍上掛下來。不，你四周的空間並不止這點。你的牆壁是圓的，可是從一邊到一邊有十呎的距離……而每一邊都是一樣的。從天到地，你的生命是關在一個寒冷的灰色的帶子做成的賽璐珞管子裏面，你就不能看見你自身以外有什麼。

可是你若把牆壁更仔細的觀察一下，你就會發見那些條子完全是由小方方拼成的，而且每個小方方都有一套奇怪的圖案。當初你不會注意到它們，可是你到處看去，盡你的目力看去，你都看見那些小方方。這才你再仔細一看，你就發見每個小方方都是一張各別的小圖畫，都有你自己在裏面的。每個方方都是你一生中一個凝固了的頃刻。每一張圖畫就是一個小小的回憶，被那迅速的堆積——那所謂「既往」的積集——弄成昏暗弄成灰色的。

那是小模型的凝固了的記憶……彷彿那些帶子就是被棄了的電影的印片——你自己的被棄了的既往的印片——完全的，無所隱諱的。

那裏有許多之前的各種不同場面；有的使你適意，有的使你害怕，有的你要戀戀不忍去，有的你巴不得不看見。在高頭的你不大看得出，雖則也有些像似分明，像似依稀可辨。你就做着種種模糊的猜測。其中也有你以為確然認識。這像是一種遊戲。已忘的既往掛在你頭頂目力所及的高處，而有一圈的光從天上射了過來。

這一切都來的十分自然，你起初並不看見裏面有什麼很奇怪的東西；也許覺得有點兒特別，有點兒像做夢，可是並不像是很驚人。及到後來，你才突然發見順序是錯了。那末它為什麼會錯的呢？那些場面為什麼不按照原來發生的先後一個挨着一個來的呢？為什麼事情會弄得一團糟呢？

你嘗試要去選擇，要去整理，可是這工作十分巨大。這裏那裏，到處都有你不曾包括進去的圖畫，有些是你不願包括進去的……你如果辦得到……只消拿一把小刀切掉它們……可不是，切開玩意見的小窗洞來，你就能明白看見外邊……那外邊的世界……也就是你目前只能通過你自己的經驗去看，並且看見它給既往影像的影子弄昏暗了的那個真實的世界。可是你沒有能夠切開的小刀……而且有了也無濟於事。

啊，你對於這一切是多麼厭倦了！多麼可怕，多麼難堪，多麼單調啊！日間是灰色的，夜裏是灰色的。你厭倦你自己了……厭倦你自己的不斷的重複。你要能夠逃開才好。可是那圓筒是輕靈的，縹緲的，靈活的，你跑它就跟着你旋轉。你是被閉禁在所謂生活——可怕的灰色的生活，四面給黑色的浮彫同污點圍着的——這奇怪的東西裏面了。

順序是錯誤的。你嘗試要逃開。你周圍的牆壁具有軟韌性，施以壓力它會得讓步。你插一隻手過去，又一隻過去；你穿過一隻腳去，再打出一個洞洞來，可是你永遠不能擠過你的身體去，而且即使擠得過，你又將到那裏去呢？於是你罷手了，你就灰心塌地去從事於安適苟且，從事於從那些尊有顏色的方方，看望真實的世界。

你看見那個世界……那個由吻和雪做成的真實世界。由火、乳、夢、稻草、水、煙草、及孩子們做成的世界。你看那真實的世界是堅實地由不能持久的東西造成的，牢固地由不能耐久的生命火花造成的。

不時，你發見一兩個新的方方添進你的牆壁。那是昨天剛剛發生的事情；可是以前那個地方被什麼東西佔據，你就怎麼也想不起來。過了一年功夫，就有許多不同的圖畫出現了。過了三年功夫，一個很可觀的數目成了新的了；六年，就有四分之三是新添進來的圖畫，及到十二年，舊的差不多已沒有留存，留存的也像非常昏暗了。那是一種適意的昏暗。時間使得一切東西都安適了。

在外邊的世界，你看見孩子們在玩耍。他們在那裏玩火柴，點着掃帚同紙條，帶着拖長的火光跟散射的火花跑過田野去。他們從來不曾做過這樣的事情。



你仔細的看着，他們把一切東西都點火來了。突然的一個閃光——一噴煙——一蓬火，於是你站在一塊山頭，面對着真正的彩色。一陣自由爽快的微風。一段路外，驚惶的孩子們正在奔跑，你聽見其中一個嗚咽道：『我不曉得它是會燒的。』

一切都是天與地。你被一種浴在光裏的廣漠包圍着，你對這一切的光輝睜眼，用着躊躇的腳步胡亂走下那條路來，走到……火車站在一哩路外。這裏有一列火車從什麼地方開來，將你送到——你不知道到底什麼地方去，但它是會把你送到那裏的。你總得去！自由的感覺就是……

在車站上，視把五元鈔票兌換了，買了一張車票。餅的嚼煙草。那火車送他到了家；到了他以前的生活的城市。

街道是石塊鋪砌的……一方接着一方，中間沒有一條縫。人們爲着同伴人們的利益和便利，這才狠心將那些石塊這麼接起筍來。石塊膠合成了長長一條線，使得泥污不致踩上腳——不致踩進所謂家的那些小小鴿子籠裏去。

祝好好的到了家，他的妻已死了幾年，他的孩子都已長大結婚了。舊時的記憶十分昏暗。他不大認識他們，他們也一定不認識他，可是一切都很快活。

晚上，他們大家在一起吃晚飯，就是說，在娃娃們放到一間房裏睡覺之後。桌上鋪的跟電影裏一般，房間裏燈火點得雪亮，一切皆大歡喜。

一隻熱氣騰騰的鴨子端進來，大兒子就站起身，脫了外衣，捲起了袖子，這才動手切割。『爹，我把這條腿切給你，大轉變同小轉變，』又拿刀指着他，『還有這大塊胖子肉……莫利，盛點兒肉汁。』

他們講到畫報上的滑稽，講到新近的電影片，講到留聲機上的跳舞片，講到他們所娛樂的一切。過去的

好歹特地避去了不講。他們都十分聰明，都說他們是懂得的。

這樣，祝就享有一個優美家庭了。他儘可以住在家裏，過着安閒的日子。孩子們都在電影裏看見過各色各樣的重圓，都願盡力求他快活。他們給他獨個人一間房子，一雙暖暖的拖鞋，一支黃桿假金邊的煙斗，一套法蘭絨的寢衣，剃刀片，以及男子舒適生活所需的一切。

可是那天夜裏祝過得極不舒服。晚飯吃多了於他不相宜，使得他一夜不能睡覺。匆遽的晨光亮進房裏來。他四下看了看。牆上掛着小照片。有耐亞、嚶拉、大瀑布的風景，黃石公園的風景，以及加利福尼亞大樹的風景。小小的灰色方塊點綴在牆上——祝所從未經驗的眼界。

起初時祝略覺有點不滿意，那是很自然的。孩子們會說他們懂得，又說他須要略過些時才會真正覺得安適。

祝就着手使自己舒適起來。他試試那雙拖鞋，可是覺得太鬆，太軟不舒服。煙斗也很好看，雖然他並不真正喜歡吸煙。他把牆上的照片取下來，打進幾個釘子，以備掛他的外衣和寢衣。他很不信任那個壁櫥，爲的裏面很黑，怕有老鼠要在裏面跑。

他有一種消遣法，就是去收集舊書櫃上及地室裏的舊鐵絲。他把鐵絲從酒瓶口裏塞進去，看着它在瓶裏做着種種奇怪樣子的彎曲蟠屈，彷彿他就是人的一生的在那裏歷過許多苦痛的瘡聲——他覺得這樣的消遣很有趣。他把那酒瓶放在窗子前面露天的避火梯上。

乃至祝發見了孩子們待他好是出於真心，他就真正感覺舒服起來。他拿了些薄板塞進牀席底下去。這就使床席牢固得多。他釘沒了壁櫥的門，把避火梯漆成黑色，說是他以前的顏色看起來像是髒些。夜裏頭，他有好幾次心裏擔驚，怕有老鼠要跑過，怕他的牀太低。於是不久之後，他就從地室裏拿些舊木頭來將牀墊高了，墊的像船艙裏的上層鋪位一般。他當心着少吃東西，每頓都限制住一湯一熱飯。這樣，他覺得一天舒服似一天起來。如今要他擔心的只剩一件事情，就是那房間太大了！一個人住太大了。他的補救方法就是在房中

心架起一根橫桿，掛下一條厚幕，將房間隔做兩半。同時窗口也就隔做了兩半。這才一切都像舒適了。

這時候，窗口上的酒瓶已經被鐵絲塞的緊緊，他把它帶到地室裏，在一隻灰盆上將它打碎。那沉重的鐵絲團從它的包容物裏面解放出來。瓶雖碎了，那一堆上鏽的鐵絲依然保持着瓶的形狀。

他將它拿在手裏，反覆細玩了一回。這不是他做失敗了的一個實驗嗎？他當初的想像不以爲那剛韌有彈性的鐵絲一經解放之後，就要恢復它原來的狀態嗎？而如今不然，它只是一堆上鏽的爛鐵，同止咳藥粉一般的黃，瓶子一般的形狀。他如果有一張紙片，他就會將它粘在上面，並且標兩個字上——『自由！』

他把鐵絲團拿回房間裏，放在窗上原來的地位。他才爬上自己的牀。

外面下着雨，外面下着雪，這太陽又唱着歌出來，晒乾了那些由石頭巧妙接着而成的長長的砌道。從他的牀上，他可以看見小小一片天——遠遠一個光明的小孔。不時有一個人影從隣家的屋頂上走過，使他想起高牆上那個手拿來福槍對他嚷着『自由了感到怎樣』的人來。從他的牀上，他能瞥見外邊的世界，那由吻和雪做成的真實世界。可是他同那偉大的外界之間有一重窗隔着，窗上放着那上鏽的糾成一起的鐵絲團——形狀像是一個瓶子。

## 米格兒

哈特原著 胡適譯

### 哈特小傳

哈特 (Francis Bret Hart) 一八三九年生於紐約省的省會。他的父親在本城大學教授希臘文，死的很早，死後家很貧，他只受了初等教育，十七歲時，跟他母親遷往西方，到了加里福利省，他在西美做過鐵工，印刷工，信差，教員，報館主筆。他編輯 The Californian 報時，發表了一些『權本小說』，很受人歡迎。一八六八年，他創刊 Overland Monthly 爲太平洋海岸最早的重要文學雜誌，他做了幾年的編輯，發表了許多短篇小說和詩歌，不但引起了東美人士的注意，還引起了歐洲文學界的注意。

哈特是短篇小說的一個大師。他的小說描寫西美開拓時代的生活，富於詼諧的風趣，充滿着深刻的悲哀，又長於描寫人的性格，遂開短篇小說的一個新風氣，影響後來作者很深。

從一八六七年到一八九八年三十年之中，他的作品出版了四十四冊。他在加省大學做了一年教授，回到紐約，住了八年，出去到德國英國做了幾年領事。一八八五年以後，他住在英國倫敦，真心做文學事業。一九〇二年，死在英國。(節譯大英百科全書小傳。)

我們車上運駕車的共是八個人。最後這六里，路太壞了，車子震動的厲害，把法官先生的博雅的談鋒打斷了，所以我們都沒有說話。法官先生身邊坐的那位高架子早睡着了，一隻手腕穿在車上的皮帶裏，腦袋枕着手腕，軟縣縣的一堆，活像上吊的人解下來太晚了的樣子。後面座位上那位法國女太太也睡着了，卻還是一派半知覺的規矩態度。手裏捏着一塊手絹，遮着半邊臉兒，那位勿金尼亞城的女太太——同她丈夫一塊兒旅行的——縮在那一大堆髮帶，面幕，皮圍領，肩衣的裏面，早已認不分明了。

車廂裏什麼聲音都沒有，只聽見車頂上的大雨和車輪戛戛的聲音。忽然車子停住了，我們約略聽見外面說話的聲音。分明是趕車的正在同路上的一個人說話，話雖聽不清楚，風雨裏括進來的『橋冲掉了，』

『兩丈深的水，』『走不過，』還可以聽得出。

一會兒，話聽不清了，忽又聽見路上的人大聲說：『試試米格兒家罷。』

車行的時候，我們瞥見大雨裏一個騎馬的人衝雨而去，那就是指引我們的路的人。我們的車大概是還向米格兒家去。

米格兒是誰呢？在那兒呢？

我們一羣人自然都望着法官先生，可是法官先生雖然熟悉這一帶的情形，卻不記得這個名字。那位薩夏旅行家猜說米格兒大概是開旅館的。我們只知道前後都漲了大水，只有米格兒家是我們避雨之處。

車子在一條岔路上走了十分鐘，路窄幾乎容不下公共馬車，好容易到了一個人家門口，兩邊是石頭堆成八尺高的牆垣，中間是木板釘橫木的門，這分明是米格兒家了，又分明米格兒家不是開旅館的了。

趕車的余八跳下去推門，門卻鎖的很牢，余八喊道：

『米格兒！米格兒！』

沒有人答應，余八生氣了，又喊：

『米——格兒！你這米格兒！』

公共馬車上的轉運公司夥計也幫着喊道：

『呵，米格！米吉！』

米格兒總沒有回聲。法官先生把車窗打開了，伸出頭來，嘖嘖叨叨地問了許多話，余八不理他，只回他道：

『要是我們不想坐在車廂裏過夜，大家還得高擡貴體，下來幫着把米格兒喊出來罷。』

米格兒

也喊道：「梅該兒！」我們聽了他的土腔，都忍不住大笑。

我們正在大笑！趕車的余八忽然喊道：

「吁！」

我們聽時，原來牆的那邊有人學我們的喊聲，把我們喊的「米格兒」連那位愛爾蘭朋友的「梅該兒」都喊回來了。我們都很奇怪。

法官先生說：「異常可怪的返響。」

余八罵道：「異常可怪的混帳！」他接着喊道：「米格兒，出來罷。大大方方地做個人，米格兒，不要躲在暗地裏。」這時候余八已氣的直跳了。

牆那邊的回答仍舊是「米格兒！」「呵，米格兒！」

法官先生文皺皺地說：「我的好人，米格兒先生，請你想想，這樣淋漓的大雨裏，還有女太太們，你若閉門不納，豈非太沒有地主之誼了？真的，先生呵……」牆那邊一陣子「米格兒」「米格兒」打斷了法官先生的演說。

余八忍不住了。他在路邊拾起一塊大石頭，把板門搥倒，帶了轉運公司的夥計直走進去。我們都跟着進去。

裏面一個人也不見。天色漸黑下來了，一些矮薔薇的葉子上的雨水濺到我們身上，我們知道我們站的地方是一個花園，面前是一所長長的板屋。

法官先生問余八道：「你認得這位米格兒嗎？」

余八忿忿地說：「不認得，誰愛認得他！」余八覺得這個頑梗的米格兒，膽敢這樣蔑視「殖邊公共馬車司」的車夫，殊屬可惡之至。

法官先生想到搥倒不相識人家的門，覺得不妥，正要說：「可是，余八，你……」

余八挖苦他道：「法官先生，您老人家最好還是請回到車廂裏坐下，等人家來正式介紹您罷！我可要撞進去了。」他推開了板屋的門，後面跟着轉運公司的夥計，走進去了。

我們都跟着擠進去。

裏面一間長長的房間，房的盡頭有個壁爐，柴火快滅了；這間大房裏只有這點點火光照着，牆上糊着怪樣的紙，閃閃的爐火光使牆紙的花樣更覺刺目。爐邊一隻有扶手的椅子上坐着一個人。

余八喊道：「喂，你就是米格兒嗎？」

那人不回話，身子也不動。余八氣忿忿地走上去，拿車上的手燈向他臉上一照。那人是一個男人，年紀像不大，臉上很有皺紋，顯出早衰的樣子；瞪着很大的眼睛，眼光裏露出那種絕無所爲的凝靜，絕像我見過的貓頭鷹的眼光一樣。那雙大眼睛慢慢地從余八的臉上移到燈口上，瞪住那光亮的東西，好像不認得那是什麼似的。

余八勉強忍氣，對他說：「米格兒，你耳朵聾了嗎？你總不會是啞巴罷！」他走上去扳住那人的肩頭，用力一搖。

我們只見余八一放手，那人分明瀟下去了，身子縮小了一半，剩了一大堆臃腫的衣服。我們都跳了一跳。余八倒沒了主意，口裏說：「糟啦，怎麼回事！」眼睛望着我們，退了下來。

法官先生走向前，我們幫他把那位沒有脊梁的怪物扶起來，恢復他原來的樣子。我們叫余八拿燈去探看外邊，因為這裏既有這個殘廢的人，附近總不會沒有看護的人。

我們圍攏在爐火邊，法官先生如今恢復了他的氣派了——他站在我們面前，背向着壁爐——把我們當作一班想像中的陪審員，他開始訓話了：

「據我看來，我們這位朋友或者是已經到了莎士比亞所謂「葉枯而黃」的景況，或者是他的心理上同生理上害了早衰的病症，不論他是不是那米格兒……」

他說到這裏，又被一陣子「米格兒！」「呵，米格兒！」「米格來！」「米吉！」打斷了。這種喊聲簡直同我們在牆外聽見的是一樣的。

我們彼此相望，都不免有點驚訝。法官先生覺得那聲音好像正從他的肩膀上發出來，他也嚇的連忙退位。但一會兒我們就發見那聲音的來源了，原來壁爐上方的架上站着一隻喜鵲，現在他完全靜默了，絕不像剛才那貧嘴的樣子。但我們路上聽見的喊聲一定也是他的學舌，和椅子上那位朋友毫不相干。

這時候，余八回到屋裏來了，外面人影也沒有一個，他不信喜鵲會開他的玩笑，所以他還覷着椅子上的人，滿懷着疑心。他尋得了一間空舍，把馬安放停當了，走進來時，一身淋的透濕，滿臉的不相信。他說：「這屋子周圍十里之內沒有一個人，只有他這個渾小子。他自己也知道。」

但我們多數人的意見是不错的。余八的氣話還沒有說完，我們就聽見門口有很快的腳步聲響，還夾着濕裙子拖在門階上的聲音。門開了，一個年輕女子走進來——雪白的牙齒，晶瑩的眼睛，絕無拘束而又絕無狐疑的神氣——她隨手關上門，喘着氣，靠在門上，開口說：

「哦，對不在，我是米格兒！」

原來這是米格兒——這個晶瑩妙目，響亮喉嚨的少年女人，她的藍粗布的濕衣服遮不住她身上的曲線美；從她頭頂上漆皮男雨帽罩着的栗色頭髮，到她腳下男式粗靴遮着的腳和踝骨，樣樣都是優美的風標；——這是米格兒。

她對我們笑，輕盈地，爽快地笑。喘息還不會定，一隻手叉着腰，全不管我們一隊人一時無話可答的窘狀，全不管余八這時候完全被征服了的醜態——她侃侃地說：

「孩子們，你們經過大路的時候，我離這兒足足有兩里多路。我猜着你們也許到這兒來歇腳，所以我直跑回來，我知道家裏沒有人，只有吉梅——那——那——我氣還喘不過來——那可糟了。」

米格兒說到這裏，摘下那頂雨淋的漆皮帽子，一個回旋，灑了我們一陣雨點子，她伸手去摸頭髮，掉下了



兩支髮針她嫣然一笑，坐在余八的傍邊，兩隻手交叉又在衣襟上。

法官先生第一個回復原狀，他正要開口說一番大大的恭維的話。她正色說道：「對不起，那一位給我拾起那支頭髮針。」五六隻手都伸下去，髮針檢起了，還給牠的美麗主人。

米格兒走過去，深深地看着那病人的臉。那病人的凝靜的眼睛也望着她，眼裏忽然露出一種我們不會見過的神氣，就像生命和知識都掙扎着要回到那皺紋的臉上似的。米格兒又一笑——一種可以替代無限語言的一笑——仍回過她的烏黑眼睛和雪白牙齒來對着我們。

法官先生吞吞吐吐地說：「這位有病的先生是……」

米格兒說：「是吉梅。」

「是你的父親。」

「不是。」

「是你的哥哥。」

「不是。」

「是你的丈夫。」

米格兒向那兩位女客（我們男性對於米格兒的傾倒，她們兩位是不參加的）看了一眼——很敏銳而微帶挑釁的一眼——她正色說道：「不是，是吉梅。」

這時候，大家都覺得很窘，誰也不說話。那兩位女客彼此更移近了。那位霍夏丈夫把眼直瞪着爐火。那位高架子閉着眼睛，好像向肚子裏求救兵。

但是米格兒又笑了，她的笑是會傳染的，遂打破了大家的沉默。她說：「來罷，你們總都餓了，誰幫我料理茶點去？」

她的助手可不少。不到一會兒，余八在那兒搬柴了；轉運公司的夥計在廊沿上磨咖啡了；我也得了切醃

肉片的苦差使。法官先生往來巡閱，到每人跟前，總有他的話說。等到米格兒同她的兩個助手——法官先生和那位愛爾蘭朋友——把屋子裏所有的磁器陶器鋪好桌子，我們都很高興了，——也不管窗子上的雨聲，也不管煙囪裏捲下來的冷風，也不管屋子那一頭兩位女太太唧唧噥噥的低語，也不管高架上那隻喜鵲的幾聲怪叫——大概是微婉地評論她們的談話。爐火興旺起來了，火光裏我們才看出牆上糊的都是有圖畫的報紙，在布置上頗顯出女性的嗜好和性情。屋裏的家具都是隨時用現成材料變成的，蠟燭箱和運貨箱，蒙上了鮮豔顏色的印花布或野獸皮，便都成了家具。吉梅坐的安樂椅便是一隻麵粉箱改造成的。屋子裏雖然樸素，卻清楚整潔，還帶一點畫意。

這一餐飯，在滋味上固然是大成功，在社交上尤是大勝利。這不能不歸功於米格兒領導談話的過人本領。她會問話，問時的態度非常坦白，使人不好隱藏遮飾。於是我們大談我們自己，談我們的志望，談我們路上的事，談天氣——什麼都談，只不談我們的主人和女主人。

米格兒的談話是不文雅的，往往不免文法上的錯誤，有時她還用幾個發咒的字，平常是只許我們男人用的。但她說話時，牙齒一露，眼光一閃，說完總帶一笑——米格兒的特別一笑——又坦白，又誠懇，自然使人心裏爽快。

吃飯的時候，我們忽然聽見一種聲音，像是一個笨重的身體在外面牆上磨擦的聲音；接着又聽見門上有爪爬和鼻嗅的聲音。我們都望着米格兒，她說：「這是家坤。你們願見見他嗎？」我們還沒有回話，她已開了門。原來是一隻半大的灰熊（註一）他見了米格兒，便蹲在地上，身子挺直，兩隻前腳向下垂，做出討飯的樣子；他的眼睛直望着米格兒，顯出崇拜敬愛的神氣，活像我們的余八。

米格兒說：「這是我的看家狗。」她見那兩位女太太嚇的直躲到房子的角上，又說道：「他不喫人的，」她拍拍那熊，說：「可不是好家坤，你不喫人，可不是。」她把家坤喂飽了，趕他出去，把門關上，才對我們說：「你們的運氣可直不小。你們今晚到這兒來的時候，幸虧家坤不在這兒。」

法官先生問：「那時他往那兒去了？」

米格兒說：「他跟着我咧。上帝保佑他，他每晚跟着我走，就好像他是一個男人似的。」

我們半晌說不出話，只靜聽着門外的風聲。大概人心裏都想着同樣的一幅圖畫：一個米格兒冒雨在樹林裏走，身邊跟着那可怕的同伴。法官先生引古詩裏的禹娜同她的獅子（註二）的故事來贊美米格兒，但她聽了這種恭維的話，同她聽見別的讚語一樣，也只是淡淡地受了。我不知道她是否真不覺得我們對她的傾倒——她總不會看不出余八對她那樣熱誠的崇拜罷！——但是她那種坦白的神情表示出一種絕對的男女平等，使我們一隊裏的幾個少年人實在感覺慚愧。

只有那兩位女太太對米格兒仍舊很冷淡，那隻熊的一回事也不會增添她們對米格兒的好感。晚餐吃完之後，余八搬進來的松樹枝，儘堆在爐子裏，總敵不住這兩位女客放出來的冷氣。米格兒也覺得了，她忽然說：「大家都該歇息了。」站起來引導兩位女客到隔壁房裏去睡。她說：「你們幾位只好在這爐火邊將就過一夜罷，我這裏只有那一間房。」

我們男人向來是不喜探聽或議論人家私事的，然而我不能不承認，這一回的米格兒一走出去，剛關上門，我們立刻擠攏在一堆，有低聲談論的，有暗笑的，有冷笑的，大家紛紛猜度這位漂亮的女主人和她的怪同伴究竟是怎麼一回事。甚至於有人走上去摸摸那風癱的吉梅，他坐在那兒就像一個沉默的石象，漠然不動地瞪着我們的紛紛議論。

我們正在亂烘烘地議論，忽然房門又開了，米格兒回到這房裏來。

她分明換了一個人了，全不像剛才那樣閃灼逼人的米格兒了。她的眼睛望着地下，手裏拿着一條毯子，在門檻上躊躇不進，剛才我們最傾倒的那種豪爽的英氣好像全丟在房門外了。她慢慢走進房來，拋過一條矮凳子放在病人的椅子邊，坐在凳上，把毯子披在背上。她說：「孩子們，要是你們不見怪，今兒太擠了，我就在這邊過夜罷。」她說時，拉過病人的手，放在她手裏，眼望着爐火。我們都覺得這不過是警告我們他們的親

密關係，並且我們覺得剛才不該背地裏議論，所以我們都不好意思說什麼。

外面大雨打在屋頂上，有時一陣狂風從煙囪裏捲下來，使爐子裏的殘火忽然光亮。過了一會，風雨似乎靜了一點，米格兒忽然擡起頭來，把頭髮拂在一邊，回轉頭來問我們道：『你們當中有認得我的嗎？』

我們沒有人答應。她又說：『你們想想看。一八五三年我住在馬利鎮，鎮上人人認得我，人人可以隨便認得我。我那時開寶家酒店，直到六年前才和吉梅來這兒住。也許我的樣子變了一點了。』

因為大家都不認得她，她倒有點躊躇了。她仍回過頭去望着爐火，停了幾秒鐘，她才繼續說下去，這回說的更快了：

『我以為你們總有人認得我的。沒人認得我，那倒也不相干。我要說的是這兒的吉梅……』——她說時，雙手執着吉梅的手——『吉梅那時認得我，在我身上花了許多錢。我算算他的錢大概全都花在我身上了。忽然有一天，——六年前的冬天——吉梅來到我的房裏，坐在我的沙發椅上，就像你們現在看見他坐在那椅子上的樣子，一坐下就永遠不能動了。他癱成了一堆肉，自己全不知道怎麼一回事。醫生來了，都說他的病根深了，——因為吉梅平日過的是很野的生活，——醫不好了，並且活不長了。醫生都勸我把他送到金山交給醫院，因為他已成了廢人，活着也不過是一個累人的孩子。我當時也許是爲了吉梅的眼睛像是對我說什麼話，也許是爲了我自己不會有過小孩子，——我只對他們說，「不。」那時候，我手頭有錢，因為人人都喜歡我，——上等人像你們這樣的，也都來看我，——我把酒店賣了，買了這塊地方，因為我喜歡這地方不當大道，沒有行客往來。我把這孩子帶了來。』

女人自有她天生的機警和詩意，她一面說，一面慢慢地移動她的身子，讓那殘廢的吉梅留在她和我們的中間，她自己退到那病人的影子裏，好像她有意要讓這默默的殘影來解釋她的一番作爲。雖然一聲不響，雖然臉上毫無表現，然而他可以替她說話；微弱的殘影，被神靈的雷震壓倒了的殘影，然而他還伸出一隻無形的臂來抱住她。

站在暗處，仍舊執着他的手，米格兒繼續說下去：

「我初來時，許久許久，還過不慣這兒的生活，因為我從前有的是朋友，享受的是快樂。我尋不到女人來幫我，男人我不敢僱用。但我常常尋着附近的紅土人做點雜事，糧食等等又可以從北岔鎮上運來，吉梅和我也就居然勉強過得下去。薩克拉門杜的醫生有時候來這兒走一輪，他來時總要看看「米格兒的孩子」。他臨走時，往往對我說：「米格兒，你真是個好漢，——上帝保佑你！」我聽了心裏高興，便覺得不怎樣孤悽了。可是上一次醫生來，臨走出門時，他回頭對我說：「米格兒，你知道嗎？你的孩子快要長成一個大人了，並且可以光耀他的母親，可惜不在這個世界，米格兒，可惜不在這個世界。」我記得他走出去時，臉上很悽慘。以後——以後……」說到這裏，米格兒的聲音和她的頭都完全沉沒在那黑影子裏了。

停了一會，她又擡起頭來，說道：「這兒附近的人待我總算很好。起先北岔鎮上的男人常常來這兒鬼混，因為我總不理他們，他們也就不來了。鎮上的女人更好心了，——她們從不上這兒來。初來時我很覺得寂寞，後來我在那邊樹林裏拾着那隻小熊——家坤——那時他還小咧，我教他每天問我討飯吃，還有百俐——那就是這喜鵲兒，——她學會的把戲多着咧，晚上聽聽她的說話倒也很熱鬧，所以我倒不覺得這兒只有我一個人了。至於吉梅……」她又笑了，站到火光亮處來，「吉梅，孩子們，你們不要小看了我這孩子，他懂的事情多咧。有時候我給他捎些花回來，他直望着，好像全都認得。有時候，他坐在那裏，我把牆上糊的畫報讀給他聽。呵！這一冬天我把這一邊牆上的東西全讀給他聽了。他才愛讀書咧。」

法官先生問道：「你這樣忠心待他，爲什麼不嫁了他呢？」

米格兒說：「吉梅病到這樣子，我若乘他不能回絕我的時候同他結了婚，我覺得總有點對不住他。還有呢，我現在這樣服侍他，是我高興這樣做的，要是我們做了夫妻，就像我不得不這樣做了。」

法官先生說：「但是你還年輕，又有這樣美貌。」

米格兒正色說道：「夜深了，你們都該睡了。孩子們，晚安。」她把毯子往頭上一披，躺在吉梅的椅邊，她的

頭枕着吉梅攔腳的小櫬子，就不再說話了。

爐火漸漸淡下去，我們各人悄悄地尋自己的毯子；不到一會功夫，屋子裏聲息全無了，只有屋頂上滴滴的雨聲和睡着的人的鼾聲。

我做了一個噩夢，醒來時，快天明了。風雨已過去了，天上星出來了，團圓的明月從牆外松林頂上直照到窗裏來。月光含着無限的慈祥，照着椅子上那孤寂的人，米格兒的頭髮（如古時那個絕美的故事（註三））上說的）浸洗着她心愛的人的腳，那似水的月光浸洗着她的頭。余八睡在他們倆和我們的中間，一隻臂膊斜撐着頭，眼睜地看着他們。在這純潔的明月光裏，連那粗魯的余八身影都好像充滿着詩意了。

一會兒我又睡着了，醒來時太陽已出來，余八站在我面前，「大家起身」的喊聲還彷彿在我的耳朵裏。桌上擺着咖啡等我們，可是米格兒早已走了。我們在屋子的四周尋她，馬都駕好了，我們還不肯就走，但她還不回來。分明她不願和我們正式告別，所以讓我們自由而來的仍舊自由而去。我們把兩位女太太扶上了馬車，回到屋裏，很肅靜地同那風癱的吉梅握手告別，每人握手後，都很肅靜地扶他坐好。然後，我們對這間長長的房子望了最後一眼，看了米格兒坐的那隻小櫬子，方才一個一個上車坐下。鞭子一揮，我們走了。

我們剛走上了大路，余八的敏捷手腕忽然一拉，六匹馬齊齊跪下，車子一震，立刻停了。因為路邊一座小墩上站着米格兒，她的頭髮在風裏飄着，她的眼睛放着晶瑩的光，手裏揚着白手巾，她的雪白牙齒裏送出一聲最後的「再會了。」我們都揚着帽子答謝。余八——好像他恐怕又入魔了，——余八用猛勁打上一鞭，車向前進，我們都跌回各人的座上。

一直到北岔鎮，我們在路上沒有談一句話。車停在獨立旅館的門口。我們下了車，法官先生在前引導，我們跟着，走進酒排間，肅靜地站在櫃臺前。

法官先生恭恭敬敬地脫下他的白帽子，開口說道：「諸位先生，你們的杯子裏都有酒嗎？」都有了。

「那麼，大家一齊，我們祝米格兒的康健，上帝降福與她！」  
也許上帝早已降福與她了。誰知道呢？

此篇原題爲 Miggles，是哈特最著名的小說的一篇。

一九二八，十二，十一，初譯。

### 附註

(註一)灰熊(Grizzly bear)是北美洲西部的一種有力的大熊，故學名爲 ursus horribilis，意爲可怕的熊。

(註二)馮娜(Vua)的故事見于英國詩人本叟(Sponser)的仙女王(The Fairy Queen)。

(註三)頭髮洗腳的故事，似是指路加福音第七章三十六節娼女「眼淚溼了耶穌的腳，就用自己的頭髮擦乾」的故事。

## 暗殺者

漢敏威原著 黃源譯

### 漢敏威小傳

漢敏威 (Ernest Hemingway) 以一八九八年七月生於美國伊里諾斯。幼時就學本鄉，歐戰前曾充 Kansas City Star 報館記者，大戰時在意大利戰線作戰，受了傷，曾得過意大利的勳章。

漢敏威是美國的新進作家，也能說是美國短篇小說的權威。他的作品以形式手法的獨特新奇，頗博得歐美讀者的歡迎。他出版的小說有我們的時代，太陽也昇起來的，沒有女人的男人等。他的代表作，那要推武器再會吧 (A Farewell to Arms) 一書，本局已有出版。

亨利點心店的門開着，有兩個人走進來，在櫃檯前坐下了。

「吃什麼？」佐治問他們。

「我不知道。」一個說，「阿爾，你要吃什麼？」

屋外天色漸漸暗了，窗外路燈亮了。兩個人在櫃檯前看菜單。尼克·亞當斯在櫃檯另一頭注視他們。他在他們進來時，一逕在和佐治談話。

「我來個炒牛腰，加點蘋果沙水和馬鈴薯麵。」第一個人說。

「這菜還沒有。」

「那麼寫在菜單上幹麼的？」

「那是晚餐的菜，六點鐘就有。」佐治這樣說明。於是他望一望掛在櫃檯後面牆上的鐘，又說：「現在還



只五點鐘。」

「不是已五點二十分了麼？」第二個人說。

「這隻鐘快二十分鐘。」

「哦，這隻鐘在見鬼。」第一個人說。「那麼你們究竟有什麼東西可吃呢？」

「夾肉麵包，樣樣都有。」佐治說。「火腿蛋，鹹肉蛋，鹹肉炒肝，或者牛肉片。」

「給我弄個油炙子雞來罷，放些綠荳，奶油沙水和馬鈴薯麵。」

「那是夜飯菜。」

「我們要的樣樣都是夜飯菜，嘔，你們的生意這樣做法！」

「火腿蛋，鹹肉蛋，肝，我們祇有這些。」

「算了，拿個火腿蛋來吧。」那個名叫阿爾的說。他頭戴一頂圓頂氈帽，身穿一件胸口有鈕釦的黑外套。他的臉龐，又白又小，兩唇緊閉着，他圍着絲圍巾，還帶着手套。

「給我弄個鹹肉蛋來。」另一個人說。他的身材和阿爾相差不多。面貌可不同了，但衣服又穿的像學生

子一般。兩個人穿的外套都是太緊了。他們兩肘抵在櫃檯上，身子靠前坐着。

「喝的有什麼？」阿爾問。

「銀啤酒，啤酒（Pivo），生薑啤酒。」佐治說。

「我問你有什麼酒可喝的？」

「我剛剛說過了。」

「這可是個熱鬧的市鎮。」另一個人說。「叫什麼鎮？」

「散密忒。」

「你可曾聽到過這名字？」阿爾問他的朋友。

「沒有，」他的朋友說。

「你們在此地晚上幹什麼？」阿爾問。

「他們吃夜飯，」他的朋友說。「他們都來此地，大吃特吃。」

「這纔好呢，」佐治說。

「那麼你以為那是好的？」阿爾問佐治。

「當然囉。」

「你是個極伶俐的傢伙，是不是？」

「當然囉，」佐治說。

「唔，你可不是，」另一個身材短小的人說。「阿爾，他呢？」

「他是不說話的，」阿爾說。他掉頭去問尼克。「你名字叫什麼？」

「亞當斯。」

「又是個伶俐的傢伙，」亞爾說。「瑪克司，他不是個伶俐的傢伙。」

「這鎮上的人全都是伶俐的，」瑪克司說。

佐治將兩個大盆子放在櫃檯上，一盆火腿蛋，一盆鹹肉蛋。他又把那兩碟子油煎馬鈴薯放下去，便去關

上那通廚房的小窗。

「那一盆是你的？」

「你還記得麼？」

「火腿蛋。」

「好一個伶俐傢伙，」瑪克司說。他身軀朝前，伸手去拿火腿蛋。兩個人都帶手套吃菜。佐治看着他們吃。

「你看什麼？」瑪克司釘着佐治問。

「不看什麼？」

「看的是畜生！你不是儘管在望着我麼？」

「這孩子也許以爲在開玩笑，瑪克司，阿爾說。

佐治笑了。

「你不該笑，瑪克司對佐治說。「你終究是不該笑的，知道麼？」

「知道的，佐治說。

「他還自以爲是不錯哩，這也是個好傢伙。」瑪克司對阿爾說。

「哦，他是個思想家呢，阿爾說。他們繼續着吃。

「在櫃檯那面的好孩子叫什麼名字？」阿爾問瑪克司。

「噲，伶俐的孩子，瑪克司對尼克說。「你繞到櫃檯那端去和你的年輕的小朋友在一處吧。」

「那是什麼意思？」尼克問。

「沒有什麼意思的。」

「伶俐的孩子，你還是到那邊去的好，」阿爾說。尼克就繞着走到櫃檯後面去了。

「那是什麼意思？」佐治問。

「不干你事，阿爾說。「誰在廚房裏？」

「你說黑人，那黑人幹麼的？」

「那黑人是廚司。」

「叫他過來。」

「你們到底以爲是在什麼地方？」

「我們很知道是在什麼地方，」那個叫瑪克司的說。「難道我們有點呆相麼？」

「你的話說得很笨，」阿爾對瑪克司說。「你同這種孩子發什麼議論，」他又對佐治說，「叫那黑人走出來。」

「你要他來幹什麼？」

「沒有什麼。你自己想，伶俐的孩子。我們對一個黑人會怎麼的？」

佐治打開通廚房的小窗，喚道：「莎姆，到這裏來一下。」

通廚房的門打開了，黑人走進來。「有什麼事？」他問。在櫃檯前的兩個人對他看了一眼。

「好，黑人，你就站在那兒，」阿爾說。

黑人莎姆穿着圍身，站在那兒，釘着那兩個坐在櫃檯前的人看，嘴裏應着：「是，先生，」阿爾便從高樓跳下來。

「我同黑人和伶俐的孩子到廚房裏去一下，」他說。「黑人，回廚房去。伶俐的孩子，你也和他一道去。」那個身材短小的人跟在尼克和廚司莎姆後面，到廚房裏去了。他們一走進廚房，門就砰的關上。那個叫瑪克司的，坐在櫃檯前，面對着佐治。他可不朝佐治看，而在窺視鑲在櫃檯後面的鏡子。這亨利點心店原是由一月酒店改造的。

「唔，伶俐的孩子，」瑪克司一邊說，一邊儘在朝着鏡子望，「你爲什麼不講話呢？」

「噲，阿爾，」瑪克司喊着，「伶俐的孩子要知道那究竟是怎麼一回事。」

「你爲什麼不告訴他呢？」從廚房裏傳出阿爾的聲音來。

「你究竟怎麼想想呢？」

「我不知道。」

「那麼你在想什麼呢？」

瑪克司說話時，一逕望着鏡子。

「我不願說。」

「噲，阿爾，伶俐的孩子說他不願把他所想的都說出來。」

「我聽得見的，好。」阿爾在廚房裏說着。他把那碟子遞進廚房的小窗打開了，用胡椒瓶撐着。「噲伶俐的孩子，」他從廚房裏對佐治說。「站得離櫃檯遠一點。瑪克司你稍爲靠右邊一點。」他倒像一位照相師在佈置拍團體照。

「告訴我，伶俐的孩子，」瑪克司說。「你覺得有什麼事故要發生了？」佐治一句話不說。

「我可告訴你，」瑪克司說。「我們要殺死一個瑞典佬。你可知道那個大幹子叫奧兒·安特生的？」知道的。」

「他每天晚上都來此地吃東西的麼？」

「他有時候來的。」

「他到此地是六點鐘，是不是？」

「如果他來的話。」

「這些我們全都知道了，伶俐的孩子，」瑪克司說。「談些別的罷。你常去看影戲麼？」難得的。」

「你應該常常去看看，影戲對於一個像你這樣伶俐的孩子是好的。」

「你們爲什麼要殺死奧兒·安特生呢？他對你們有什麼過不去的事？」

「他永不給我們一個機會，幹點什麼事情。他甚至從不接見我們。」

「他祇來看過我們一次，」阿爾從廚房裏說。

「那麼你們爲什麼事要殺死他呢？」佐治問。

「我們是爲了一個朋友要結果他。爲了討一個朋友的好，伶俐的孩子。」

「閉嘴，」阿爾從廚房裏說。「你太噁囉了。」

「唔，我要伶俐的孩子愉快一點，是不是，伶俐的孩子？」

「你的話太多了，」阿爾說。「黑人和我那好孩子卻在自己作樂呢我把他們倆個繫得好像尼庵裏的——對尼姑。」

「那麼你是在尼庵裏了。」

「這是你永遠不知道的。」

「你原來是在一個真正的尼庵裏，原來你是在尼庵裏啊。」

佐治擡起頭來看看時鐘。

「如果有人進來，你就告訴他廚司走了，如果他們再追問下去，你就說你自己下廚房去做菜，這點辦得到麼，好孩子？」

「好，」佐治說。「過後你們可要把我們怎麼樣呢？」

「那是要看了，」瑪克司說。「這種事情不到時候是永不明白的。」

佐治再擡頭朝時鐘看了一下，已是六點一刻了。店門從外面開進來。一個開電車的走了進來。

「哈羅，佐治，」他說。「有晚飯吃麼？」

「廚司莎姆出去了，」佐治說。「他大約要過半點鐘纔回來。」

「那我還是到街上別分店裏去罷，」開電車的人說。佐治看看那時鐘，六點已過二十分了。

「好極了，好孩子，」瑪克司說。「你是一個真正的小紳士。」

「他知道我要飛去他的頭，」阿爾從廚房裏說。

「不，」瑪克司說。「不要那樣說，伶俐的孩子是好的。他真是一個好孩子，我喜歡他。」

到了六點五十分，佐治說：「他是不來了。」

另外有兩個客人來到這點心店裏。佐治便到廚房裏去，很會做似的做了一客火腿蛋夾肉麵包。那是一個客人要帶回去的。在廚房裏他看見阿爾了，那頂圓頂氈帽歪戴在背後，坐在靠近小窗的高櫈上，鋸截似的霰彈鎗放在架子上。尼克和廚司背靠背的在一個角落裏，他們兩個人的嘴裏都塞着一塊手巾。佐治做好了夾肉麵包，用油紙包着，放在那隻帶來的袋子裏，於是那個客人付了錢就出去了。

「好孩子什麼事都能辦，」瑪克司說。「他既能做菜，那就什麼都能做了。你娶了女人也可以使她成個好老婆，伶俐的孩子。」

「唔，」佐治說。「你們的朋友奧兒·安特生是不來了罷。」

「我們再等他十分鐘看，」瑪克司說。

瑪克司注視着時鐘與鏡子。時鐘的針指在七點鐘了，不一會又指在七點零五分鐘上。

「噲，阿爾，」瑪克司說。「我們還是走罷，他是不來了。」

「我看還是再等他五分鐘罷，」阿爾從廚房裏說。

在這五分鐘裏，又有個客人進來，於是佐治就說廚司患了病。

「你們幹麼不另請廚司呢？」那個客人問。「你們不想開點心店了麼？」說罷，他就出去了。

「噲，阿爾，」瑪克司說。

「把兩個好孩子和黑人怎麼辦呢？」

「他們都是好的。」

「你以為是好的？」

「當然，我們已用過他們了。」

「我可不喜歡，」阿爾說。「拖泥帶水的，你太嚕噓了。」

「哦，幹麼的？」瑪克司說。「我們只是說說笑話，不可以麼？」

「你老是那樣太多開口的，」阿爾說。他從廚房裏走了出來。霰彈鎗的彎曲的鎗身，在他那穿着太緊的外套下面，微微凸了出來。他用帶着手套的手把上衣拉直了一下。

「很久了，好孩子，」他對佐治說。「你交了好運道了。」

「真的，」瑪克司說。「好孩子，你該去買買跑馬票看。」

他們兩個出門去了。佐治從玻璃窗裏看他們走過弧燈，穿過街道。他們穿了很緊的外套，戴了圓頂氈帽，好像兩個法國賣技的人。佐治從彈簧門裏走回廚房去，把尼克和黑人解了下來。

「這種事情我受不了，」廚司沙瑪說。「這種事情我受不了。」

尼克站了起來。他從沒有嘴裏塞手巾的經驗。

「哼，」他說。「真叫見鬼。」他強要裝出虛張聲勢的神氣。

「他們是來殺奧兒·安特生的，」佐治說。「他們要等他進來吃東西時向他放鎗。」

「是那個奧兒·安特生麼？」

「當然囉。」

廚司用拇指摸摸自己的嘴角。

「他們都走了。」他們。

「唔，」佐治說。「他們已走了。」

「討厭，」廚司說。「這種事我可受不了。」

「噲，」佐治對尼克說。「你最好去看看奧兒·安特生。」

「好。」

「這種事情，你還是不去管他們的好，」廚司沙瑪說。「不要多管閑事的好。」

「你不高興去就不要去罷，」佐治說。



「一捲入到這種事件，你怎麼辦呢？」廚司說。「你不要去管這閒帳罷。」

「我可要去看他，」尼克對佐治說。「他住在那裏？」

廚司把頭掉轉了。

「年輕的孩子只知道要幹什麼就幹什麼，」他說。

「他住在希爾士公寓，」佐治對尼克說。

「我到那兒去跑一趟罷。」

門外弧燈從一株枝幹光光的樹裏照下來。尼克沿電車路走去，走到第二盞弧燈的地方便彎入一條小路。沿街第三所房子便是希爾士公寓了。尼克跨上二層階沿，拉一下鈴，便有個婦人走到門口來。

「奧兒·安特生是住在此地的麼？」

「你要見他麼？」

「是的，如果他在家的話。」

尼克跟在那婦人後面，走完了扶梯，走到走廊盡頭。她在門上敲了一下。

「那——個——」

「安特生先生，有人來看你，」那女人說。

「是尼克·亞當斯。」

「進來。」

尼克打開了門，走了進去。奧兒·安特生和衣直躺在牀上。他本是一個重量錦標比賽家，他是睡得太久，他的頭枕着兩個枕頭。他可並不朝尼克看一下。

「有什麼事麼？」他問。

「我在亨利點心店裏，」尼克說，「有兩個傢伙到店裏來，把我和廚司綁住了，他們說要殺死你。」

他說話時，聲音有點笨腔，奧兒·安特生一聲不響。

「他們把我們關在廚房裏，」尼克繼續說。「他們要在你來吃晚飯時用鎗打死你。」

奧兒·安特生儘朝牆望着，一句話不說。

「佐治覺得我來通知你一聲的好。」

「這種事，我是沒辦法的，」奧兒·安特生說。

「我可以告訴你，他們的樣子是怎樣的。」

「我不想知道他們的樣子怎麼樣，」奧兒·安特生說。他儘望着牆頭。「謝謝你特地來通知我。」

「那是沒有什麼的。」

尼克望着那直躺在牀上的巨人。

「我去報告警察好不好？」

「不，那是沒有什麼好處的，」奧兒·安特生說。

「那麼我還有什麼事可幹？」

「不，沒有什麼事可幹的了。」

「也許那只是一種恫嚇罷。」

「不，那不祇是一種恫嚇。」

奧兒·安特生翻轉身去朝着牆。

「唯一的難處，」他對着牆說。「我還決心不起來，要不要出去。我今天整天在這裏。」

「你不能逃出這市鎮麼？」

「不能，」奧兒·安特生說。「我就是轉輾逃着也已沒辦法了啊。」

他還是朝牆望着。

「現在已沒法可想了。」

「你不能設法收拾一下麼？」

「不能。我弄錯了。」他還是用同樣平淡的調子說。「無論如何沒辦法了。停一會，我決計跑出去罷。」

「我還是回去關照一聲佐治罷。」尼克說。

「好，再會。」奧兒·安特生說。他並不掉轉來朝尼克看。「謝謝你特地來通知我。」

尼克出去了。他在關門時，看見奧兒·安特生穿着全身衣服，朝着牆直躺在牀上。

「他整天在自己房裏。」房主婦在扶梯邊說。「我想他大概身體不好吧。我曾經對他說：『安特生先生，像這種晴明的秋天，你該出去走走啊。』但他似乎沒有這種興致。」

「他不想出去。」

「他身體不大好，我很不安哩。」那婦人說。「他是一個怪好的好人呢。你知道，你是一個鬪拳家啊。」

「我知道。」

「你不仔細看他的面貌是永不會知道的。」那婦人說。他們站在街門口談着。「他是很柔和的呢。」

「好，再會，希爾士太太。」尼克說。

「我不是希爾士太太啊。」那婦人說。「她是此地的老闆娘。我只是來爲她照顧的。我是『密修斯』柏

爾」

「那麼，柏爾太太再會罷。」尼克說。

「再會。」那婦人說。

尼克在黑暗的街道上走着，走到了弧燈下的轉角上，於是沿着電車路，回到了亨利點心店。佐治還在裏面，在櫃檯後面。

「你會到了奧兒麼？」

「會見的，」尼克說。「他在自己房裏，不想出來。」  
廚司聽見尼克的聲音，從廚房裏把門打開了。

「這種話我聽也不要聽，」他說着就把門砰的關上了。

「你把這事件告訴了他麼？」佐治說。

「當然囉。我告訴了他，可是這事件他卻統統都知道。」

「那麼他打算怎麼樣呢？」

「他不打算怎麼。」

「他們將殺他啦。」

「我想他們將……」

「他一定在芝加哥捲入什麼事件了。」

「我也這樣想，」尼克說。

「那倒是一件可厭的事情呢。」

「那簡直是一件可怕的事，」尼克說。

他們一聲不響了。佐治走去拿了一塊揩布，拭着櫃檯。

「我很奇怪，不知他幹了什麼事，」尼克說。

「作弄了人罷。他們因此要結果了他。」

「我要逃出這市鏡，」尼克說。

「唔，」佐治說。「逃走倒也是個辦法。」

「我想到他在房裏等着，而且知道快要被殺死了，這事我受不了。這真是太可怕了。」

「唔，」佐治說。「這種事情你還是不要去想的好。」

足本文學名著

- 西線無戰事..... 實售三角
- 愛的教育..... 實售四角
- 黛絲姑娘..... 實售四角
- 小婦人..... 實售四角
- 好妻子..... 實售四角
- 小男兒..... 實售三角
- 茶花女..... 實售三角
- 悲慘世界..... 實售三角
- 大地..... 實售三角
- 罪與罰..... 實售三角
- 虛塵懺悔錄..... 實售三角
- 茵夢湖..... 實售一角
- 聖安東尼之誘惑..... 實售三角
- 少年維特之煩惱..... 實售三角
- 初戀..... 實售三角
- 泰綺思..... 實售三角
- 陔隆記..... 實售四角
- 我的童年..... 實售四角
- 沙寧..... 實售四角
- 死的勝利..... 實售四角
- 苦兒流浪記..... 實售四角
- 天方夜譚..... 實售四角

格列佛遊記

- 格列佛遊記..... 實售二角
- 黑女尋神記..... 實售二角
- 金河王..... 實售二角
- 伊索寓言..... 實售二角
- 水嬰孩..... 實售二角
- 愛麗思漫遊奇境記..... 實售二角
- 愛麗思鏡中遊記..... 實售一角
- 木偶奇遇記..... 實售一角
- 木偶遊非記..... 實售二角
- 木偶遊非記..... 實售二角
- 金銀島..... 實售二角
- 魯濱孫飄流記..... 實售二角
- 青島..... 實售二角
- 戰爭..... 實售四角
- 玫瑰與指環..... 實售二角
- 莎氏樂府..... 實售二角
- 亞德王故事..... 實售二角
- 放浪記..... 實售一角
- 古史鉤奇錄..... 實售一角
- 克蘭勃..... 實售一角
- 小公子..... 實售三角
- 頑童自傳..... 實售二角
- 羅賓漢故事..... 實售二角
- 撒克遜劫後英雄略..... 實售四角
- 聖路易之橋..... 實售二角
- 野性的呼聲..... 實售二角

世界戲劇名著集

- 少奶奶的扇子..... 實售二角
- 深淵..... 實售二角
- 沙美樂..... 實售二角
- 愛與死之角逐..... 實售二角
- 娜拉..... 實售一角
- 沉鐘..... 實售二角
- 人與超人..... 實售四角
- 爭鬪..... 實售二角
- 父親..... 實售二角
- 巡按..... 實售二角
- 月明之夜..... 實售二角
- 雷雨..... 實售二角

世界故事名著集

- 泰西五十軼事..... 實售二角
- 泰西三十軼事..... 實售一角
- 希臘故事集..... 實售一角
- 羅馬故事集..... 實售一角
- 英國故事集..... 實售一角
- 法國故事集..... 實售一角
- 托爾斯泰故事集..... 實售一角
- 印度故事集..... 實售一角
- 西藏故事集..... 實售一角
- 日本故事集..... 實售一角

上海四馬路百號 啓明書局發行

自五四運動直到最近的代表作

普及本每冊二角  
全部二元（寄費四角）

# 中國新文學叢刊

集一百餘人之作品 篇篇是名著 個個是名家

小說(一)茅盾等著(一冊)小品文(二)林語堂等著(一冊)

小說(二)郁達夫等著(一冊)劇田漢等著(一冊)

小說(三)魯迅等著(一冊)詩徐摩志等著(一冊)

小說(四)丁玲等著(一冊)書信胡適等著(一冊)

小品文(一)周作人等著(一冊)日記與遊記韜奮等著(一冊)

▲每冊價洋四元（特價每冊四角）

硬面精裝 全書十大厚冊 二千五百餘頁 價洋四十元 特價祇售三元（寄費五角）

上海四馬路四百號

啓明書局發行

裝美麗 攜帶便利 售價特廉

精裝一册祇售二角

一書三用

發音感到困難 生字覺得缺少 解釋苦於不懂  
請備本書 本書等於三本辭典

1. 發音字典

每單字下。有發音附號兩種。一為漢字注音。一為萬國音符。雖不懂英文者。亦能讀音。亦懂意義。

2. 基礎字彙

本字典根據美國字典專家桑代克選定之常用字彙編輯。字字實用。熟讀之後。應用無窮。

3. 英漢字典

本字典取中學生常用單字列入。避冷僻。就常用。極易檢查。解釋簡當明白。為其他字典所不及。

上海四馬路四百號

啓明書局發行

學生英漢小字典

精裝一冊厚 實價五角

# 漢英翻譯 寫作 兩用字典

(最新出版)

本書是漢文譯英的導師 本書是寫信作文的顧問

單字六千

成語二萬

編著最新

售價最廉

本書不特為學生所必備  
亦為商界各職員所必置

### 本辭典優點如下

(一) 檢查便利

本辭典檢字先用筆劃分類，再以起筆分部，檢查異常便利。

(二) 切合實用

本辭典所採單字成語，以中學生常用字為標準，一切罕用古字，一律不收。字不在多，只求實用。

(三) 取材最新

本辭典出版最近，凡現代語、商用術語，如「年紅燈」「金本位」等盡量搜入。

上海四馬路四百號

啓明書局發行



# 美國小說名著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六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七月再版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改售實價 六角五分

編纂者

施 落 英

發行者

朱 炎  
啓明書局代表人

發行所

啓明書局  
上海福州路四百號

經售處

全國各大書局

---

本書編號：224

87

82144

(7)

